

广西农业通讯 / 广西省政府农业管理处 · —V. 1  
no. 1 (民国29年[1940]4月) ~ [?] · —桂林: 编  
者[发行者], 民国29年[1940] ~ [?]  
: 插图; 附表; 26cm.

月刊 (1940. 4 ~ 1947. 12); 季刊 (1948. 6 ~ ?)  
—第6卷1期起由广西省政府农林处主编.

\* \* \* \* \*

本刊共摄制1卷, 16毫米, 缩率1:20. 原件藏北  
京图书馆, 北京图书馆摄制. 母片藏全国图书馆  
文献缩微复制中心(北京). 原件有污迹, 回皱,  
缺失较多.

本刊片卷摄制目录:

V. 1, no. 1 ~ V. 7, [no. 2] (1940. 4 ~ 1948. 6)

№ 159

1-2

黃旭初

# 廣西農業通訊

著理

第一卷 第一期

民國十九年四月一日出版

## 目 錄

發刊詞

抗戰期中本省農業生產的實施

陳大雷

述

應用昆蟲事業之今昔及其在廣西之將來  
土性與作物

易希陶  
施華農

報 告

廿八年本省農業施政概況  
廿八年度本省辦理農業推廣實驗縣經過  
本省柳江等二十二縣大段荒地調查概況

刊 物 介 紹

介紹「農業推廣通訊」

編 者

農 業 消 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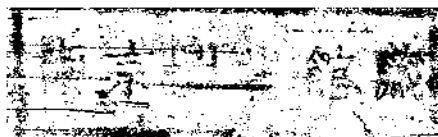
重 要 法 令 四 則

附 錄

關於墾殖水利方面收容義民的事項  
廣西省政府農業管理處暨所屬各農林場所工作人員一覽

資料

廣西省政府農業管理處編印



## 發刊詞

農業是本國國民經濟根本的所在，自抗戰局面展開以後，全國上下感於後方生產的重要，都在注意農業的推行，本省處在同一情況之下，對於農業的實施也比戰前加強了許多。

在這設施過程中，除掉按照已定程序推行各項業務之外，最感欠缺的是智識指導的不足材料供給的過少和彼此情形的隔膜。爲補救此項欠缺，深覺得有設法補充智識供給材料和溝通彼此消息的必要。

本刊就是應着這個需要而產生，內容所包含的有特載、著述、報告、專載、轉載、通訊、雜錄等項目。期望有了本刊之後，工作同人可以得到若干智識的補充，得到多少實用材料的供給，得到彼此工作的了解和參證，而加強其向上的精神和能力。

本國農業的設施尚在初步建樹中，本刊亦係初步工作的點滴表示，自然免不了有許多不妥或疏漏的地方，不過藉此作一個開端，作一個引線。希望農林工作同人多多貢獻意見發抒偉論，並希望各界人士不吝教言，多多指示，使本刊得以發揚光大，但是本刊的慶幸，也是農業前途的慶幸！

本刊編輯委員會謹撰

430.5  
664.4

特載

# 抗戰期中本省農業生產的設施

陳大富

自盧溝橋事變發生全國抗戰局面展開以來，各方人士在最高國策指示之下，深知此次抗戰非短少時間所能終了，戰區廣大，許多農產品豐富的區域不免要淪陷敵手，於是開發後方資源增加後方生產的呼聲，也遍滿全國。經過兩年半來事實所表現的，如各省農業機關的改革，各省農業的改進，各處墾區的開闢，各處農田水利的興辦，各省農村放款範圍的擴大，都是適應抗戰需要的重要設施。

本省位在西南，係抗戰的重要根據地，為要加強抗戰力量，為要充實抗戰期中物資的供給，因之自抗戰發生以後也積極為農業生產的推進。首先所辦理的為省農業管理處的設立，各項業務計劃的草擬。其次則為各縣農業管理處的設置，各區農業督導的派遣，和各項業務的推行。

省農業管理處的設立，係在廿七年春天，主要任務在總管全省農業行政及技術的設施，內部組織分為秘書室及農務、林務、畜牧獸醫、墾殖水利、農村經濟五組，至廿八年六月間，為謀各組推廣業務與督導工作之聯繫起見，加設農業督導室，十月間本府另設合作事業管理處，將農村經濟組業務劃出，由省農業管理處成為秘書督導二室及農務、林務、畜牧獸醫、墾殖水利四組。

各項業務計劃的草擬，一面根據原有的設施加以調整，一面按合抗戰的需要加以擴充，計當時所草擬的，屬於農務方面者有增加水稻生產、增加小麥生產、增加玉蜀黍生產、

增加甘藷生產、增加棉花生產、增加蠶絲生產、防治虫害、防治病害、增加肥料供給、推廣畜牧栽培、改良農具等項目，屬於林務者有整理省有林、推廣公私有林、增加油桐油茶生產、實施河流沿岸造林、實施石山林保護，促進公路兩旁植樹，計劃湘桂路沿線造林、防止山林火災等項目，屬於漁牧者有改進豬牛生產、防治獸疫、水產養殖等項目，屬於墾殖水利者有實施墾殖、興修農田水利等項目，屬於農村經濟者有推行合作事業、推行農業倉庫、促進鄉村副業，辦理農村經濟調查等項目。

各縣農業管理處的設置，一方面因係適應施政的需要，一方面亦係因沿各縣已有農場而來的，因為本省在廿五廿六年間分飭各縣設置農場，經費由縣農業建設費項下撥充（當時規定縣農業建設費佔縣總支出百分之七至百分之十）。但因人力財力的不足，大都辦得不好，各方不免有種種困難，同時各縣所有農林技術人員均在農場工作，許多不須經過試驗而要推行的事項，反無人管理，也是不妥當的地方。因此乃計劃將縣農場裁撤，另按氣候土宜產物的殊異分區設置區農場，各縣原有人員則併入縣府，設置縣農業管理處，一面管理農業行政，一面仍管理技術工作。廿七年五六月間各縣農業管理處次第成立，原日縣四科所管的農林業務劃歸縣農業管理處管理，一等縣農管處主任係專任職，二等縣以下則以第四科長兼，其人員各縣多者五六人，少者二三人。

649140

各區農業督導的派遣，係適應省農業管理處與縣農業管理處中間聯繫的需要。本來照本省行政的統系，省政府之下有區行政監督，亦即等於各省的行政督察專員，區農業督導原以適合行政區為最宜。但全省行政區共有十二區，以目前人才的缺少，實在不敷分配，兼之各項業務與技術有連帶關係，在初辦期間，仍以與實驗場併合為宜，因此農業督導區也就按照區農場的區分，將全省劃為六個督導區，即以區農場場長兼督導區主任（名義上為主任兼場長），場內技士兼督導員。

此外尚有專業督導一種，係為統籌處理各項專業而設的，其任務為（一）調查觀察（二）計劃改進（三）督導推廣，當初指定的係稻作、麥作、棉蔗、油桐、肥料、病虫害、農具七項，其後擴充為稻作、麥作、棉蔗、農具、肥料、病虫害、森林、畜牧、獸醫、繁殖、水利、合作、倉庫、十四項，最近以有許多屬於全般行政而為主管該部份之人員共同辦理不是少數人員所能負其全責的如森林繁殖水利之類是，或屬於已有專責機關負責辦理不須另外指定人員的如畜牧獸醫之有家畜保育所及種畜場是，因此復將專業督導項目減少，祇將屬於專門技術並已有一定辦法步驟須專管人員負責的暫為指定，其餘均不指定，現所指定的計有稻作、麥作、棉業、肥料、虫害、病害六項。

各項業務的推行，經過兩年來，比較顯著的，如水稻良種推廣由一萬畝增加到三十餘萬畝，優良品種由三種增加到五種，推廣縣份由區甯、貴縣、容縣三縣擴充到區甯、橫縣、貴縣、容縣、北流、柳江、柳城七縣。小麥擴充栽培面積由三十餘萬畝增加至八十餘萬畝。棉花擴充栽培面積由三

十餘萬畝增加至四十餘萬畝。綠肥栽培由指定之十六縣擴充至全省。稻苞虫的防治由十六縣擴充至四十五縣。積谷害虫防治由十縣擴充至四十八縣。油桐栽培逐年均有增加。糧食改良已有一部份良種推廣並舉辦八縣耕牛貸款。各縣清查荒工作已將次第完成，並已核定四十一縣督導計劃。農田水利工程已測量計劃完竣及尚在測量計劃中的共二十二處，灌溉面積約五十餘萬畝。從前着手建築廿七廿八兩年繼續工作最近即將完成的有宜山洛壽及思樂海淵二處，灌溉面積三萬餘畝。最近着手施工的有柳州鳳山河，柳城沙浦河、田陽那坡三處，灌溉面積約十萬畝，各縣請求貸款舉辦的小規模工程共有六處。此外與小麥推廣相並進行的有麵粉廠的籌設，與棉花推廣相並進行的有手紡織的訓練和改良紡織機及札花機的購進。此各項業務推行的經過，所得的成果，似乎也不算小。但是以抗戰需要來說，以整個農業生產來說，實在微乎其微。尤其抗戰中軍事的迅速進展，抗戰中戰局的急激變遷，農業的生產和政策的運用，實在配不上軍事上的動作。

不過農業畢竟為根本的事業，雖然收效遲緩，運用不易，但巨大的財賦來源，多數的物質生產，均以農業為根據。目前既有初步的成績，能繼續進行，一年一年的擴大，將來的收效，應比任何偉大而普遍。

現在自中央以至各省，均在極力推動農業的設施，使用於農業建設的經費，從事於農業工作的人員，均比以前增加許多。祇要能夠持續不變，糧長增高，將來抗戰終了之日，也就是農業大踏步前進之時，則以我國地域的廣大，天然條件的優越，人民習尚的勤奮，不難在世界各國中佔最偉大的地位。

述著

# 應用昆蟲事業之今昔及其在廣西之將來

易希陶

- 一、導言
- 二、應用昆蟲學之研究對象及其分科
- 三、應用昆蟲學之沿革
- 四、發展本省應用昆蟲事業之步驟

## 一、導言

昆蟲與人類之關係甚切，吾人之衣食住行，殆無一不受昆蟲類之影響，如衣服原料，絹絲須仰給於蠶兒，棉、麻、毛皮，則為多數害蟲所侵蝕，食糧之類所受昆蟲損失，更為嚴重，如稻、麥、蔬果，年年大量耗之于虫害、建築木材，毀于白蟻等之森林害蟲者，不知凡幾，再就日常生活而言，如蠅、蚊、虱、蚤等等，或直接或與吾人以痛苦，或間接作疾病之媒介，影響所及，殆足以阻文明之進化，促種族之衰亡，近代應用昆蟲學之發達，良有以也。我國諸般科學，嗟乎人後，如此種新興學科，自更難獲一般社會之理解，廣西地接熱帶，虫類繁多，舉凡農林作物，以及畜產衛生，殆無一不受昆蟲之重大威脅，如若干地域，農作物之栽培幾不可能，瘧疾之猖獗，則遍於全省。值此抗戰時期，醫藥缺乏，吾人所感痛苦，更有百倍於平時者。曩昔意大利南部及巴西(Brazil)諸地，因惡性瘧疾之流行，致其農工業不能發達，又巴羅馬運河之工程，因黃熱病及瘧疾之猖獗而受阻礙

、法國之葡萄業，因發生瘤蚜(Phylloxera)，致蒙普法戰爭以上之損害，觀乎上述各例，即可知本省之各種建設，有待於應用昆蟲學之貢獻者，殆甚多也。作者有見及此，不揣鄙陋爰草此篇，意在促進本省人士對於此方面之理解與注意，期能使本省之建設工作，逐步推行，而不受昆蟲問題之阻礙，甚或因有用昆蟲之繁殖利用，使農村經濟受其裨益，則實國家民族之福，豈僅作者一人之幸已耶。

## ，應用昆蟲學之研究對象及其分科

昆蟲類在地球上之發生，遠在人類之先，故人類之受害於昆蟲，實始於原人(Pithecanthropus)時代，第往時人口稀少，生活簡單，雖受其害，亦無關民生大計，迨近代以來，人口增加物資漸感缺乏，同時科學發達，乃漸注重於利用厚生之道，因而對於昆蟲與人類之關係，愈感研究之必要，於是所謂應用昆蟲學者，遂應時代之需要而產生矣。

夫昆蟲與人類之關係，可分為有害與有益之兩方面，故昆蟲有害虫與益虫之分，茲分述於次：

甲、害虫——害虫為害，有直接與間接之分：如蚊、蠅、蚤、虱等昆虫或吸入血液，或媒介疾病，直接為害於人體者，曰直接害虫；如螟虫蝗虫之類，食害吾人所能利用之物，而間接與吾人以損失者，曰間接害虫。至其為害途徑，可大別為左列三項：

(一) 損害吾人之有用植物——此即農林業方面之害虫，為害虫中之主要部份，其種類既多，損失亦鉅，如民國十八年蘇浙二省之稻作，受螟虫損失達三億元、是年蘇、浙、魯、諸省之蘆葦，受蝗虫損害，亦達一億元以上、翌年浙省之螟害損失，仍在六七千萬之譜。再據日本方面之統計：該國全體農作物之平年產額，約日金三十四億圓、其每年所受虫害損失，平均以百分之一計算，達三、四〇〇萬圓、如就我國農林方面之整個虫害，作一統計，則其損失之大，恐有非吾人所能想像者矣。

(二) 為害家畜及人類——如牛蠅之寄生於牛體內，馬蠅之寄生於馬體內，羽蟲之寄生於家禽，皆家畜害虫之代表種類、此類之類，吸食家畜或人之血液，亦殊可畏、至若蚊、蠅、蚤、虱諸虫，除吸血外，更能媒介各種惡疾，為近代醫學家所極重視、如瘧疾為瘧蚊(Anopheles)之媒介，黃熱病(Yellow fever)為 Aedes argenteus polret 蚊之媒介，鼠疫(Pest)為蚤類之媒介，登疹傷寒(Typhus fever) 痘瘧熱(Trench fever) 回歸熱(Relapsing fever) 等病，皆為蚤類之媒介、蠅之傳播種種疾病，更為吾人所周知、如痢疾、傷寒、霍亂等病、乃其重要者。查昆虫類二十五目(Order)中與人類之疾病有關者，實占其十有七目、合計達五百餘種、據 W. D. Hunter 氏之統計，美國每年所

受與昆虫有關諸病之損失，幾達美金三億六千萬元、其中瘧疾之損失，達美金一億元，為最重要之一種，又據 L. A. H. Wigglesworth 氏之統計：前項損失，為美金二億二千餘萬元、就中國因虱類之為害者，占百分之三八；因蠅類者，占百分之二七；因蚊類者，占百分之二七；其他占百分之二八、由此可見吾人在此方面受昆虫損害之鉅。

(三) 為害貯藏穀類及其他各種物品——積穀害虫，在我國南部諸省，頗為嚴重、據民國十一年農商部之統計：全國每年此方面之損失約一億元、又據民國廿四年中央農業實驗所之估計：全國產穀量約八萬七千萬市担，其每年損失於虫害者，以最低之百分之五計算，(日本方面之損失率估計如此、我國各地倉庫，一般簡陋，其損失率當更大)。約達四千三百餘萬市擔、依平時之每担四元之價格估計，亦在一億七千萬元以上、本省產稻，年約六千萬担，每年損失百分之五，為三百萬担，吾人誠能由積穀害虫之防治，使其損失率僅降低百分之一，即可增加積穀六十萬担，依前價計算，可增收國幣二百四十萬元，較之近年所支之防治經費，何止百倍，明乎此者，當知要在如何增進防治人員之工作效率，而對於此種施政計劃，實無懷疑之餘地也。此外白蟻之為害房屋，家具，在南方各省，損失亦大，他如室內之貯藏食品，乃至衣服書籍，均難免於虫害據 Metcalf 氏之統計(一九二四年)：美國每年受上述各項虫害之損失，達美金三億元。

乙、益虫——益虫亦有直接與間接之分，如家蠶，蜜蜂，淨紅虫等，其虫體或其生產物可直接供吾人利用者，曰直接益虫，亦曰有用昆虫(Useful insects)；如寄生蜂、寄生蠅、蠟虫，蜻蛉等，捕食害虫，間接有益於人類者，曰間接

蠶虫，夫益虫之神益於人類，可分下列九項：

(一) 生產有用物質——家蠶，蜜蜂，為其代表之種類，養蠶原起於我國，後漸傳入歐洲，現今除我邦外，尚有法、日、意、四(西班牙)等國，均盛行養蠶，每年產絲價值，共達美金二——五億元之多，又天蠶 (*Saturnia pyretora*) 之繭線，可製鈎絲，為華南各省之一大輸出品，一九二六年此絲之對日輸出，達四十餘萬元，其在本省之生產量，將來尙可努力增加也。養蜂亦為重要之農村副業，我國自昔行之，他如分泌白蠟之水蠟介殼虫 (*Ericerus pela*)，產生五倍蚜子之虫 (*Melanis*)，及供藥用之地膽 (*Epicauta*)，蠶蠶、紅娘、蟬脫等多數種類，皆產於我國之西南諸省。

(二) 為吾人撲滅有害之動物——瓢虫、蜻蛉、食虫虻等之捕食昆虫及寄生蜂、寄生蠅等之寄生昆虫，皆能壓制害虫之繁殖，為近代應用昆虫學家所極重視，如為害稻作之螟虫、稻苞虫等，苟無此等敵虫之作用以斃其一部，則吾人之損失更重大矣，又以雜草類為食之昆虫，可助栽培植物之成長，亦屬有益，但少應用上之價值，因食雜草之昆虫，多亦食栽培植物故耳。

(三) 可供食用——昆虫之可供食用者頗多，如龍虱、田龜、蠶蛹、稻蝗、蜂仔(胡蜂幼虫)、象鼻虫、蟬等多數昆虫，在西南各省，多供食用，第一次歐戰時，美國昆虫局，曾研究金龜子幼虫之食用價值，卒發見其營養價約與蝦類相埒，可見吾人對於食品之嗜好，苟不受習慣之拘束，則昆虫類中，必尙有不少可供吾人食用之種類也。

(四) 可作有用動物之食餌——雞、鴨、火鷄乃至供狩

獵賞玩之多數鳥類，皆啄食昆虫類，又魚類食餌，昆虫尤占重要之地位，據 *Fordes* 氏之調查：淡水魚之食餌，昆虫類占百分之四十，就中以蚌、螺、積翅、毛翅等目為最多。

(五) 為人類清除穢物——凡動植之屍體，及其他各種有機質之廢物，日久必有昆虫集食之，此等穢物，遂可由彼等清除，不必假手於人矣。故此類昆虫，有掃除昆虫 (*Scavengers*) 之稱，如埋葬虫、隱翅虫、金龜子、蠅、朽木虫、偽步行虫等，皆其代表之種類。

(六) 為有用植物之花粉媒助——若干有用植物之受精，端賴昆虫之媒助，此乃所謂虫媒花植物 (*Entomophilous plant*)，如無花果小蜂 (*Blastophaga*) 之存在，為 *Smyrna* 無花果栽培之必要條件，此蓋實用上最顯著之一例。

(七) 對於土壤之裨益——棲息于土壤內之多數昆虫，能促進土壤之轉換其分離、排水及風化，同時因其排泄物死骸等之遺棄可增加土壤之養分，對於吾人之耕作，不無幫助。據 *Windsor* 氏就美國伊省 (*Illinois*) 森林地帶之調查，自地面至十八寸之深度間，平均每英畝 (*Acre*) 之土壤內，約有昆虫六、五〇〇萬頭之多，其對於土壤之影響，實未可忽視也。

(八) 供人類之賞玩——發光之螢虫；發聲之蜂蟻及其他多數之直翅類；美麗之吉丁虫、金花虫、金龜子、天牛及蝶類等，中外古今，皆視為賞玩裝飾之品，故於詩歌繪畫，常能見之。

(九) 學術研究上之利用——近代之遺傳學，多以昆虫為研究材料取其易於獲取，簡於飼育，而迅於繁殖耳。由以上所述，可知昆虫與人類之關係，實非簡單，而此



等關係，殆無一非應用昆蟲學之研究對象其範圍既廣，乃不能不分門別類，以求研究之精微，於是各種之分科尚焉。如關於農業方面者，有農業昆蟲學 (Agricultural Entomology)；關於林業方面者，有森林昆蟲學 (Forest Entomology)；關於衛生方面者，有醫用昆蟲學 (Medical Entomology)；關於畜產方面者，有家畜昆蟲學 (Veterinary Entomology)；關於水產方面者，有水產昆蟲學 (Fishery Entomology)；關於家屋者，有家屋昆蟲學 (Household Entomology)；研究釣餌昆蟲者，且有所謂釣魚昆蟲學 (Fly-fishers Entomology) 此外如養蠶 (Sericulture) 養蜂 (Apiculture) 等，自亦屬於應用昆蟲學之範圍，其分科之複雜，隨應用昆蟲學之發展而愈增加矣。

### 二、應用昆蟲學之沿革

西歐方面關於虫災之記載，在舊約全書中，已能發現，惟彼時人類知識幼稚，罔知防治，但視為天降之禍，以祈禱為唯一對策，在面紀前七七年 Pliny 氏所著世界史 (The History of The World) 中，雖已有防治害虫之記載，然其後繼起無人，千數百年間，仍受宗教之麻醉，未能有科學上之發展，此後人所深為惋惜者，迄至一七九九年，英國 Linnæus 氏於其昆蟲神學 (Insecta Theology) 之大著中，力述防治害虫，非宗教所能濟事，且列舉防治害虫之種種方法，勸人採用，如果樹之剪枝，木灰石灰之撒布，樹幹之遮斷；以及冬季驅除，雨天或早晚捕殺等等，皆為現今治虫之基本法則，而近代應用昆蟲學之殿堂，殆即奠基於此。至十九世紀初，關於森林，果樹，園藝等害虫之名著，相繼問世，

應用昆蟲學乃愈蒸蒸日上，如 Beckstein & Scharfenberg 氏所著之森林害虫全書 (Vollständige Naturgeschichte der für den Wald schädlichen und nützlichen Forstinsekten, Bd. I, II, 1804—1805)，即為彼時代代表作之一，是以應用昆蟲學之發達於西歐，實較吾國早一世紀有奇，相形之下，吾人誠不能不赧然自愧也。就現今情況而言，此方面之最著成績者，當推美國，蓋北美農業規模宏大，氣候亦適宜於昆蟲之繁殖，一罹虫災，輒蒙大害，故該國自一八八八年以來，設立農事試驗場於各州，聘任專門技師以分担各地昆蟲之研究及防治工作，其中央之農業部，則有 Glover, Riley, Comstock, Howard 諸權威，相繼主持其事，合力鑽研，數十年如一日，其有今日之成績，非偶然也。歐洲諸國，因氣候及農業情形不同，虫害問題，不若美國之嚴重，故如英國之昆蟲學，雖有悠久之歷史，與穩固之基礎，但應用方面，及不如美國之發達，意大利之應用昆蟲事業，殆執歐洲諸國之牛耳，該國在一八七五年，即有國立農業昆蟲試驗場之創立，研究成績，斐然可觀，德國方面，則以森林昆蟲學為其最大特色，該國過去之 Ratzeburg 氏及現代之 Escherich 教授，皆為斯學巨人，其業績將永難磨滅，法國方面曾於一八七八年作大規模之葡萄瘤蚜 (Phylloxera) 之防治，此在世界應用昆蟲學史亦不失為光輝燦爛之一頁也。

次就我國而言，查古代之害虫防治，實始於周代以前，惜乎方法簡單，未具科學之形式，民國六七年，蘇省螟虫猖獗，省府組治螟考察團以指導防治，民國八九年，該省棉作，受造橋虫之損害頗鉅，翌十年因有棉虫研究所之設立，此

乃我邦近代應用昆蟲事業之嚆矢，翌十一年，該省成立江蘇昆蟲局於南匯，以研究各種主要害虫，十三年浙江昆蟲局亦效法成立，其後河北，江西，湖南等省，亦相繼設立同樣機關，粵省則創辦昆蟲研究所於廣州，惜因經費人材或其他關係，皆先後歸併于其他之農業機關，能維持至抗戰開始以後方停辦者，僅浙江昆蟲局一所而已。邇來各省之昆蟲事業，大抵由農業改進所或農事試驗場之病虫害部份處理，惟江西乃由農業院之昆蟲組任其工作，中央方面，除有中央農業實驗所之病虫害系，主持虫害事宜外，尚有中央棉產改進所之棉虫股，担任棉作害虫之研究防治，至若關於專門人材之培養，近年來政府方面，亦頗注意，如農學院之標準課程內，昆蟲課程列為必修，若干農科院校，且有病虫害之專門系組，農科學生，亦漸知斯學之重要，而增加其注意矣。地方所需低級技術人員，乃由農業職校或專門訓練班以養成之，要之我國之應用昆蟲事業，十餘年來，已有長足之進展，但較之先進各邦，則尚相差甚遠，現在此抗戰期內所受敵寇之摧殘，尤非一時所能恢復，今後農業建設，任重道遠，從事於昆蟲事業者，能不感其使命之重大歟。

#### 四、發展本省應用昆蟲事業之步驟

本省因氣候關係，虫害劇烈，費損失不貲，而同時對於益虫之繁殖利用，亦甚適宜，故本省之應用昆蟲事業，實有加以發展之必要，今願就其應採之步驟，一檢討焉：  
夫生物之間，關係極為複雜，虫雖以一虫之渺，一草之微，亦與整個之生物界保持密切之聯繫，而不能超然物外，應所牽連，故吾人欲除治害虫，必先對於該害虫與其他生物

間之關係，加以澈底之研究，否則障礙叢生，難期成效，作者以為本省之虫害問題，非自左列各項之基本工作着手，殊難得圓滿之解決也，讀者得勿以為迂乎。

(一) 提倡一般生物學之研究——此種研究，非特裨益於害虫之防治，及益虫之利用，且另有其必要存焉。蓋廣西因地理關係，生物種類，甚為豐富，吾人倘加以調查研究，必能發現若干之寶貴資料，以貢獻於世人，祇因過去未加注意，乃以此稀有之環境，竟無一生物方面之研究機關，為之利用，深可惜也，今後對於此方面之研究，亟應力為提倡，凡中學以上之生物課程，尤宜認真教授，以期提高一般青年對於生物研究之興趣，此亦即吾人研究虫害問題之第一步也。

(二) 本省昆蟲之分類及一般的研究——名教授 Raye Ord Post 之言有曰：現今整個生物學科之偉大殿堂，實由分類學者供給其建築之材料。吾人由此一語，即可知應用昆蟲學與昆蟲分類學間，實有不可分離之密切關係，而分類工作，則必有一般的研究為之輔導焉，不明此理者，恆汲汲於害虫之防治，而視昆蟲分類以及其他之昆蟲研究，為好事者之所為，此種急功近利之企圖，固難望其有偉大之成就也。

以上二項，似為解決本省虫害問題，發展應用昆蟲事業所必需之基礎工作，至若對於應用昆蟲事業本身之發展，當可以下列各項，為其主要之工作目標：

(一) 農林害虫之研究及防除法推廣——此項工作，可依照本省過去之方針，逐步推進，惟各地方之專門人員及設備，均感缺乏，最低限度，似應於現有之各區農場或推廣實驗縣內，增加此方面之設施，以收分工合作之效。

(二) 衛生昆蟲之研究及防治宣傳——本省衛生昆蟲，以瘧蚊最關重要，故研究主力，應集中於此，前者省當局曾有與浙江大學合作，設立衛生昆蟲研究所之議，惜因時局變化，未克成功，今後亟應另覓機會，以求此種計劃之實現，蓋瘧疾一病，影響於本省之各種建設皆非淺鮮也。

(三) 促進殺虫藥劑之生產——我國所用之殺虫藥劑，類多購自外國，自抗戰軍興，交通阻礙，且外匯增高，所費至鉅，故應對於國產殺虫藥劑之產量，力謀增加，如除虫菊，魚藤之類，為國產殺虫劑中之重要種類，且本省風土，宜於栽培，可使民間廣為種植，如能大量生產，且可向外運輸，其利溥之厚，絕不在一般農作物之下也。

(四) 獎勵養蠶養蜂及天蠶飼育——養蠶事業，在本省大可推行，近年省方與中山大學農學院合作舉辦於桂南，經

過良好，贛省近年亦提倡天蠶飼育，聞將其絲應用於醫藥，獲得良好之成績，此種應用，苟能普遍推行，值茲抗戰時期，必不失為重大之貢獻，本省之天蠶事業，當亦可力圖發展，其次養蜂亦為農家之良好副業，蓋設備簡單，輕而易舉，如能廣為推行，對於農村經濟，必多裨益。

(五) 實施植物檢驗——夫害虫之分佈狀況，因地而殊，故現今文明各國，莫不於其國際交通關口，施行植物檢驗，以防國外害虫之侵入，本省地處邊疆，國際交通孔道，達數處之多，吾人將省內害虫之分佈狀況加以清查後，即應於西南部之各交通關口及航空站，施行植物檢驗，以免外來害虫之侵入繁殖。

以上係就作者一時所想像之點，簡略披陳，用作芻蕘之獻，掛一漏萬，在所難免，尚望各方賢達有以教正之。

# 土性與作物

施壽康

作物生長之地域雖甚廣，究以何種土壤，適合於某種作物，固難道其詳也，茲將下列幾種重要作物，所需要之土地，適合於其生長者，述之於下，以供耕種者之參考。至於理論學說，一概略去，非本文之所及者。

大麥 雖為耐寒性作物，然分佈甚廣，中國南北各地，均有栽培者。凡春冬不十分乾旱，有相當雨量之區域，概可種植。若熱而潮濕氣候，常阻止其生長。大麥不若小麥及燕麥之能生育於粘重土，故排水必須良好。對於礦物質之缺乏，影響其生育，較小麥為劇，耐酸性較其他禾穀類為弱，故砂性土不甚相宜。含有中量可溶性鹽類之土壤，能得豐滿之收穫。

蕎麥 潮濕寒涼而無霜害之地域，為蕎麥理想之氣候。生長期較短，平均一〇—一二星期即可成熟，寒冷之夜間，促進種子之生成，甚為重要。蕎麥之吸收力甚強，設氣候良好，雖在瘠薄之地，亦能生長。蕎麥為耐酸性作物，故排水良好之酸性砂質壤土，最為適宜。凡排水不良之粘土，或易於乾旱之砂土，均非所宜。其他為新墾富於有機物而排水良好之水草起，其他禾穀類尚難生長者，蕎麥能生育其上，故可為開墾初試作物。

玉蜀黍 為生長較速之作物，營養要求最大之時期，約在夏末秋初。對於土性，依品種而不同，惟主要者為土壤含水量。玉蜀黍之需水量雖不大，但不論其品種之如何，在生

長旺盛時期，土壤宜有相當水量，以供其吸收。在排水不良，空氣不通或心土過於粘重者，均非所宜。玉蜀黍對於土壤反應範圍較廣，即酸度約在五—八之間均能生育。若酸度在五以下，則生育大減矣。以生長迅速，故須多量有效營養料，夏末秋初，宜用硝酸鹽，促進枝葉之繁茂。磷不足時，則延遲初期之生長及影響穀粒之產量。對於鉀質，除過於砂性之土壤外，以玉蜀黍之吸收力頗強，多能利用土地之鉀質，故較次要耳。

燕麥 冷濕氣候中，燕麥均能生育，惟排水須良好，否則易罹倒伏與病害之虞。氮素雖甚重要，然不若玉蜀黍需要之多，其量過多時，即招以上之危患。燕麥對於磷酸及鉀質較小麥及玉蜀黍之需要為少，故在缺乏以上二種要素之砂性土，施用少量肥料即能生長。而鉀質肥料中之氯化鉀，其效特大。對於土壤酸度之範圍頗大，雖在五·二時，亦能生育，惟鹼性者，終非所宜。

稻 稻生長之要素，為溫度，水量及土性。表土宜有相當之蓄水力，不甚粘重，而排水仍良好者。溫度宜高，灌溉水宜充足。富於養料及黑色之沖積土，最為適宜，肥料之施用量，大可減少。若在瘠薄之地，氮素肥料宜用銨態或有機態肥料，磷酸亦須施用之。

高粱 耐旱性較強於玉蜀黍，氣候乾旱之地，玉蜀黍所不能生長者，則栽培高粱，故得為旱地作物之一種。土地宜

富於有機物，通氣良好，與充量之可溶性養料。凡玉蜀黍不能生長之鹼性土，高粱能生育之。

小麥 小麥之耐旱性，較小於玉蜀黍及高粱，故需水較多。排水不良之土地，不能充分發育，如冬麥常以冬季過多之雨量，而至生長不良者為普通之現象。土壤須含有充量之有機物，以改進土壤之物理性，有效氮素，固甚重要，若用之過多，在生長之後期，易於倒伏。有效性磷酸，宜適量施用，增進穀粒之生產。小麥多生長於中性或微鹼性之土壤，非過於酸性者，無施石灰之必要，以石灰對於小麥之效力甚少也。含有中量鹽類之鹼土，小麥多能生長之。

柑橘類 柑橘類受氣候之限制，故生長之地域較狹，組織輕鬆之土壤最為適宜。地面排水固須良好，而地下排水更為重要。土壤含有充量鹽基者，生產之果品，多為優良，就鹽基過多時，易罹白叶病。至於多孔隙之砂土，當水力過於薄弱者，亦非所宜。

棉花 為生長期較長之作物。在富於有機物之土壤，生產力最強。酸度之範圍較廣，約在五·二——七之間。土壤宜有蓄水力而排水良好及空氣流通者。生長之前期有相當之雨量而後期較為乾旱者為最適宜之氣候。若在過於乾旱之區，非精澆不為功。棉之吸收力較強又以生長期較長，故氮、磷、鉀三要素，約須用肥料補充之。棉之栽植於粘重土者，生長期不免延長，易罹於象鼻虫之為害，若栽植於砂性土者，生長期稍得縮短，免去虫害者不少。

苧麻 苧麻對於土壤之性質，尚未明。生產量之多少，完全受雨量及氣候之支配，普通在砂性土壤之含有相當水量者，最為適宜。

大豆 凡宜於栽培玉蜀黍之土壤，大豆多能生長之。雖為耐酸性作物，而對於缺乏有機質之重粘土與強酸性之土壤，生長多不良。大豆亦為耐旱性作物，惟土壤仍須有相當水量，以供給其生長。

落花生 依其品種之不同，而異其土壤之需要。普通不論輕鬆或粘重土，均能生長之。在南方之紅土，可得最高之產量與最好之品質。其他如壤質細砂土，亦可得較好之品質。所用肥料以磷酸及鉀質最為重要，能施以少量之石灰，其效更大。

蘋果，櫻桃，桃，梨及梅 根部托生之區域內，在乾旱時，能含蓄充分之水量，以供果木之需要。組織輕鬆，空氣流通則根部易於發展。土壤之排水及土層之厚度甚為重要。若粘重之心土，排水不良，有鐵之結核物及斑點者，或成為粘土原色層者，水之排泄固緩，根部之發展不易，常起果木生長不良之結果。栽培此等果樹，土壤不宜過肥，否則易受霜害，徒長枝葉，即結果後，果實亦容易脫落。此等落葉果樹，對於土壤反應範圍甚大，即酸度約在四·五——七·五之間。在鹼性較高之土壤，葉部常患白患病。最適於栽培此等果樹之土壤為壤土。壤質砂土，砂質壤土，及重細微質壤土等。凡有硬盤，底岩及不透水之底層能阻礙根部之發展者，均非所宜。

馬鈴薯 雖喜生長於冷濕之氣候，然分佈甚廣，南北均有栽培者。凡排水良好，深而軟之心土，如壤土，細砂質坵土，細微質壤土，為栽培馬鈴薯之良好土壤。地力宜高，以鉀質為更甚。土壤之酸度約在四·八——五·四之間。  
葡萄 含有多量石礫或岩石片，土層深厚，組織軟柔

，含水力較強，空氣流通之土壤如砂質壤土，壤土，或細微質壤土，為栽培葡萄之理想土壤。肥料以磷酸及鉀質特為重要。土壤反應宜微酸性或微鹼性而鹽基類未完全洗失者。

**甘藍** 在生長期中須高溫，多量之日光，與水分。欲得豐富之收穫，宜施用速效性氮素肥料與充量之有效磷質。心土宜深而呈脆性，以便根莖之發展。甘藍能生長於酸性或微鹼性之土壤。在雨量稀少之地，能用適宜之灌溉，仍得豐富之產量。

**蕃薯** 蕃薯生長土壤，設氣候適宜，其範圍甚廣，普通須四個月溫暖之日夜，在早期宜有充量之雨水及日光。排水良好之砂質壤土最為適宜。鉀質肥料，甚為重要。

**甜菜** 甜菜生長所需之平均溫度約在六八——七二度（華氏）之間。若生長期中，溫度超過上數，產量因之減少，又溫度若低於上數，生長期因之縮短，不得充分之發育。土壤宜排水良好而有蓄水力者。含有石灰之土壤，更能增進其收穫。

**烟草** 烟草之品質，受土壤之影響者甚大。在氣溫較低之區，則生長期縮短，烟草為淺根作物，故在表土，宜有充量水份，但排水仍須良好。氮素肥料固須施用，但其量不得過多。磷酸之需要量不高，鉀質須大量施用，以烟草對於土壤中鉀質之吸收力甚為薄弱也。其他如鈣鎂亦甚重要。能增加其燃燒性。氯化物宜少用，妨礙其燃燒性者。對於酸度之範圍甚廣，但在五·〇以下，減少磷酸及鉀鈣等之效力而增

加鐵鋁之溶解度，故不得正常之生育。土壤鹼性過甚時，易生黑根腐敗病。

**蔬菜類** 蔬菜類多喜生長於較深之土層而排水良好，脆性之土壤，如細砂土及粘質壤土等。速效性肥料與充分腐敗之有機物，甚為重要。對於酸度之忍耐力頗弱，故土壤不得過於酸性或鹼性。

一、十字花科 多能耐寒，根之吸收力甚強，充量之肥料，有促進生長之效力。土壤過於酸性者，宜用石灰中和之。

二、瓜類 如南瓜，胡瓜等，多生於暖季。土壤物理性固須良好。而肥料亦宜充足。如細砂質壤土為適宜之土壤。

三、蒜類 如大蒜，葱等生長之地域甚廣，凡在物理性良好之土壤，均能生長。三要素肥料，須平均配合施用。

四、根菜類 如蘿蔔，蕪菁等，多為二年生之植物，第一年造成澱粉與糖類於根部中，故須施用較多之肥料。第二年在開花結實時，肥料之施用宜較少。對於土壤及氣候之範圍甚廣，凡排水良好，肥力充足而不過於酸性之土壤均能生長之。

五、茄類 如蕃茄，辣椒及茄子等，多生於溫暖之氣候，生長期則較長，若高溫與高濕，易起葉部之害病，又乾旱而多風，則花部易於萎落。凡粘土與砂土均能生長，肥料以磷酸及氮素，均甚重要。

告 報

廿八年本省農業設施概況

甲 關於農務者

一、增加稻米生產工作。

1. 良種推廣

水稻良種經區域試驗確定其適宜栽培區域者，有黑督四號、白穀糯十六號、東莞白十八號、竹粘一號及白穀粘等品種，產量均較本地品種高出百分之十五至二十，本府經於二十七年飭各縣收買黑督、白穀糯、東莞白等良種種子，採用集中推廣原則，規定韶關為黑督推廣區域，貴縣、橫縣為白穀糯推廣區域，容縣、北流為東莞白推廣區域，計共推廣黑督五千三百餘畝，白穀糯四千畝，東莞白二千六百畝，共約一萬二千畝，於生長及收穫期間，曾派員分赴各該地視察及指導選種事宜，據報情形均甚良好，但各縣詳細報告尚未據報府，各該推廣良種增收數量未能統計，茲據估計每畝增收稻穀四十斤計，可增收五千担。

是項優良種子，經已通飭留供明年擴大推廣之用，並飭各該縣辦理登記明年願種農戶姓名及所需穀種數量，并指導農戶自行備價直接就近購買，或以普通種向各繁殖農戶交換，其相距較遠或本縣產量不足供給者，均由本府撥款飭縣統籌購辦，再由農民備價領種，計有北流請款一二六〇元，購種二八〇担；桂平一二五〇元，購種二〇〇擔；容縣四萬

元，購種五一〇担；合計本府已撥購種費六五二〇元，至橫縣購種一〇〇担，價款則由縣墊支，其他貴縣、容縣等少數縣份尚在報核中。

2. 品種檢定

查上年度水稻品種檢定入選種子，本年春均已悉數分發特約農家繁殖，生長時期據報均甚良好，八月間令飭各該縣派人前往指導選種，將所得優純谷種，留作次年擴大繁殖之用，此項穀種之分配傳讓辦法，則由各該縣擬定呈府核准施行，此外復飭桂林等縣選定特約農家，舉行該項檢定入選稻種之地方試驗，各特約農家尚能遵照進行，其結果現正在整理計算中。

3. 指導農民選種

增加水稻生產，首在選擇優良種子，為普及此項選種知識起見，特擬定實施辦法，及水稻留種淺說，頒發各縣遵照實施，並着各中學、師範學校、地方建設幹部學校及成人教育班等，將該項淺說採為勞作補充教材，務使家喻戶曉，以增實效，復飭各農業指導員遵照實施辦法，認真宣傳指導，據報各縣多能依照實行。

二、增加小麥生產工作

關於項此工作之推行，本年特訂定廣西省提倡栽培冬季

作物辦法綱要，及廣西省民國二十八年提倡栽培冬季作物實施辦法，通飭各縣遵照切實辦理，其中小麥一項，規定桂林等四十八縣本年應達到增種八八〇五〇〇畝之標準，其他冬作如大麥，蕎麥，油菜，蠶豆，豌豆等，得視氣候土地之適應分別增種，至於永福等五十一縣得酌量情形自定增種畝數，並為鼓勵農民增種起見，特函約各銀行對於該項冬作特准貸款，凡參加合作社之農民，如增種一畝，均得貸種子費一元，肥料費一元；現是項工作尚未結束，故各縣實際增種面積未能統計，據各督導人員報告，成績尚屬良好，估計約有五十萬畝之譜。

### 三、增加雜糧生產工作

增加雜糧生產主要者為玉蜀黍及甘藷二項，玉蜀黍一項除墾墾荒之進行提倡種植外，並由試驗場作品種改良之工作，已得有良好結果，即可逐步推廣。甘藷一項仍照上年度辦法，令飭各縣儘量提倡多種。

### 四、增加棉花生產工作

#### 1. 開拓新棉區

本年度為應農用急需，於宜山，柳城，融縣，思恩四縣提倡以一部分水田改種棉花，每縣預定六千畝，辦理經過計宜山登記棉田六，二八七畝，貸出棉種三七七·二八担；思恩登記棉田六，八四〇畝，貸出棉種四六五·〇九担，農民自備種子七六·一〇担；柳城登記棉田五，一〇二畝，貸出棉種三八·五五担；融縣登記棉田三〇〇〇畝，貸出棉種二〇八·六一担；其實際種植面積約及登記面積七成，播種

以後，棉苗生長大體尚佳，就中以柳城為最優，融縣最劣，至七月間開始結蕾開花，由本府向中華鐵工廠訂購軋花機五十五架，並派員赴湘採購一二〇架，以備收花後製之用，至九十月間舉行產量估計，並在柳城舉行棉花展覽會，藉資提倡，更訂定棉花運銷辦法，收花須知，及運銷合作社經營須知，分飭各縣積極進行，而本年棉花供不應求，價格飛漲，棉農頗有利益。

#### 2. 擴充舊棉區

本年度河池，宜北，東蘭，天河，羅城，都安，那馬，隆山，平治，百色，萬岡，果德，田陽，田東，敬德，天保，向都，鎮結，隆安等十九縣實施擴充舊棉區辦法，由省派定棉植指導員登記棉田，並指導減少間作，計天河九，二四八畝，羅城五，八七五畝，都安二三，三〇〇畝，那馬六，〇一六畝，果德三，九三七畝，敬德三，〇三〇畝，隆安七，〇〇〇畝，田東三，一四七畝，天保六，五〇〇畝，平治七，二〇〇畝，鎮結一〇，七八六畝，百色二，九九八畝，宜北七，八六七畝，河池一七，六六〇畝，隆山三，二八三畝，向都八，五三二畝，由政府收購棉種，分發種植，隨時加以指導；收花以後，並在天保，都安，天河每縣分設軋花機十五架；並利用田東，都安兩手紡織訓練所之彈花機及手紡機，從事調製，并訂定棉花購銷辦法，規定最低價，如市價低於限價，交由政府依限價收買，以保障棉業利益，由省府向農行訂借三〇〇，〇〇〇元備用，惟本年市價極高，銷售可無問題。

#### 3. 辦理手紡織訓練所



為謀棉織品之自給，本省積極增加棉產，並提倡手紡事業，於都安及田東二縣各籌設手紡織訓練所一所，經費三，四五〇元，設主任一人，教導員二人，於六月間派員赴重慶農產促進委員會手紡織訓練所受訓，返省之後，即派充手紡織訓練所教導員，一面向機械廠定製手紡機械，一面招收學員，預定每期廿名，招練五期，每期訓練一個月，現製訂機械已大部完成，惟受戰事影響，運輸困難，一俟運到即可開班訓練。以後本省手紡人才可漸增多，手紡事業得漸普遍。

### 五、增加肥料供給工作

增加肥料供給工作：一為綠肥栽培，一為堆肥製造，綠肥栽培之推廣，其辦法及進行步驟亦與施於小麥者相同，均規定於廣西省提倡栽培冬季作物辦法綱要及二十八年實施辦法中，本年特規定桂林等二十六縣應達到四三八，〇〇〇畝，永福等二十七縣得自行酌定其增種畝數，各縣栽培綠肥之種類，以芋菜及豆科植物為主，由各縣審其土宜自行決定，此項綠肥栽培之時期，亦與小麥及其他冬作相同，故實際增種面積尚未據呈報，除上述擴充栽培面積外，復派員赴全縣購買肥田草，紅花草種子二千餘斤，分發桂林等十八縣試種，以為推廣之根據，至於提倡製造之推廣，則由本府頒發廣西省提倡堆肥辦法綱要，及廿八年度廣西省提倡堆肥實施辦法，通飭各縣切實遵辦，務期於五年內每縣每鄉至少要有兩村各設一個以上特約農家示範地，並每縣至少要有二十五村各選到五分之一以上農家實行堆肥之製造與施用，并規定桂林，賀縣，荔浦，桂平，玉林，融縣，柳城，宜山，邕甯，武鳴，田東，果德，龍津，天保等十四縣本年須於適當地點，設

定兩村為強制推行區域，每戶最少須製造一〇〇立方尺；此外為鼓勵民衆製造起見，凡製造堆肥之合作社員，得向銀行貸款；並對於桂林等五推廣實驗縣每縣由本省補助五〇〇元，供農戶建造堆肥場舍補助費之用，現此項工作各縣正在進行。

### 六、防治病蟲害工作

#### 1. 防治稻苞蟲

依照二十八年度施政計劃，擴大防治稻苞蟲之實施區域，指定百色，田東，田陽，向都，鎮結，同正，養利，左縣，明江，思樂，東蘭，天河，宜山，平治，果德，那馬，隆山，上林，武鳴，隆安，邕甯，永淳，賓陽，橫縣，三江，融縣，羅城，柳城，中渡，雒容，柳江，象縣，武宣，來賓，遷江，貴縣，桂平，陸川，修仁，蒙山，昭平，懷集，蒼梧，藤縣，平南等四十五縣為推廣縣份，於三月中頒發「驅除稻苞蟲實施辦法」及淺說圖說，並規定各縣應製備梳蟲器數目，至十月底各縣大多均已遵令製備，共製三千九百十六具，所有費用均由本府補助半數，以示提倡，其他非指定縣份，自動製備梳蟲器者，有岑溪，忻城，容縣等縣，惟本年稻苞蟲并未猖獗，如來賓，鍾山，修仁，平南，貴縣，岑溪，天峨，樂業，隆山，龍津，左縣，田陽，容縣，桂平等縣雖有發生，受災程度甚輕，加以能及早注意，用梳蟲器梳除，故均未蔓延成災，無礙於稻谷之收成。

#### 2. 驅除水稻及其他害蟲

(子) 刺枝蟲——本年度仍指定賓陽，貴縣，桂平，玉

林，北流，博白，陸川，興業，容縣，藤縣，蒼梧，平南等縣為實施防治縣份，於三月中頒布實施辦法，並制定工作報告表，至十一月止據各該縣呈報，大多均能依照辦法舉行宣傳，並示範滴油驅除方法。惟刺枝蟲之發生甚少，故除示範外，推廣驅除法之區域不多，其他發生縣份有龍茗，萬岡，岑溪，蒼梧，蒙山，修仁等縣，均不劇烈。

(丑) 稻縱捲葉蟲——本年五月至七月間，貴縣。西隆，中渡，修仁，蒙山，隆安，融縣，永淳，平治，榴江，上林，河池，扶南，百壽，武鳴，忻城諸縣，突發生水稻縱捲葉蟲，該項捲葉蟲來甚少發生，故一般均欠認識，而誤認稻苞蟲，用梳梳除不能奏效，本府據報後，即通飭各縣注意並解釋該蟲習性，飭迅用板驅除，當時各發生縣份蔓延面積已達二萬五千四百四十畝，經迅速積極驅除後，得免釀巨災，共損失稻谷僅約五千擔。

(寅) 稻椿象——本年六月至九月間，桂平，象縣，融縣，龍茗，平樂等發生稻椿象為害，其中祇平樂一縣猖獗成災，蔓延面積達二萬畝以上，尤以陽安，珠螺二鄉，全都失收者達四千畝左右，本府即飭第一區農場派員迅赴縣指導驅除，利用人工捕捉，滴油及鴨啄等法，效果尚佳，晚稻收穫未受影響。

(卯) 竹蝗——本年四月及八月與安及百壽二縣竹蝗為害毛竹極烈，該二縣產竹甚多，農民遭受損失甚大，本府分別飭試驗場及第三區農場派員赴縣指導驅除。

### 3. 防治積穀害蟲

因倉儲積谷之重要，本年計劃擴大防治積谷害蟲區域。

指定桂林，全縣，資源，龍勝，三江，融縣，羅城，天河，思恩，宜北，中渡，柳城，柳江，忻城，遷江，賓陽，上林，隆山，綏遠，明江，思樂，甯明，憑祥，龍津，上金，宜山，河池，南丹，修仁，荔浦，平樂，鍾山，武鳴，隆安，萬承，果德，鎮結，田陽，田東，百色，龍茗，崇善，左縣，同正，扶南，雷平，天保，靈利等四十八縣為實施縣份，於八月間頒發實施辦法，以修建合式倉庫及改善管理積穀技術為治本工作，並在沙塘舉辦管理積谷技術人員訓練班，結業人員分發各縣負責指導管理積谷，限十一月底一律將縣倉修建完竣；治標工作，則為人工處理及藥劑薰蒸，統限十一月底前竣事。各縣奉令後即着手建倉工作並準備薰蒸用具，本府於八月初即派員分赴各縣指導，督促實施，各指導人員每縣到達二次，第一次以指導修建倉庫，策動人工處理，指示積谷技術指導員工作方針及項目，同時並採集標本，調查蟲害狀況，及宣傳講演，此項工作至九月中旬完畢；旋即開始第二次指導工作，至各縣實施薰蒸積谷，督促人工處理並宣傳倉儲技術管理之方法，至十一月底完畢，經各員之努力工作，成績極為良好，各縣亦多能明瞭利害，樂受指導，經人工處理之積谷達六一，九五九担，藥劑薰蒸之積谷為七，三五九擔（以上數字均據十一月底報告）薰蒸成效極佳，害蟲死亡率在百分之八五至九五之間，故頗獲一般地方人士之信仰。

### 4. 防治棉蚜

因本年推廣植棉，故防治棉蚜工作早計劃就緒，規定新棉區之柳城，融縣，思恩，宜山，舊棉區之天河，宜北，羅

城，河池，東蘭，都安，平治，那馬，隆山，百色，田東，萬岡，果德，田陽，天保，敬德，向都，鎮結，隆安等二十縣為實施縣份，利用煙草水及茶油乳劑為治蚜藥劑於四月中頒布實施辦法，飭各縣從事宣傳，並準備藥劑原料，其費用由省府補助半數，以資提倡，各縣尚能遵行。惟本年棉蚜發生不多，故實際驅除工作多未實施。

### 5. 防治小麥黑穗病

本省為增加糧食生產，去冬積極擴充小麥栽培面積，而小麥黑穗病之防治，遂成爲一重要之問題，本府於八月間頒發防治小麥黑穗病實施辦法，暫規定柳江，宜山，南丹，爲實施縣份，利用溫湯浸種法，以殺滅麥種上之病菌。並派員赴柳江實施示範，處理種子五百餘擔，結果甚屬良好，處理後之種子發芽率仍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以之播種，可免黑穗病之發生，以後擬逐步推行，並力事宣傳，使農民知植物致病之理，以期溫湯浸種方法得以普遍採用。

## 乙 關於林務者

### 一、省營各林場實施概況

省營林場，有南甯，龍州，慶遠，雜容專營林場四所，六萬墾殖區及農事試驗場兼營林場二所，及藥用植物場一所。查各場地尙未測量完竣，整個施業方案，無從着手編定。經令迅速辦理報核。本年除龍州林場已辦竣並經編定施業案實施外，其餘各場，正趕辦中。而藥用植物場，因界址發生爭執（該場場地原係前清農林學堂故址，因年代久遠無人管

理，以致界址不明）曾飭臨桂縣會同該場暫行劃定，以後再設法整理，確立地權。至於本年各場育苗造林實況，尙未據報來府，應俟報齊再行彙編。

各場現有人員除場長外，南甯林場有技士二人，技佐三人，事務員二人，僱員八人。龍州林場有技佐三人，助理員一人，事務員一人。慶遠林場有技士一人，技佐三人，雇員五人。雜容林場有技佐二人，助理員二人，事務員一人，雇員二人。藥用植物場有技士一人，技佐二人，事務員一人，雇員三人。惟查各場業務，逐年進展，事頗繁重。以現有人員，自難應付，以後應視財力之許可，就各場業務範圍，酌量補充，俾利事業進行。

再各場經費，因業務與組織之不同各有差異。除六萬墾殖區附屬林場外。本年經費共爲一十萬另四千二百二十八元，就中經常費佔三萬三千一百另九元，事業費佔七萬一千一百一十九元，而農事試驗場森林組經費八千二百九十二元，尙未計入。

此外因桂南戰事影響，南甯林場首當其衝，損失甚大，經令飭查報，所有業務，均無法進行，又龍州林場，亦因戰事波及，曾一度遷移他處，業務進行，自較遲滯。此亦無可如何也。

### 二、縣各級公有林推廣概況

本年縣以下各級公有林推廣方針，仍照上年計劃進行，即縣鄉均應設置苗圃林場，培育樹苗，促進各級公有林之發展，而由各農業督導區派遺林業技術人員下鄉，隨時督導整理，以收實效。本年各縣林業經費共爲九萬另七百二十三元

縣 別	育 苗 面 積 (市 畝)	育 成 苗 數	造 林 面 積 (市 畝)	造 林 成 活 數
縣 西	八·〇〇	一七,四二〇	二二五	一六,四九八
西 林	一五·五〇	二,四三三,二〇〇	五〇四	一三三,六九〇
田 西	七·五〇	二八三,〇〇〇	二,〇六〇	八四,四四〇
樂 西	九·二〇	六五,九四〇	一七九	一三,一四八
天 峨	四·〇〇	四,六〇〇	一〇〇	八,〇〇〇
鳳 山	五·六〇	九三,九〇〇	四三〇	六四,一〇〇
凌 雲	四二·三·一〇	一,〇四五,五〇〇	一〇〇	二四〇〇
向 都	一·九五	二二,六三〇	一,〇四〇	四一,〇四五
龍 岩	三·八〇	四七,〇〇〇	八七	二五三,五〇〇
左 縣	八·八〇	二〇,一三〇	三二〇	三六,五七六
當 明	二〇·五〇	二四六,〇〇〇	二二〇	二四,〇〇〇
南 丹	一四·〇〇	三,九〇〇,〇〇〇	一七八	一四,〇〇〇
恩 廟	一八·〇〇	一,九〇〇,〇〇〇	三〇	五六,一五〇
宜 北	五〇·〇〇	四,七一一,八〇〇	一一六	一,六〇〇
天 河	七·八〇	一,五八七,八一六	七〇	九六,三五〇
忻 城	一·二〇	六,〇〇〇	六五	二二,〇〇〇
橫 安	三三·三二	七,七七,七〇〇	三〇〇	三,七二〇
廣 縣	二五·〇〇	一六,二〇〇	四〇	一〇,四五〇
總 計			四一,六五二	六六九,〇四九
			二一〇	二五,七〇〇

二十八年各縣育苗造林數量成績表

。內有省府補助費六千四百八十三元五角，至各縣育苗造林成績，除百色等四十八縣未會據報外，其已報者統計育苗面積一,〇二一畝，苗木株數三二,二一九,〇六八株，造林面積五六,五〇一畝成活二,五四四,一二九株，(見附表)

。惟查各縣辦理成績，未能顯著。此固由於人員及經費之不足。抑亦由於縣鄉村奉行不力所致。此後應設法加以整理，俾地方林得以充分發展。

合 埠 平 普 懷 實 昭 蒙 修 荔 平 羅 富 恭 陽 永 興 羅 滙 安 德 雷 北 貴 鳳 來 象 鏡 中 羅

計 漢 南 潯 集 縣 平 山 仁 滙 樂 山 川 城 朔 福 寧 川 陽 源 珍 林 流 縣 江 賓 縣 容 渡 城

一、〇二一、三二二  
 一五、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二八、九五〇  
 二〇、〇〇〇  
 七、五〇〇  
 〇、五〇〇  
 五、五〇〇  
 九、六〇〇  
 一一、四〇〇  
 一一、三三二  
 一一、一五〇  
 六、五〇〇  
 〇、六三〇  
 一三、五〇〇  
 二、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  
 四、五〇〇  
 六、五〇〇  
 三、四〇〇  
 〇、八〇〇  
 一〇、二〇〇  
 二二、〇〇〇  
 二五、五〇〇  
 三、五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七、一〇〇

三二、二一六、〇六八  
 三三、五〇〇  
 六八六、四〇〇  
 二三七、五九七  
 一三六、八〇〇  
 二六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  
 六一、二〇〇  
 三二〇、四九〇  
 五三二、〇〇〇  
 一、一九、一六三  
 二二七、〇〇〇  
 二二七、〇〇〇  
 三、一三〇  
 三三三、一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二二、三〇〇  
 六〇、五〇〇  
 九、八〇〇  
 三、四〇〇  
 六〇、五〇〇  
 八七、五〇〇  
 一四五、二〇〇  
 一、五八一、一五〇  
 一九〇、〇〇〇  
 七〇五、五〇〇  
 一、九二一、五二二  
 一一、八〇〇  
 二二八、五三〇

五、五〇一  
 五五  
 七七  
 四  
 四三  
 二一五  
 四  
 一〇二  
 九三〇  
 二、八二五  
 一三三  
 三〇〇  
 一三六  
 一五〇  
 一三〇  
 四二〇  
 一八一  
 二〇九  
 一三  
 二一八  
 一三〇  
 一三二  
 一、九〇三  
 一五〇

二、五四四、一二九  
 六、四〇六  
 二、五三〇  
 一二、〇九九  
 四、一四〇  
 九五、四八〇  
 三、〇〇〇  
 三一、五二〇  
 三一、八五〇  
 二二七、五〇〇  
 四四、八七〇  
 一七、一五〇  
 一、二〇〇  
 五、五八〇  
 三、四三〇  
 二〇、五〇〇  
 二一、〇〇〇  
 三九、一五〇  
 一二、四四〇  
 三、〇〇〇  
 一、〇六〇  
 一、九四八  
 四六、一七八  
 一〇、八〇〇  
 二〇、一六二  
 二八〇、五五〇  
 二、四六〇  
 八、六〇〇

### 三、推廣油桐栽培概况

查桐油向為本省出口大宗，近年來因提倡及獎勵之結果，其出口額由四萬公擔增至十四萬公担，總值由四百萬元增至一千萬元以上。且本省風土宜桐，對於油桐栽培，實有亟應設法推進，增加生產之必要。本年進行概况，分述如次：

(1) 督飭整理各村街公有桐場 查二十六年省府通飭各縣屬行植桐，由各縣提支縣款，借給各村街購買桐種，開地栽植。各縣款支絀，則由省款墊付，計每村街植桐籽一百斤，栽培面積共達一百一十萬餘市畝，數量之鉅，為向所未有，兩應督飭各縣認真整理，經已製定桐場整理辦法，通飭各縣轉飭所屬遵照辦理，使桐樹得達合理經營，藉以增加產量。

(2) 訂定農業推廣實驗縣改良植桐示範辦法 本省現由中央農產促進委員會補助經費，指定臨桂，柳城，武鳴，田東，龍津五縣為農業推廣實驗縣，故特訂定改良植桐示範辦法，令飭各實驗縣遵辦，每縣選擇五至十鄉為推廣實驗之中心，每鄉選定特約農家一至五家，每家推廣油桐面積以五十畝為度，所需油桐種子或桐苗，由縣選購良種供給。各特約農家因缺乏資金者，畀以貸金。至於植桐地點之選定，整地，植樹等等，由縣派技術人員代為指導規劃。而嗣後之撫育，保護等，仍隨時視導之，冀能改良，作為示範，使易推廣於各農家。

(3) 頒行廣西各縣植桐貸款通則 查一般桐農，每因資金缺乏對於油桐栽培，未能盡量發展，且因通常貸款期限過短，而種桐與一般農作物栽培又不同。頒經三四年後始能

收效，是以農民無法經營。為促進油桐生產，流動農村金融起見，特由省政府與農本局，中國農民銀行，中國銀行，廣西農民銀行，商訂廣西各縣植桐貸款通則。依照合作社法由各桐農自組合作社，申請貸款經營報縣，呈請省府核准，轉致各金融機關查明發放，貸款期間訂明三年至四年，每畝可貸法幣三元，每戶可貸款百元，嗣後則分年償清，該項通則自頒行以來，農民組社請貸者，頗為踴躍。截至本年底止新組六十九社，社員二一九三人貸款總額達三十萬九千餘元。栽植面積一十六萬二千餘畝。而各縣以原有信用合作社名義申請貸借者尚未計入。爾後油桐面積推廣定必與日俱增，自可預卜，農村金融，亦必日見活動也。茲將各縣所貸數額及植桐面積，表列於后：

各縣貸款植桐數目及植桐面積統計

縣別	植桐面積(市畝)	借款數目
廣西	一〇一	二八〇・五〇
梧州	一四〇	四二〇・〇〇
蒼梧	六，九八六	一九，〇三六・〇〇
平南	七，六八四	一八，四五二・二九七
容縣	二，九三一	七，九二一・〇〇
北流	四六二	一，三〇四・〇〇
博白	九，〇二六	二七，〇六五・〇〇
陸川	二，三〇〇	二〇〇・〇〇
陸豐	一九，八七九	五七，七八七・〇〇
陸川	三，七三六	一一，〇五九・〇〇
陸川	五，九三八	二〇，〇五五・〇〇
陸川	一〇五	二一五・〇〇
陸川	四〇，六五六	一一四，四五〇・〇〇

中	四,二六〇	八,四五〇.〇〇
渡	四七,九九六	一六,〇四〇.〇〇
豐	五〇九	九〇一.〇〇
天	一,八九一	五,六六八.〇〇
高	二二〇	三五〇.〇〇
合	一六二,六六〇	三〇九,六六二,九九七

#### 四、實施河岸造林

實施河岸造林，經頒有施行辦法，惟各縣多未能遵辦。本年經令飭位在重要河流沿岸各縣，派員督同沿河各鄉村長，先行查勘兩岸五十尺及十五里以內之荒山荒地，分別劃定，分配各該管鄉村負責造植，保護。並擬具計劃，繪具圖說呈核。逐年照計劃實施，藉以完成護岸林。

#### 五、道路兩旁植樹及保護概況

本省已成之省縣鄉村道路，經歷年督飭辦理路旁樹植在案。本年各縣辦理情形據報到府者：有陸川，鳳山，西隆，田西，樂業，敬德，鎮邊，鎮結，萬承，同正，雷平，雷明，天河，都安，平治，果德，那馬，隆安，扶南，上思，融縣，雒容，來賓，北流，龍勝，資源，永福，陽朔，鍾山，荔浦，信都，平南，容縣，富川等三十四縣，除陸川，鳳山二縣因天旱，苗少，呈准免種外，其餘尚在催報中。就中公路植樹其已成活者計五九，八一四株，所植路段長二九八公里，縣鄉村道路植樹已成活者計一六一，〇四七株，所植路段長一，〇七〇市里。共計二二〇，八六一株，長八三三公里，所植樹種以苦楝，按為多，至於保護，則飭由縣轉飭各鄉村分段負責，茲再將該項成績表列于后：

縣別	公里數	成活株數	附記
縣別	公里數	成活株數	附記
西隆	一一六	一八,八八八	楓,白楝,紅楝,苦楝,木楝
田西	三五	二,六〇〇	按,苦楝
樂業	一	六〇〇	油桐
敬德	一六	七,八四〇	按,喜樹,相思,苦楝
鎮邊	二五	八,七六〇	按,油桐,苦楝
鎮結	三三	七四五	按,棉,按,苦楝,楓
萬承	一七	三,六〇〇	按,苦楝,香椿,油桐
同正	九	八一五	按,苦楝,相思
雷平	四	一,六七〇	按,苦楝,相思
雷明	一九	一,二〇〇	按,苦楝
天河	二〇六	三〇,七三四	牛尾樹,苦楝,杉,松,楓,油桐
都安	一一	三,六〇〇	油桐,按
平治	二	五〇〇	油桐,苦楝
果德	二八	一,〇〇〇	苦楝
那馬	三	一,九一〇	苦楝
隆安	一五六	二七,〇三八	苦楝
扶南	七	一,七八〇	鳳凰樹,香槐,按
上思	五	二,一五〇	鳳凰樹,槐,按
融縣	七九	一七,五〇〇	油桐,按
雒容	七	三,四二〇	按
來賓	三七	六〇〇	按
合	五	一,四四〇	

各縣二十八年度道路兩旁植樹成績統計

北流	龍巖	貴縣	永福	鍾山	藤縣	信都	平南	容縣	宜州	合計
二	二	五〇	一	一	八	一	八	九二	四〇	二九八
二,三七四	二	一,二四〇	九〇〇	八〇〇	三,〇五〇	六〇〇	三,五八〇	七,八〇〇	二,八〇〇	五九,八一四
苦楝, 按, 油	按	梅, 烏柏, 楓	苦楝, 按, 相思	苦楝	按, 苦楝	苦楝	按, 油桐, 苦楝	按, 油桐, 相思	苦楝, 按	〇七〇
一	二,一九八	七五〇	二,一四〇	二,一〇〇	三,〇五〇	六〇〇	三,五八〇	七,八〇〇	二,八〇〇	一六一,〇四七

### 六、實施石山林木保護概況

本省石山林亦為保安林之一，經訂有保護辦法，並令飭各縣先將附城十五里內之石山林木分別登記，責成所在各該管鄉村保護，禁止濫伐焚燒，繪圖呈核，已遵辦報來者計有貴縣，邕甯，融縣，興安，西隆，靈利，平治，柳江，同正，鎮結，忻城，臨桂，敬德，果德，思恩，樂業，三江，思樂，永淳，昭平，東蘭，象縣，綏遠，上思，北流，南丹，田東等三十七縣。

### 七、防止山林火災概況

森林火為林業之大敵，早經訂頒防止辦法，通飭嚴厲執行在案，本年各縣辦理情形，據報尚無火災發生者，計有

恭城，平南，來賓，灌陽，義甯，雷平，榴江，博白，平樂，天峨，全縣，信都，融縣，龍津，都安，隆山，那馬，鳳山，蒙山，左縣等二十縣；而有火災發生者，計有思恩，東蘭，蒼梧，靈川，天河，西林，修仁，象縣，遷江，賀縣，昭，懷集，柳城，三江，思樂，凌雲，百色，龍勝，永福，賀源，桂平，宜山，雒容，武鳴，河池，藤縣，隆安，鍾山等二十八縣。火災發生原因，有燒火取暖，開墾，燒草，掃墓，或吸煙遺留火種而致者，間仍有故意放野火，俾易採薪或取灰為肥料者，各縣發生火災次數最多，損失最大者為懷集，共二十四次，損失估計達七千二百二十六元。此後仍應繼續嚴督各縣，認真推行，以期減少，藉興林業。

### 八、調查山林概況

本省山林概況，向未經過確切調查，故荒山應如何分年造林，天然林應如何開發利用，均難針對實施，以致濶濶荒山仍觸目皆是。而可資開發利用之天然林，又未能盡量調查，誠為遺憾。亟應從速調查，以明實況，茲將已調查所得情形，分述於次：

1. 大明山森林概況 大明山天然林材積蓄量，素稱豐富，爰於廿七年六月令派廣西大學農學院馬教授太浦，並借用中英農業實驗所技佐朱源林，率同農學院學生前往調查，據報稱該山總面積約為三，三七五，〇〇〇市畝，天然林木泰半位於山之中北部，面積最少有八四，三七五市畝，估計林木約有四七，二五〇，〇〇〇株，蓄積總量由二五，一七四，〇五四立方尺至三二，九二六，五〇〇立方尺，可能製枕木之林木約有六四二，六〇〇株，如能製甲級枕木，一次可得一



五六六，二五〇根，能敷設鐵軌二，二六六市里，如能製乙級枕木者，則可得二，〇八五，七五〇根，能敷設鐵軌三，九八〇市里，並可製造直徑七至十一吋高約二丈之柱材一九一，八三五根。（此項材料可供電桿，鑲柱，輕便鐵道枕木及建築房屋與橋梁之用。）此外尚有供燒炭材料一二，九九二，七〇九立方尺，以上森林主產物，僅就枕木一項而言，如向美國購辦，以時價計算，每根需美金一元，約國幣一千二百元，倘自行開發能製，僅需國幣一百六十萬元已足，其能杜塞漏卮，於此可見，惟開發是項利源，自非本省財力所能舉辦，擬於本年二月咨請經濟交通部予以贊助，設法進行，嗣由交通部令飭桂南，桂黔兩鐵路工程局派員會同省府派員前往復勘，商擬開發利用辦法。

2. 調查五嶺山脈山林概況 本省境內，大都為五嶺，鳳凰，都陽，六詔，勾漏五大山脈所環繞，而森林之分佈，悉以山脈為根據地。故調查山林概況，當從山脈之走向入手，惟斯事繁重，地域廣袤，必須分年調查，乃可得確切實況。本年由省府農管處派出人員會同西大農學院教授學生組織調查隊四隊，負責調查五嶺山脈分佈各縣之山林概況。計調查區域，以榕江，柳江以東，桂江西，潯江北為範圍。自八月一日起，各隊即分頭出發，至十月二十日方查竣。歷時幾八十日，計已調查者有全縣，興安，靈川，桂林，荔浦，修仁，義甯，龍勝，永福，百壽，中渡。三江，融縣，柳城，柳江，雒容，榴江，蒙山，武宣，象縣，桂平，平南，藤縣，蒼梧，等廿四縣之全部或一部。其調查報告正由各隊整理編輯中。此後仍照原定計劃，分年調查鳳凰，都陽，六詔，勾漏等大山脈山林分佈各縣，以章事功。

### 九、彙核編送各縣經濟林實施方案

案准經濟部咨請省府編造推廣經濟林實施方案，由林務主管機關斟酌各地風土，地况，樹種，植樹季節等，擬定辦法送部核定，由二十九年按方案分三年實施，俾能完成第一期之初步荒山造林。現據各縣呈送該項方案，業經經濟部核定轉發令飭照案實施者，計有臨桂等六十五縣，其餘正催促編送中。

### 十、調查八角茴油栽製及產銷概況

八角茴油為本省特產，近年輸出總值達國幣三百萬元以上。此項特種經濟林之栽製煉製是否合理，以及產銷情形，尚未經調查，本年四月特製定調查表格，即發出產八角茴油之縣份，查實填報，以便從事改良及推廣，藉增生產。現據報來者有鎮邊，天保，龍津，凌雲，敬德，田陽，樂業，百色，憑祥等九縣，計栽培面積共六〇，六五〇畝，五，六四一，五九〇株，茴油產量一五四，三六五市斤。就中以天保龍津兩縣產額較多，其餘各縣正在催報中。至於茴油作業法，因收益之目的不同而互異，其以採收八角（果實）為目的者，栽植株距稍寬。概取喬林作業法，使茴油得正常生長，俾能開花結果以期採收多量八角。如以採收枝葉蒸餾茴油為目的者，栽植株距稍密，取截枝林作業法，即將主幹頂端截去。促側芽多萌發，冀多收枝葉，以蒸取茴油，所產八角茴油，除銷售本省各地外，多運銷於港粵及南洋一帶。

### 十一、調查樟樹樟腦及樟油生產概況

樟樹用途甚廣，除樹幹可供各種用材外，其根幹枝葉，

含有揮發性油份，可製樟腦，樟油，為醫藥，工業，軍事上製造品之重要原料。此外樟樹可飼育天蠶，製取魚絲，實有調查及推廣造林之必要。本年特由省府制定調查表式，令飭各縣將樟樹及樟腦油產銷概況查明填報，以便研究，從事推廣。除果德等二十三縣無產銷外。其餘各縣報來者，統計二五三，〇一九株，樟腦產量三〇，一五〇市斤，值四八，四〇〇元。產地以天保，龍茗，象縣，羅城，陽朔等縣較多。樟油產量四，二〇〇市斤，值八，二五〇元。產地以藤縣，岑溪為多。惟查本省各地樟樹，以年來濫伐殆盡，又不復行補植，大樟無存，亟應提倡，力圖繁殖，經由省府飭各省營林場及各縣苗圃林場，由廿九年起盡量培育樟苗，分發各公私有林場推廣造林，並由省府農管處編擬樟樹造林淺說印發，廣為宣導，以收實效。

附各縣苗圃林場歲出經常費比較表，專營各林場二十八年歲出經常費比較表，育苗造林經費比較圖，各縣農管處事業費比較圖。（示苗圃林場費用所佔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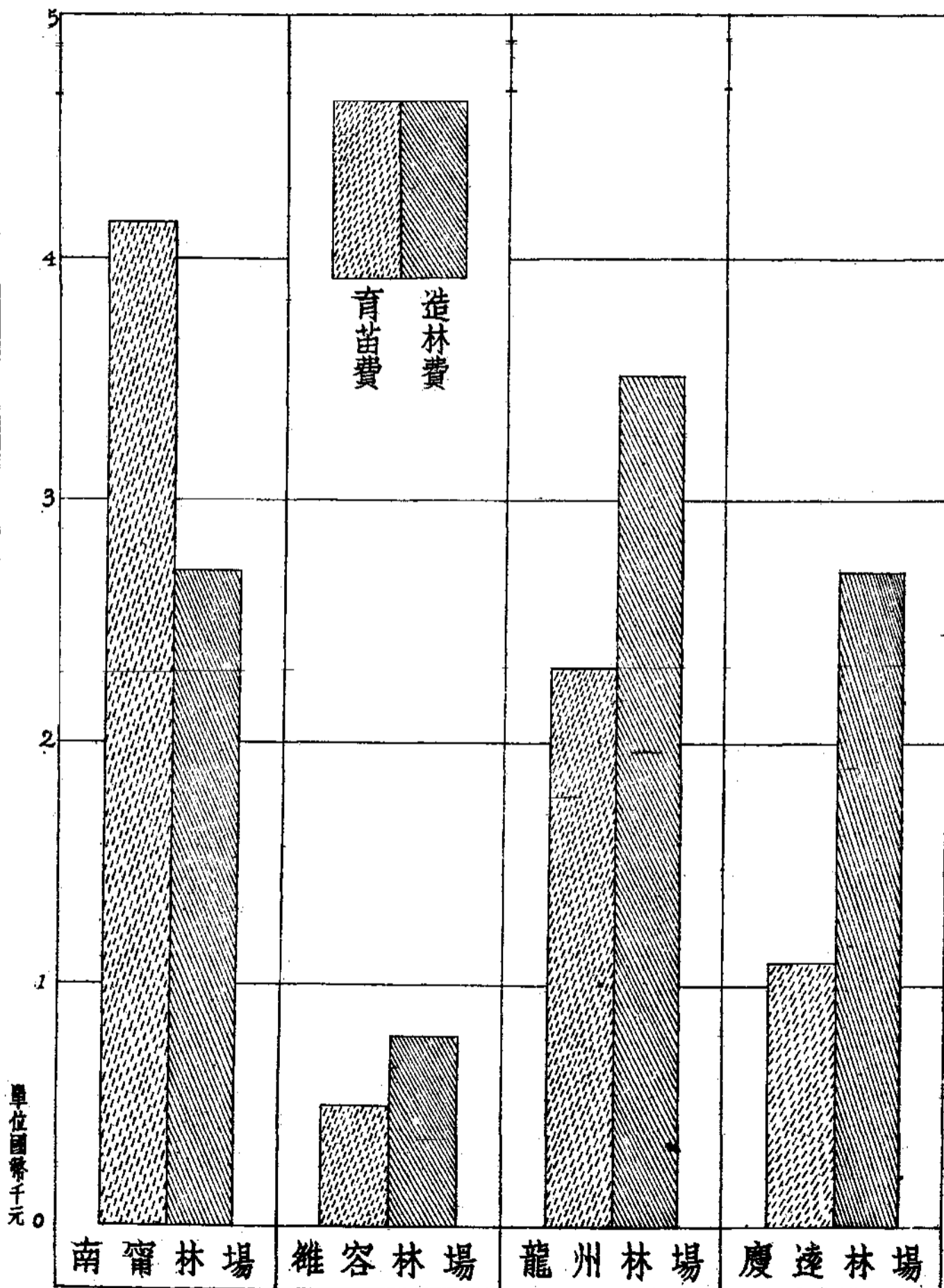
廣西省各縣府農業管理處苗圃林場歲出經常費比較表（民國二十八年）

縣名	歲出經常費	率(%)	佔事業費百分比(%)
龍勝	一〇〇	〇.一一〇	一〇.五二六
龍州	二,四〇〇	二.六四五	四七.〇五八
容縣	三六〇	〇.三九七	二八.五七一
全縣	九三四	一.〇二九	三四.一八〇
灌陽	五八二	〇.六四一	三五.四四四

縣名	歲出經常費	率(%)	佔事業費百分比(%)
興安	四〇〇	〇.四四一	二七.三九七
靈川	三〇〇	〇.三三一	一七.六四六
義甯	六〇〇	〇.六六一	四六.一五四
永福	八〇〇	〇.八八二	四七.〇五三
陽朔	九三〇	一.〇二五	四三.三六五
恭城	三〇〇	〇.三三一	二一.七七八
富川	四〇〇	〇.四四一	二五.三三三
鍾山	五三四	〇.五八九	二二.四四〇
平樂	一,〇六〇	一.一六八	四三.八〇一
荔浦	一,二〇〇	一.三二三	四八.九七九
修仁	九四〇	一.〇三六	四八.四五二
蒙山	四四〇	〇.四九六	三二.一四二
昭平	三〇〇	〇.三三一	二二.〇七六
賀縣	五〇〇	〇.五五一	二二.八〇九
懷集	五三六	〇.五九一	二五.〇九三
信都	二〇〇	〇.二二〇	二二.二二二
桂平	一,五〇〇	一.六五三	三一.九一四
北流	六〇〇	〇.六六一	二五.八六二
玉林	一,五六二	一.七二二	三七.五三〇
興業	四〇〇	〇.四四一	二四.六九一
博白	四四〇	〇.四八五	二二.九一三
陸川	四〇〇	〇.三三一	一一.六四六
蒼梧	九一二	一.〇〇五	二二.三三三
藤縣	七〇〇	〇.七七二	二四.一七六
平南	四四〇	〇.四九六	一五.二五四
容縣	五〇〇	〇.五五一	三二.〇五一
岑溪	三二〇	〇.三五三	三〇.一八八
融縣	一〇〇	〇.一〇七	一六.九一八
三江	三七五	〇.四一三	一六.三三九
百壽	六〇〇	〇.六六一	三〇.七五〇
羅城	六〇〇	〇.六六一	三〇.七六九

柳城	中渡	柳江	鍾容	南丹	東蘭	河池	恩恩	宜北	天河	宜山	忻城	象縣	武宣	來賓	遷江	武鳴	都安	同正	那馬	隆山	上林	南安	扶南	板津	山思	宜賓	永淳	賓陽	橫縣	
一,二〇〇	三,五三	五〇〇	一,二〇〇	一,八〇〇	八〇〇	七〇〇	八〇〇	七六〇	六〇〇	二,七〇〇	五,一〇〇	一,四四〇	八〇〇	九〇〇	一,三〇〇	二,六九六	一,三三四	六〇〇	一,二〇〇	九〇〇	一,二〇〇	九〇四	七〇〇	七〇〇	七五〇	六,六〇〇	一,二〇〇	一,二〇〇	二,四〇〇	
一・三二三	〇・三八九	〇・五五一	一・三二三	一・九八四	〇・八八二	〇・七七二	〇・九四三	〇・八八二	〇・六六一	〇・八三七	〇・五六四	一・五八七	〇・八八二	〇・九九二	一・四三三	二・九七二	一・四七〇	〇・六六一	一・三二三	〇・九九二	一・三二三	〇・九九六	〇・七七二	〇・七七二	〇・八二八	七・二七五	一・三二三	一・三二三	二・六四五	
三二・〇〇〇	三九・三五三	四二・八八一	三九・三四四	三六・五八五	四〇・〇〇〇	二九・一六六	二五・五五〇	二六・二二九	四六・七九八	二九・六四四	四九・〇九一	二四・〇一五	三五・六四三	四七・九〇四	三二・三七三	四一・四〇一	三八・五三六	三一・一三九	四四・七七六	四八・〇〇〇	二六・八八一	三四・七八二	二三・一五五	三〇・四三四	五三・八四六	四二・八八九	五九・二五六	四八・三八七	三二・〇〇〇	五三・三三三
貴縣	百色	西隆	西林	田西	樂業	天峨	鳳山	凌雲	萬岡	田東	田陽	平治	果德	龍津	龍茗	萬承	贊利	左縣	雷平	崇善	上金	潯祥	富明	明江	思樂	敬德	鎮邊	靖西	天保	向都
三,六〇〇	二,〇〇〇	九七五	九二〇	七〇四	四一四	六〇〇	三六〇	九〇〇	一,〇五四	一,〇〇〇	八〇〇	四〇〇	五〇〇	九九六	六二四	四〇〇	五〇〇	四〇〇	八六〇	三〇〇	四三七	四九六	九八〇	七〇〇	三〇〇	六〇〇	二,九二〇	八〇〇	九九六	
三・九六八	二・二〇五	一・〇七五	一・〇一四	〇・七七六	〇・四五六	〇・六六一	〇・三九七	〇・九九二	一・一六二	一・一〇二	〇・八八二	〇・四四一	〇・五五一	一・〇九八	〇・六八八	〇・四四一	〇・五九五	〇・四四一	〇・四四一	〇・九四八	〇・三三一	〇・四八一	〇・五四七	一・〇八〇	〇・七七二	〇・三三一	〇・六六一	三・二一九	一・〇八九	一・〇九八
四一・六六六	四〇・八八九	四六・〇九九	五二・一一一	五三・一七一	四二・五〇五	五一・七二四	四三・九〇二	二七・六九二	二八・〇七六	二二・四一一	二八・三二九	三〇・六七四	一一・二四一	五五・四〇〇	五三・一五一	二九・四一一	五五・一〇二	二五・〇〇〇	三四・六七三	二五・七八九	四四・二七四	五二・九八二	六二・〇二五	二七・六六八	二五・〇〇〇	三四・三二五	四八・一〇五	二一・三三三	三五・六二二	

民國二十八年  
廣西省立各林場育苗造林經費比較圖



總額 七五七 〇・八三四 三四・二九九  
單位國幣元

民國二十八年廣西省立各林場歲出經常費比較表

林場	歲出經常費	比率(%)
南甯林場	三四,八八四	四三・五
德林林場	一五,六五二	一九・五
龍州林場	一六,六四八	二〇・八
慶遠林場	一三,〇〇〇	一六・二
合計	八〇,一八四	一〇〇・〇

### 丙 關於漁牧者

#### 一、繁殖優良種畜概況：

本省各地不乏優良畜種，殊有選定推廣之價值，本年先後令飭種畜場選購大批優良本地種豬，種牛，回場試驗繁殖，施行純系育種法，以改良其品質，使成爲一優良品種，目前此項種豬，品質優異，桂林良豐鄉民先後購買者頗多，又該場去年秋在漢口購回各項純種豬與本地豬施行雜交繁殖，現所產之第一代雜種豬，每月約有數十頭，除分發各區農

場外，餘均盡量廉價售與民間飼養，以資推廣。

#### 二、舉辦繁殖耕牛貸款概況：

本府爲繁殖多量耕牛以備將來戰事結束各淪陷區域之用，曾商請經濟部農本局撥借國幣四十萬元，於恭城，灌陽，上林，武鳴，東蘭，田東，田西，萬岡等八縣辦理繁殖耕牛貸款，業經簽訂合約，飭令各該縣向合作金庫貸借，恭城已貸放國幣五萬餘元，東蘭一萬元，上林一萬元，灌陽一萬餘元，田東二萬餘元，其他各縣仍陸續申請貸款中。

#### 三、舉辦種公豬註冊及登記概況：

爲培育優良種豬淘汰劣種起見，曾制定廣西各縣種公豬註冊及配種規則頒發施行，飭由各縣農管處負責先行辦理，各項鄉村種公豬登記，積極保護良種，嚴行取締劣種，施行以來，各縣現正積極辦理註冊登記。

#### 四、各縣主要牲畜報告

本省各縣主要牲畜統計報告實得數目詳列下表：

縣別	牛	馬	豬	羊	其他
全省	386,805	467,828	478,800	971,052	117,987
桂林	37,303	1,100,036	203,362	89,628	102,916

#### 五、各縣牛馬變動統計報告：

本省各縣牛馬變動統計報告，除桂林，全縣，靈川，永福，宜川，鍾山，桂平，玉林，博白，岑溪，柳江，宜山，

遷江，同正，那馬，扶南，綏遠，上思，天保，向都，等廿縣尚未填報外，實得統計報告數目詳列下表：

種別	原有數	本期實有數	增	減	死	宰	失
牛	1,749,331	1,541,464	577,322	984,387	314,316	989,432	286
水牛	263,304	239,749	33,555	23,795	31,192	39,689	32,472
馬	15,803	14,189	1,614	1,614	195	914	52
公	83	105	7429	1044	442	762	19044
母							
小							
總計	1,828,438	1,705,462	644,236	1,044,236	347,003	1,051,293	318

種別	原有數	本期實有數	增	減	死	宰	失
馬	15,803	14,189	1,614	1,614	195	914	52
公	83	105	7429	1044	442	762	19044
母							
小							
總計	15,803	14,189	1,614	1,614	195	914	52

### 六、製造獸疫藥料概況：

本年度一至九月份家畜保育所製造家畜藥料數目：牛痘菌苗八九二，〇〇〇西西，牛痘菌，一〇〇，七〇〇西西，豬痘菌苗一，二〇〇西西，出血性敗血症菌苗一五，〇〇〇西西，豬痘血清七，〇五〇西西，豬肺疫菌苗一，〇〇〇西西，旋以時局關係，該所於本年一月將製藥儀器遷來柳州羊

角山，直至六月間因感藥量減少，供不應求，乃於七月後復遷回南甯原址，及至欽防局面吃緊，又復合飾將製藥儀器遷回柳州。

### 七、各縣防治牛瘟概況：

本年度發生牛瘟有來賓等八十三縣，發生次數共一百〇五次，茲將防治注射情形列表於後：

發生牛瘟縣數	發生牛瘟次數	未到防治劑死亡數	防治期內患病死亡及隱症數	預防注射劑牛隻數	藥料注射劑牛隻數	用藥品數	備註
83	105	7429	1044	442	762	19044	56,674 西西 940克

### 八、提倡家畜保險

欲促進防疫效率，保障家畜生命，發展畜牧事業，舉辦家畜保險殊為妥圖，經制定家畜保險大綱及各項辦法通飭各縣施行，并飭由縣農會積極提倡宣傳，以期將來進行順利

### 九、訓練現任獸疫技術人員

為增進各縣之防疫人員技術知識起見，特飭家畜保育所舉現任獸疫防治人員訓練班，分期調集各縣防疫人員入班受訓，每期訓練一個月，共辦四期，經費由經濟部農本局撥助，迄本年四月止始辦理結束。

### 十、考送留學越南獸醫專科學生

本省為造就獸醫人才，特于本年七月考送學生十名，送往安南獸醫專門學校留學，取錄後先赴龍州對汛督辦署補習法文一年，然後出國，嗣因該署地址被敵機炸毀，龍州旋又一度淪陷，故未能開課。

### 十一、改良池塘養魚及提倡水田養

#### 魚概況

本年度指定桂平，邕甯，北流，玉林，永福，橫縣，平南，貴縣等八縣改良池塘養魚，容縣，全縣，灌陽，興安，資源，岑溪，平樂，平南，恭城等九縣推廣水田養魚，由縣府設法特約漁家，每縣辦理一百畝作為示範，以便改進該項事業，九月間并派員分赴各縣督導，各縣多能遵照辦理，又以水田養魚能給魚苗於農民，則此項事業不難推廣，經派員視察，先決定在容縣設立水田養魚示範辦事處，作為示範，并由辦事處分設魚苗站，以便供給魚苗，然後推行其他縣份。

### 丁 關於墾殖者

抗戰在後方，無疑是以增加生產為建國對象，墾荒在增產中自不失為一重要部門，尤其是本省荒地之普遍廣大，設能善於利用，其開發之性必多，茲將一年來墾殖設施，略述如左，想為關心建設工作者所樂聞也。

一、清理荒地 查清荒為進行墾殖之前哨工作，未可稍弛，故本年度仍繼續上年辦理，計現在辦理完竣者：平桂區有龍勝，灌陽，永福，陽朔，恭城，富川，修仁，荔浦，蒙山，賀縣，恆集，信都，等十二縣，鬱林區有桂平，北流，興業，博白，平南，等五縣柳慶潯區有融縣，百壽，柳城，中渡，雒容，柳江，南丹，東蘭，河池，宜北，忻城，象縣，來賓，遷江等十四縣；南武區有同正，那馬，隆山，上林，扶南，綏淥，上思，邕甯，永淳，橫縣，等十縣；百色區有西隆，樂業，天峨，鳳山，凌雲，萬岡，平治，西林，等八縣；龍天區有龍津，萬承，左縣，雷平，上金，憑祥，甯明，思樂，明江，敬德，向都，天保，等十二縣；合計六十一縣，連同上年度已清竣之果德，隆安，容縣，思恩，天河，龍茗，六縣總共六十七縣，面積一千二百九十八萬另四百五十四畝九分九釐，其餘除岑溪一縣報告無荒地，陸川縣准緩辦外，尚有三十縣未經清竣，正在督飭趕辦中，茲將已清竣各縣荒地之種類，面積，列表如後，以見一般：

各縣已清理荒地面積統計表

區別	縣名	地			面		積	備	考
		山	坡	地	平	地			
總計	計	11,030,848.77	489,194.49	388,852.48	18,864.00	12,980,464.99	荒地面積以市畝為單位		
第一區	合	1,543,967.60	37,092.60	36,088.10	9,105.30	1,618,198.40			
	1 桂林	75,326.30	26,547.40	9,806.20		111,679.90			
	2 龍勝								
	3 資源								
	4 全縣								
	5 灌陽	35,647.40	698.00	517.60	32.30	36,913.30			
	6 興安								
	7 靈川								
	8 義甯								
	9 永福	69,514.10	1,875.00	1,054.60		72,443.70			
	10 陽朔	498,717.89	680.10	1,903.00	115.00	498,365.60			
	11 恭城	166,158.50		60.00	83.00	166,296.50			
	12 富川	30,628.00	6,727.00	5,792.00		43,142.00			
	13 鐘山								
	14 平樂								
	15 荔浦	98,822.20	107.00	441.40		98,970.60			
	16 蒼仁	139,907.30	510.00	1,673.60		141,990.90			
	17 蒙山	106,778.50				106,778.50			
	18 昭平								
	19 宜山	284,432.40		3,784.90		288,217.30			

(本柱區)

重慶縣政府第一科第一股



第一區 (總持區)		第二區		第三區		第四區		第五區		第六區		第七區		第八區		第九區		第十區	
20	總數	4,000.00																	
21	價額	98,625.00																	
22	合計	218,960.77	4,321.87	141,892.06															
23	桂平	51,110.97	3,971.37	30,657.66															
24	北流	85,919.00																	
25	鬱林																		
26	樂興	60,457.30		8,563.00															
27	博白	3,605.00	250.00	426.00															
28	陸川																		
29	蒼梧																		
30	藤縣																		
31	平南	12,800.00		106,711.50															
32	容縣	49.60		18.90															
33	岑溪																		
合計		1,478,729.76	809,967.69	64,592.32	1,690.00	1,854,879.77													
34	縣縣	40,256.00	11,194.00	5,080.00		98,480.00													
35	三江	152,271.00	1,563.00	11,469.00		165,803.00													
36	百壽																		
37	遷城	970,788.50	16,574.60	2,992.20		290,855.29													
38	中渡	66,129.00	2,150.00	8,260.00		76,539.00													
39	柘江																		
40	龍津	199,999.00				199,999.00													
41	柳江	33,542.50	26,819.25	15,062.80		74,424.55													

(物 産 簿 簿 區)		第 四 區		第 三 區		第 二 區		第 一 區	
42	南丹	160,825.40	188,584.85	7,980.16	62.00	837,462.41			
43	東陽	70,054.50	571.60	2,189.50		53,761.00			
44	刈池	29,597.00	677.00	2,244.00		32,519.00			
45	思恩	71,901.25				71,901.25			
46	宜北	9,503.30	8,288.00	2,744.00	588.00	15,874.30			
47	天河	12,705.66	33,251.49	66.66		141,023.41			
48	宜山								
49	折城	8,447.15	5,676.00	400.00	290.00	26,805.15			
50	泉縣	103,717.00				101,717.00			
51	武宜								
52	來賀	96,383.50	3,402.00	6,364.00	65.00	106,414.50			
53	蓮江	11,410.00	11,350.00		600.00	53,390.00			
合 計		1,630,618.60	31,155.78	138,535.50	9,771.00	1,800,070.88			
54	武鳴								
55	都安								
56	同正	303,032.00	6,587.00	7,560.00	50.00	333,240.00			
57	那屬	71,861.70	619.30	187.50		72,688.50			
58	隆山	113,119.50	980.00			112,489.50			
59	上林	67,756.00	1,683.18	36,006.00	1,578.00	107,020.18			
60	慶安	75,993.40	48.80	710.00		76,751.70			
61	扶南	81,037.00	12,751.00	27,153.00	26.00	70,986.00			
62	欽波	24,808.00	1,851.00	2,631.00	16.00	29,306.00			
3	上思	336,330.00		4,600.00		340,930.00			
64	德賓	263,768.00	3,103.00	26,104.00		392,975.00			

號	名	價	價	價	價	價	價
65	永津	16,338.00	70.00	8,516.00	8,088.00	83,312.00	
66	寶勝						
67	寶勝	328,489.00	4,068.00	14,760.00	15.00	341,833.00	
68	寶勝						
合	計	3,779,381.98	20,874.60	2,798.20	2,709.50	3,799,261.28	
69	百色						
70	西林	238,285.00				238,285.00	
71	西林	3,157,077.00	135.00	697.00	2,606.00	3,160,545.00	
72	田西						
73	架架	322,720.70	227.50			223,067.00	
74	天晚	209,480.00	2,250.00	1,000.00		212,730.00	
75	康山	155,300.00		800.00	6.00	156,106.00	
76	凌雲	53,315.00	16,000.00			69,405.00	
77	萬四	344,854.00	128.00	140.00		345,122.00	
78	田東						
79	田陽						
80	平措	334,655.00				334,655.00	
81	果德	73,796.48	1,434.10	158.20	7.50	75,369.20	
合	計	2,441,185.16	79,383.55	26,324.25	1,688.20	2,548,480.16	
82	龍津	26,686.50	459.00	6,661.30	27.50	33,829.30	
83	龍岩	108,402.40		6,012.50		114,414.90	
84	萬象	33,307.00		750.00		34,057.00	
85	樂利						
合	計	6,466.00	664.00	2,529.00	145.00	9,804.00	

區、	( 種 )	天	區 )
16 青年	53,102.30	4,512.80	5,584.20
88 樂善			
89 上金	3,438.90	2,246.15	1,581.15
90 憑祥	43,989.40		15.40
91 甯明	110,168.00	71,470.80	752.00
92 明江	513,260.00		
93 巨龍	890,109.16	80.00	673.00
94 欽德	476,990.00		
95 鎮邊			
96 靖西			
97 天保			
98 南寧	176,240.50		1,708.00
99 欽州			
			69,369.10
			279.90
			7,516.10
			42,964.80
			183,498.80
			1,110.00
			180.30
			513,260.00
			360,942.96
			476,990.00
			1,708.00
			176,240.50

二、調查荒地 根據各縣已清理或調查報告之荒地，擇其面積較大者，由本府派員覆勘，前經覆勘之縣份有臨桂，柳江，等九縣之荒地面積三十餘萬畝，可供墾殖之用；茲復派員覆勘甯甯，武鳴，龍津等十八縣荒地，預計本年底可以覆勘完竣，面積情況，俟將來整理再行發表。

三、督墾荒地 查各縣荒地清理完竣之後，如何進行墾殖問題頗為複雜，前經本府頒訂廣西省荒地實施墾殖督促辦法一種，飭各縣於荒地清竣後，即依照該項辦法擬具荒地督墾計劃，並以每年至少能墾殖各該縣荒地十分之一至十分之

二為度，查已經清荒完竣之縣，共有六十七縣，其擬具督墾計劃經核准者有四十三縣，其餘正在督飭擬辦中。

四、發放荒地發放荒地仍繼續上年辦理。本年由一月起截至現在止，經核准發放者，共有一百三十案，分佈雜容，興業，百色，鎮邊，臨桂，憑祥，等三十五縣，面積六萬五千六百三十一畝四分四釐，以雜容縣居第一位，佔發放總面積百分之二十強；其餘百色等縣均在百分之十以下，茲將本年度發放荒地統計如下以供參考：

廣西省二十八年份發放荒地統計表

廣州市地政單位計

縣別	地類		荒山數	合計	%	備	考
	水田	平地					
總數	3.00	15.60	18,389.80	18,357.90	20.85		內有山數一八六。三該等種字數未詳詳數在廣領之大山數
存	85.00	776.60	8,888.80	9,149.90	13.94		
山	431.00	264.00	6,453.00	7,143.00	10.89		
江	11.00	280.00	6,785.00	7,026.00	10.70		
色	20.00	24.90	6,392.00	6,416.90	8.25		
江		170.00	3,614.00	3,804.00	5.79		內有荒地五〇該山數二〇〇該係內屬放荒特後轉與業均市係保
安		821.50	1,747.66	2,674.00	4.07		
國		29.70	1,813.00	2,569.16	3.91		
被		50.00	1,680.16	1,812.00	2.76		
造		5.00	1,500.00	1,709.96	2.61		
宣		30.00	1,368.00	1,581.00	2.33		
林		25.00	1,298.00	1,373.00	2.09		
不		12.40	1,100.00	1,523.00	2.03		
實		2.85	864.00	1,100.00	1.66		
林		810.06	895.27	889.01	1.35		
推			8.00	850.53	1.30		
局			660.00	818.06	1.25		
辦			638.00	660.00	1.01		
			339.00	638.00	0.96		
				452.38	0.69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八月

縣	面積	人口	荒地	荒地	荒地	荒地	荒地
城	448.00	448.00	0.68				
縣	160.00	160.00	0.24				
江	150.00	150.00	0.23				
丹	113.00	113.00	0.18				
都	89.50	89.50	0.14				
仁	86.60	86.60	0.13				
林	51.91	51.91	0.10				
下	30.00	30.00	0.09				
實	43.00	43.00	0.07				
用	25.30	25.30	0.07				
用	20.00	20.00	0.04				
坡	14.00	14.00	0.03				
岑	15.00	15.00	0.08				
樂	2.00	2.00	0.02				
實	808.70	81,046.70	0.01				
合	3,676.04	65,081.44	100				

五、義民移殖 安置流亡，為抗戰建國之重要工作，本府有鑒於此，除扶助外省義民團體千餘人來省墾殖外，並指定柳州鳳山河灌溉區荒地為義民移殖區域，所有該處地權之

清理，義民住所之搭蓋，農具傢具之購置，均已次第辦理，一俟義民移入，即可進行墾殖。

附二十八年度發放荒地一覽表

廣西省二十八年發放荒地一覽表

(由二十八年一月起至二十八年十二月止)

承領者	領地地點	種類	面積(市畝)	作物	所有	資本(元)	年時核准	執照數	限年數	備考
龍相澤等 黃模繪等	縣屬附廓鄉北祥村 之四圍背附近	地旱	一五〇〇〇	作物	私	二〇〇〇	28-14/5	一七三	二	
儲材製殖場 石群和等	縣屬附廓鄉致和村 之猴山脚附近	山地	一九五〇〇	桐油	私	一五〇〇	28-6/7	二〇〇	三二	
朱湖實等 朱遠謀等	縣屬大圩鎮虎威觀 附近	地旱	二四〇〇	糖菜	私	一五〇〇	28-8/8	二二一	一	
養生牛乳場 羅鼎滢等	縣屬太平沙附近 之猴子山附近	地旱	三五五〇〇	畜牧	私	五〇〇〇	28-3/10	二三五	四	
四鳳堂代表 秦鳳岡	縣屬附廓鄉致和村 之山脚附近	右同	八六〇〇六	畜牧	私	一〇〇〇	28-14/10	二五五	二	
同化村公所	縣屬西元鄉同化村 大文屯之江洲附近	田水	六八〇〇〇	稻禾	公		28-9/7	二一七	二	
何頌熙	縣屬城東鄉大寨村 之過龍嶺出水嶺	嶺山	二二一〇〇	油桐	私	二〇〇〇	28-14/5	一七二	三	面積或百零折查法
利生製殖公 司梁廷續等	縣屬安東鄉西梁村 與大充村之獅子嶺	嶺山	二三八三〇	樹利	私	一六〇〇〇	28-24/12	二七〇	五	
通義製殖公 司(駱傳楷)	縣屬長榮鄉之勝錫 山附近	水地	一〇〇〇〇	茶	私	一〇〇〇	28-4/4	一六四	四	
集益製殖公 司梁權等	縣屬一心鄉六樓村 之東基塘附近	荒地	三六一〇〇	桑竹	私	一六〇〇〇	29-11/3	一五八	六	
楊梅鄉和豐 村代表蘇少	該村之文廟附近	地旱	一〇〇〇〇	桑竹	私	一六〇〇〇	33-9/3	一五五	三	
同右	該村之排院附近	右同	五〇〇〇	桑竹	私	一六〇〇〇	同右	一五六	二	
沈海鎮	縣屬太平鄉新圩尾 之洲九灣沙洲附近	水地	一四三〇〇	稻禾	私	二〇〇〇	28-7/10	二四二	一	

調查表農田實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周右
合益墾殖社	合益墾殖社	合益墾殖社	永興墾殖社	永和村公所	父子墾殖社	草扶三等	草村公所	乘其中	乘其中	葛氏墾殖社	方正等	和益墾殖社	同實墾殖社	同實墾殖社	江九川
該縣思善義和兩鄉交界之烏岑荒地	該縣大隆兩鄉交界之樓梯等岑	該縣大隆一帶荒地	該縣中興一帶荒地	該縣人和塔坪荒地	該縣六樟塔三聯村南面之馬塔岑荒地	該縣附近之界勒茶界等岑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該縣附近之河邊荒地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旱山
二二〇〇〇	三七五〇〇	二八九五〇〇	一四一六〇〇	一九五〇〇	九八八〇〇	五九一〇〇	三一四〇〇	三〇六〇〇	一一三二〇〇	七九四〇〇	二七八〇〇	一九八〇〇	一三〇〇〇	二七四〇〇	一九二〇〇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雜松
私	私	私	私	公	私	公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五〇〇	五〇〇	三〇〇	二五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五〇	三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一五〇〇	三〇〇	六〇〇
$28\frac{19}{7}$	$28\frac{8}{3}$	$28\frac{16}{5}$	$28\frac{9}{5}$	$29\frac{23}{12}$	$28\frac{2}{12}$	$28\frac{8}{8}$	$28\frac{21}{7}$	$23\frac{22}{6}$	$24\frac{8}{6}$	$23\frac{13}{8}$	$29\frac{9}{12}$	$28\frac{11}{8}$	$28\frac{17}{5}$	$28\frac{29}{5}$	$23\frac{10}{2}$
二〇九	一五四	一七四	一六九	二六九	二六五	二二〇	二六	一九三	一八四	二二三	二六七	二二三	一七六	一八一	一四六
三	三	六	五	二	四	一	一	一	五	四	五	二	五	三	三



粵東海濱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軍炳奎	華明種殖公司	會中義	林森	元恩等	王九思	章子魁	劉家現	黃乃貴	周世昌等	會朝楮	會子衡	會朝楮	生希聖種社	侯錫場	黃榮坤
該縣大埔同慶街附近荒地	該縣同德鄉田村及見龍村附近之北	該縣長埔鄉青茅地	該縣內之金龜山荒地	該縣長埔鄉楊柳村之可老岑荒地	該縣長埔鄉楊柳村附近之楊柳村荒地	該縣長埔鄉平山兩岑荒地	該縣長埔鄉長埔街附近之平六山留岑荒地	該縣龍頭鄉龍興村附近之龍馬岑荒地	該縣長埔鄉江潭村附近之新岑荒地	該縣長埔鄉江潭村附近之岑荒地	該縣長埔鄉青茅村附近之岑荒地	該縣長埔鄉青茅村附近之岑荒地	該縣沙浦太平東交	該縣沙浦太平東交	該縣沙浦太平東交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岑山
三二四·四〇	二六七四·〇〇	二五·〇〇	五六·〇〇	九七·五〇	五〇·六〇	三〇·〇〇	四九·五〇	二九·六〇	九八·七〇	二九·八六	五六·〇〇	二二·四〇	一〇九·五〇	一〇五·〇〇	二一八·〇〇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雜桐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28 <sup>24</sup> / <sub>8</sub>	28 <sup>27</sup> / <sub>4</sub>	28 <sup>4</sup> / <sub>10</sub>	28 <sup>4</sup> / <sub>10</sub>	28 <sup>11</sup> / <sub>10</sub>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28 <sup>16</sup> / <sub>10</sub>	28 <sup>17</sup> / <sub>10</sub>	28 <sup>6</sup> / <sub>10</sub>
一六二	一六二	二三六	二三八	二四三	二四四	二四四	二四四	二四四	二四四	二四四	二四四	二四四	二五二	二五三	二三九
三	五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廣西農業通訊 第一卷 第一期															
同右	南丹	武宣	同右	遷江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陳志龍	姚子彬	范萬平等	周琳	厚民壘殖公司	慧德壘殖公司謝第輔等	永成壘殖社	鄧廣昌等	何吉雲等	林生壘殖社劉梁盛	楊非修	蔡傳勳	謝開	裕生壘殖公司梁永修等	曾樂斌	同右
茶園背坡附近	縣屬城廂鎮民行街	縣屬城廂鎮民行街	官橋屯附近彭富山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大琳鄉遠官村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該縣古連鄉南勝街
右屬	岑山	荒旱地	地旱	右屬	岑荒	岑山	岑荒	山旱地	右屬	右屬	右屬	岑山	右屬	右屬	右屬
一六〇〇	三五〇〇	二九八〇〇〇	二四九〇	五三九二〇〇	一九六二〇〇	三六六五〇〇	六二五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二八九〇〇	一八六三〇	二六八〇〇	一四六〇〇	三〇六八〇〇	一〇一〇〇	一九一〇〇
糧雜	桐	糧桐	雙開塘	油桐	油桐	油桐	桐茶	桐茶	桐茶	右屬	茶桐	茶桐	桐茶	桐茶	右屬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四〇	一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五〇〇	一五〇〇						四〇〇	二〇〇	一八〇〇		
$28 \frac{22}{5}$	$28 \frac{18}{4}$	$28 \frac{15}{12}$	$28 \frac{23}{5}$	$28 \frac{14}{3}$	$28 \frac{6}{12}$	$28 \frac{2}{11}$	$28 \frac{19}{3}$	$28 \frac{27}{5}$	$28 \frac{19}{3}$	$28 \frac{13}{7}$	$28 \frac{21}{7}$	$28 \frac{21}{7}$	$28 \frac{18}{8}$	同右	同右
一七七	一六六	二六五	一七八	一五九	二六六	二五八	一六〇	一八〇	二六一	二〇六	二二二	二二一	二六六	二四一	二四〇
二	二	五	一	六	五	六	四	二	五	二	二	二	六	二	二

保承縣鄧教堂前  
大岳山之一部份

— 武南實 —															
同右	同右	同右	重慶	同右	上林	同右	合右	實屬	忻城	三江	同右	同右	中渡	同右	同右
李少遊	馬少文	馬少文	長塘鄉舊街公所	吳顯宗等	土下村信用合作社	益民農場	陳英豪等	利豐公司	裕興公司	桂林分院	香山慈幼院	潘村合作社	吳永福等	吳永福等	胡美芬
縣屬大塘鄉南街之	縣屬大塘鄉良村	縣屬大塘鄉良村	縣屬長塘鄉之那蓬	縣屬那馬鄉一致村	縣屬鎮村甘霖村	縣屬武中鄉教新村	縣屬武中鄉教新村	縣屬武中鄉六佈村	縣屬武中鄉六佈村	縣屬丹洲鄉丹洲街	縣屬丹洲鄉丹洲街	縣屬丹洲鄉丹洲街	縣屬丹洲鄉丹洲街	縣屬丹洲鄉丹洲街	縣屬丹洲鄉丹洲街
右同	岑山	田水	岑山	岑山	岑山	地旱	岑山	岑山	岑山	地旱	岑山	岑山	地旱	右同	右同
一三八·六〇	二二七·〇〇	一一·〇〇	三一四·六七	二一·一五	三〇·七六	二九·七〇	八三六·九六	八四三·二〇	四四八·〇〇	一一三·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八·五〇
右同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松
私	私	私	公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公	私	私	私	私	私
三〇〇	五〇〇	一五〇			五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五〇〇	二〇〇	三〇	
28 <sup>3</sup> / <sub>8</sub>	28 <sup>24</sup> / <sub>7</sub>	28 <sup>25</sup> / <sub>6</sub>	28 <sup>13</sup> / <sub>5</sub>	28 <sup>27</sup> / <sub>11</sub>	28 <sup>24</sup> / <sub>10</sub>	28 <sup>24</sup> / <sub>11</sub>	28 <sup>22</sup> / <sub>8</sub>	28 <sup>21</sup> / <sub>1</sub>	28 <sup>14</sup> / <sub>7</sub>	28 <sup>11</sup> / <sub>7</sub>	28 <sup>9</sup> / <sub>9</sub>	28 <sup>12</sup> / <sub>7</sub>	28 <sup>31</sup> / <sub>5</sub>	28 <sup>12</sup> / <sub>7</sub>	28 <sup>26</sup> / <sub>6</sub>
二一九	二一五	一九五	一七〇	二六四	二五六	二六三	二二七	一四一	二〇七	二〇三	二三四	二〇四	一八二	二〇五	一九六
二	三	一	三	二	二	一	四	四	三	三	五	四	一	二	二

五色區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百色	那馬	同右	隆安	那馬	同右	同右	同正	舊	同右
蒙光市等	和平縣殖場 羅星等	源國	廣安	樂德	樂德	廣德	陸德	均德	均德	均德	均德	均德	均德	均德	均德
山附近	山附近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縣屬
山早地	右同	右同	山	山早地	山	山早地	山	右同	右同	右同	山	地早	地早	水田	右同
二〇〇〇〇〇	六二五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一七三〇〇	二八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九〇五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四五〇〇
右同	右同	右同	右同	右同	右同	造林	雜草	普林	普林	公	私	私	私	公	公
三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五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25/8	同右	28/7	28/7	28/6	28/5	28/4	28/11	28/2	28/4	28/2	28/8	28/8	28/8	28/5	28/11
二二九	二二四	二二三	二一〇	一九七	一七五	一六五	二五九	一五一	一六七	一四二	一五七	二三〇	二三五	一七一	二六二
二一	四	三	三	三	三	一二	二	四	四	四	二	一	一	一	二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廣西

龍天區														
同右	同右	德縣	向都	凌雲	同右	西林	平治	田東	田陽	百色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岑貴	岑貴	廣善堂	桑園村公所	黃玉成	廣善軒	王德宗等	周復俊等	李君倫等	梁炳南等	羅晚池等	蘇海清等	吳月齡等	吳中流	吳中興等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縣屬上石鄉洞馬村附近
右同	岑貴	右同	右同	右同	右同	岑山	岑山	岑山	田水	山旱地	右同	右同	右同	岑山
三五〇〇	一五〇〇	六〇〇〇	八六六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一〇〇	六六〇〇	四三〇〇	二五三〇	三七五〇	三二二〇	一〇二〇	一一〇〇	四五〇〇
右同	水菓	油八角	右同	雜糧	油杉	雜糧	右同	右同	右同	雜糧	上同	上同	雜糧	右同
私	私	私	公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八〇	二〇〇	八〇	五〇	五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二〇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五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六〇〇
$28\frac{10}{2}$	$28\frac{10}{2}$	$28\frac{10}{2}$	$28\frac{28}{8}$	$28\frac{15}{10}$	$28\frac{9}{9}$	$28\frac{24}{5}$	$28\frac{6}{7}$	$28\frac{20}{0}$	$28\frac{15}{8}$	$28\frac{17}{7}$	$28\frac{16}{11}$	$28\frac{14}{11}$	$28\frac{27}{8}$	$28\frac{25}{10}$
一四五	一四四	二四三	二二二	二五一	一八六	一七九	一九九	二五四	二二四	二〇八	二六一	二六〇	二三一	二五七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四	二	一	三	三	二	二	三

同右	同右	龍津	雙利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鐵邊	萬承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林文華	羅聯發	金圭善	趙聖	何宗宏	陸明等	周繼庭	陳壽良等	黃慶安等	唐恩昌等	蘇良興	黎恆等	黎明等	黎慶	李彥芳	黃美堂	
同右	同右	縣屬新街自善村三家屯附近	縣屬物埠鄉中山街之流米山附近	縣屬果把鄉那樟村坡之額岑附近	縣屬果把鄉那樟村之岩岑附近	縣屬果把鄉那樟村之坡臨岑附近	縣屬果把鄉那樟村之岩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派坤嶺等處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縣屬平孟鄉孟禮村之果梅岑附近
右同	岑荒	右同	地旱	右同	右同	地旱	右同	右同	地旱	地旱	地旱	地旱	右同	地旱	右同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六四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六四〇〇	五四〇〇	二〇〇〇	一二〇〇	三〇〇〇	七五〇〇	〇〇三三	九〇〇〇	
右同	右同	右同	雜糧	桐	茶桐	淨桐	茶桐	台同	雜糧	雜糧	右同	右同	雜糧	雜糧	八角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私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二〇〇	四〇	一九二	五〇〇	三三三	九〇〇	八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	五〇〇	四〇	四〇	
同右	同右	$28\frac{19}{6}$	$28\frac{8}{6}$	同右	同右	$23\frac{22}{2}$	$28\frac{22}{2}$	$28\frac{22}{6}$	$28\frac{29}{7}$	$28\frac{19}{6}$	$28\frac{11}{6}$	$28\frac{5}{6}$	$28\frac{23}{3}$	同右	$29\frac{24}{8}$	
一九〇	一八九	一八八	一八五	一四九	一四八	一四七	一五〇	一九二	二一八	一九一	一八七	一八三	一六三	一五三	一五二	
二	二	二	一	一	二	二	一	四	四	一	三	一	一	一	二	

### 戊 關於農田水利者

本省以抗戰時期。糧食生產關係重要，為謀糧食生產之增加，振興水利為第一要義，本省河道縱橫，最易收灌溉之利，爰積極興辦農田水利，其進行方針：一、為集中力量興辦全省各主要灌溉工程，一、為指導各縣興辦小灌溉工程。茲將進行之事項略敘於次：

#### 一、查勘

(一) 概略調查 本省各縣應興辦之農田水利地區，曾未作普遍之調查，為明瞭概略起見，曾於二十七年六月間製定調查二種，令飭各縣將各該縣內應興辦之農田水利地點區域查明呈報，截至二十七年各縣均已填報，計大小灌溉工程有四百〇〇處，灌溉面積約二百萬畝。

(二) 實地踏勘 各縣調查水利區域完竣，即由本府會同廣西省農田水利貸款委員會，華北水利委員會，派員分區查勘，至二十八年各縣，除梧州區外，已陸續查勘完竣，計可興辦之較大灌溉工程有六十六處，約九十六萬畝，小灌溉工程有六十六處，二十六萬畝。

同右	雷平	同右	同右
胡裕樹等	謝玉振	黃仲任	林三、羅維揚、林維培等
北之弄、安東村	縣屬安平、岑附近	縣屬西、岑、自、新、村、興、屯附近	縣屬西、岑、自、新、村、興、屯附近
旱地	右同	右同	右同
六六四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
雜糧	右同	右同	右同
私	私	私	私
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六四〇	三〇〇〇
28 7/7	28 7/7	28 3/6	同右
二〇二	二〇一	一九四	一九八
四	三	三	四

#### 二、測量計劃施工

本省自二十六年二月農管處成立，五月農田水利貸款委員會成立，並承經濟部派遣華北水利委員會工程隊來桂後，除一面派員勘查，同時即分頭積極進行測量、設計、建造等工作，截至現在計：

(一) 已完成之工程 有荔浦合江水壩之修理工程，及宜山洛壽渠二處，合江水壩灌溉面積約二萬畝，工程、修建、各費約國幣捌萬元，洛壽渠灌溉面積約二萬畝，工程費約國幣壹拾萬元。

(二) 在建築中工程 有柳州鳳山河，田陽那坡潯水，思樂海淵，柳城沙浦河，等四處。

(三) 籌備施工工程 有田東潯水，田陽橫桑江，荔浦茶香河，恭城勢江，上林大龍洞，玉林鴉橋江，等六處。

(四) 已測量完竣在設計中工程 有賀縣賀江，桂平羅容江，貴縣潯江，邕甯西雲江，修仁修水，隆安綠水，武鳴北江，扶南百甲溝及百色畢祿鄉貯水工程等九處。以上四項，共計灌溉區二十一處，其面積約五十四萬三千華畝。一附

### 三、各縣待辦之小規模灌溉工程

各縣待辦之小規模灌溉工程，係指經派員實地踏勘認為具有經濟價值者而言，此項區域，面積均在五千畝以下，為期其能迅速進行起見，經飭各縣自為測量計劃，依照水利協會通則組織協會請求貸款興辦，必要時仍由省府派員協助測量，此項工程共有十九處，灌溉面積約四萬三千餘畝。〔附表二〕

此外未經派員查勘而各縣認為有應辦之工程，亦均照此辦法廣為貸款。

在辦理中之農田水利工程一覽表（附表一）

工程名稱	灌溉面積(畝)	工程預算(元)	附記
1. 柳州鳳山河工程	二九、七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在建築中
2. 恩樂海滯工程	一七、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在建築中
3. 田陽那坡工程	二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在建築中
4. 柳城沙滯河工程	六三、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在建築中
5. 田東滯水工程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籌備開工
6. 田陽橫桑江工程	三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籌備開工
7. 荔浦茶香河工程	一五、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〇	籌備開工
8. 玉林鴉橋江工程	四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籌備開工
9. 恭城聯江工程	三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籌備開工
10. 上林滯水工程	八、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籌備開工
11. 賀縣賀江工程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測量完竣在設計中
12. 桂平羅浮江工程	三五、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	同上
13. 貴縣潯江北岸工程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同上
14. 靈川西豐江工程	一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同上
15. 修仁修仁河工程	三二、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同上
16. 隆安得維那重滯水工程	三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同上

### 四、工程費

查本省大小灌溉工程共需工程費國幣八、六〇〇、〇〇〇元，除由本府及農本局經已指撥國幣貳百伍拾萬外，尚需國幣六、一〇〇、〇〇〇元，不敷甚鉅，故擬一面請省方及中央增加資金數目，一方選擇工程之經濟者先辦，目下正在施工及籌備施工與在設計中者有一十九處，共需國幣四、九五〇、〇〇〇元，暫定四、〇〇〇、〇〇〇元為辦理該項工程費用，另指撥一、〇〇〇、〇〇〇元為辦理各縣小規模工程之用。



工 程 名 稱	地 點	水 源	引 水 方 法	灌 溉 面 積 (畝)	工 程 預 算 (元)	備 註
17	武鳴寺好塘北江工程			一〇〇、〇〇〇		上
18	扶南低任鄉百甲塘工程			一〇〇、〇〇〇		上
19	百色縣政塘水工程			一〇〇、〇〇〇		上
計						
				四、九五〇、〇〇〇		
各縣待辦之小灌溉工程(附表二)						
黃 縣	水 風 村	一老山冲河	築 壩 開 渠	三、〇〇〇	一、九、五〇〇	
恭 城 縣	水 塘 上 下 水 合 村	栗 江 河	築 壩 開 渠	二、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興 山 縣	杜 英 鄉 魚 頭 村	古 洞 河	築 壩 或 築 塘	三、〇〇〇	一、九、五〇〇	
興 山 縣	正 陽 鄉 舊 成 村	大 河	築 壩 開 渠	三、〇〇〇	一、九、五〇〇	
扶 南 縣	柱 塘 三 迫 村	欄 林 塘	排 水	二、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扶 南 縣	巴 盤 倫 村	汪 莊 海	築 壩 開 渠	一、五〇〇	九、七五〇	
扶 南 縣	巴 盤 倫 村	汪 莊 河	築 壩 開 渠	一、五〇〇	九、七五〇	
左 縣	西 安 村		排 水	二、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平 水 縣	水 口 村	那 溪 河	整 理 舊 壩 及 渠	一、〇〇〇	六、五〇〇	
雷 平 縣	太 平 鄉 後 益 二 村		築 壩 開 渠	五、〇〇〇	三、二、五〇〇	
田 東 縣	保 城 鄉		築 壩 開 渠	一、〇〇〇	六、五〇〇	
廣 西 省	附 屬 一 城 鄉		排 水 溝 地	一、〇〇〇	六、五〇〇	
廣 西 省	永 利 鄉		築 壩 整 理 舊 渠	二、七〇〇	一、七、五五〇	
廣 西 省	永 利 鄉		利 用 濕 布 直 接 開 渠 或 築 壩	三、〇〇〇	一、九、五〇〇	
廣 西 省	那 德 村 旁 那 德 河		排 除 洪 積	七〇〇	四、五五〇	

全	縣	縣	縣	縣	計
和	原	上	白	長	
高	城	尤	灣	海	
村	塘	井	河	河	
塘	村	村	塘	塘	
	村	村	塘	塘	
	村	村	塘	塘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三、五〇〇	三、二〇〇	四三、一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二二、七五〇	二〇、八〇〇	二八〇、一五〇

### 廣西農業通訊月刊投稿簡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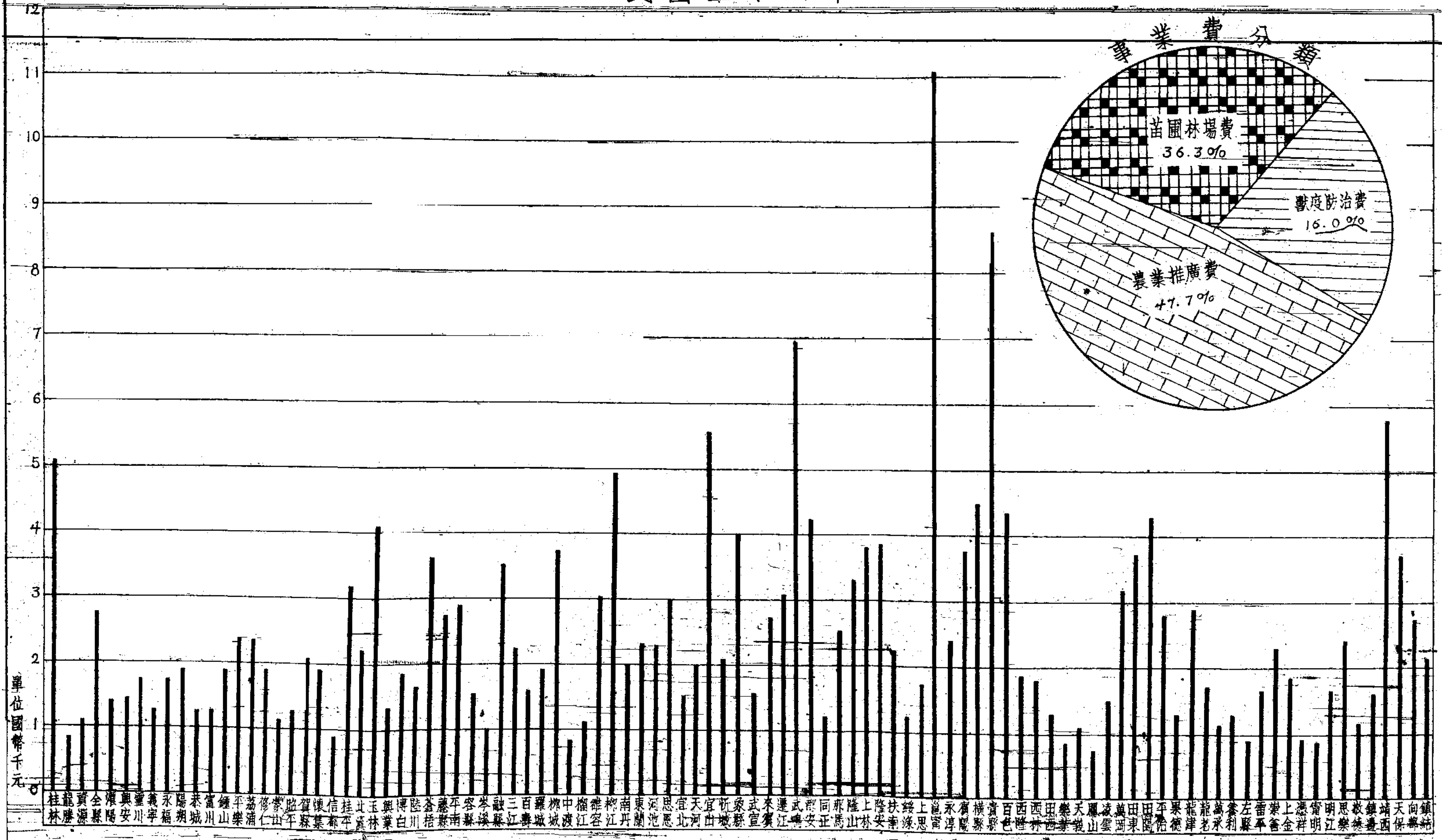
一、本刊以討論農業重要問題介紹農業知識溝通農業消息為宗旨  
二、本刊歡迎下列性質之稿件

1. 農業理論之闡發及農業實際問題之探討
2. 各項調查觀察報告工作報告
3. 農業工作人員之工作心得及農村重要事項紀述
4. 對於農業興革之獻議
5. 有關農業新材料及新技術之設計與介紹
6. 國內外農業之動態介紹

- 三、文稿不拘文官白話但須繕寫清楚并加標點符號
- 四、譯文須附寄原文如原文確不便附寄時請註明原文題目原著者姓名及作品出版日期地點原刊卷期數
- 五、來稿文責自負稿末請註明姓名略歷及住址以便通訊
- 六、本刊對來稿有增刪之權作者如不願修改須於投稿時預先聲明
- 七、文稿經登載後酌以本刊若干份或若干期為酬其有欲印單行本者并得酌印單行本投稿人於投稿時可聲明希望報酬種類由本刊編輯委員會決定但單行本最多不得超過四十本如需要四十本以上者其超過之本數刊費由投稿人負擔
- 八、來稿概不退還但預先聲明並附足郵資者不在此限
- 九、來稿請逕寄桂林廣西省政府農業管理處農業督導室

# 廣西省各縣府農業管理處事業費比較圖

民國二十八年



# 廿八年度本省辦理農業推廣實驗縣經過

- 一、農業推廣實驗縣設立旨趣
- 二、農業推廣實驗縣成立經過
- 三、農業推廣實驗縣組織機構
- 四、農業推廣實驗縣事業計劃
- 五、農業推廣實驗縣工作實況
  - 甲、建立農業推廣機構
  - 乙、實施農業生產訓練
  - 丙、推行農業推廣業務
- 六、結論

## 一、農業推廣實驗縣設立旨趣

本省自舉辦農業推廣實驗縣以來，已閱八月，然關於此項新興實驗事業創設之目的何在，因其歷時未久，或尚未為一般社會人士所瞭解，故本篇於報告推廣實驗縣辦理經過之前，願先說明其設立旨趣：

農業推廣在我國雖尚屬一新事業，然在歐美各國則已行之極著成效，吾國既屬以農業生產為國民經濟基幹之國家，則其效用自不待言，尤以當此抗戰步入勝利階段之今日，如何改善農民生活改良農業生產方法以達到大量增加農業生產以充實後方資源之目的，實為獲取最後勝利之關鍵，然此新興事業在本省尤屬推行未久，其性質及重要，尙未為一般社會所認識與重視，故於普遍推行之前，先選定適當地區，予以精密之實驗，以達積極倡導之效用，並從而促成社會之

注意，以至蔚為一種運動，於順利普遍推行之前途實有必要。

其次，為避免貿然普遍推行時招致不必要之損失起見，舉凡一切推廣制度與方式之確立，推廣方法之選擇，推廣業務之規定，以及下層推廣機構之建立等，在在俱有待研究實驗，俾獲有成效，方始普遍推行，則可收事半功倍之效。

同時此項事業推行時所需之大批人才，亦亟待訓練，而推廣人員係以實地從事鄉村工作為主，故非僅應有深遠之學識，尤需具備豐富之技能與經驗，故此項推廣工作之幹部人才，必從實地環境與事業中培養而成，始能勝任，實驗縣之經費人力俱較充裕，故實亦為訓練推廣人才之最適宜場所。

因此本省之農業推廣實驗縣實為應事實之需要而產生，其目的簡言之：即在實驗本省適宜之農業推廣方法，以求農業推廣事業之進展。

## 二、農業推廣實驗縣成立經過

農業推廣實驗縣之舉辦，係於二十八年年度農產促進委員會之協助而決定，是年六月着手籌備，首經擬定「廣西省農業推廣實驗計劃綱要」，闡明實驗目的，決定組織方式及業務等具體辦法，選定臨桂、柳城、武鳴、田東、龍津等五縣為實驗地區，並籌劃實驗經費除各縣原有農業建設費：臨桂八、七一二元，柳城六、七六二元，武鳴一〇六〇八元，田東六、七六六元，龍津五、七一二元外，每縣並由農產促進委員會補助七千元，人員則除各縣農管處原有工作人員外，另由省府加委技士技佐等十餘人，並派定各實驗縣督導員，分赴各該五縣協助工作；調查各縣農村概況，分別擬定各該縣農業推廣實驗實施計劃，復經省府陸續頒發「農業推廣實驗縣生產訓練計劃」與「農業推廣實驗縣設置中心推廣區辦事處辦法」等，積極籌備，各實驗縣乃於七月間相繼成立，及至九月各實驗縣之中心推廣區亦俱經選定，並設立辦事處，於是實驗縣之推動機構已備，各項業務亦隨而逐漸展開矣。

## 三、農業推廣實驗縣組織機構

實驗事業之進行，必須完密與靈活之組織機構以主持推動，本省農業實驗縣之組織，除儘量利用縣鄉固有組織外，為適應推廣業務之需要，並增設中心推廣區，組織縣農業推廣協進會及農會，其全部組織系統中又可按其性質分為主持機關及協助機關二種，前者為縣農業管理處及中心推廣區辦事處，後者則有農會，縣農業推廣協進會，鄉村公所，國民基礎學校及民團後備隊等，茲分述其性質及效用如下：

縣農業管理處 農管處為縣政府行政機構之一部，主管一縣之農業，故在實驗縣亦即為農業推廣實驗事業主持機關，其組織係主任之下設總務，推廣二股，總務股辦理文書及總務方面工作，股長由農管處主任兼任，推廣股長則由省府指派，協同主任辦理一切推廣及技術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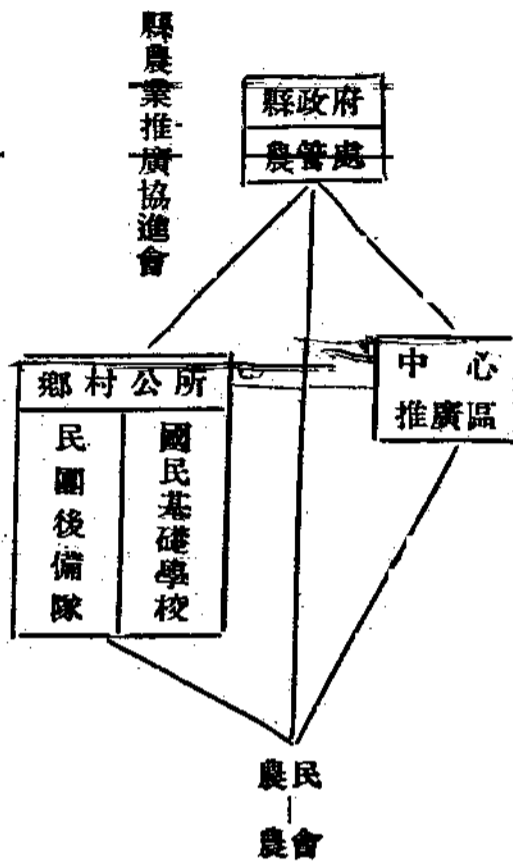
中心推廣區辦事處 中心推廣區乃為分區推動各縣推廣業務起見酌量各縣情形劃分各縣所有各鄉設置者，每縣設三至五區，各區設辦事處一所，由縣指派農管處技士兼任辦事處主任，並派技佐，助理員，合作指導員及練習生各一人常川駐區工作。

農會 農業推廣之對象為漫無組織之農民，必須農民自覺的接受推廣材料，自動的實行採用，方期得收推廣之實效，故徒恃由上而下之行政機關作灌注或強制之推動不易為功，而必需一農民自動組織之團體作橋樑，此種農民團體實捨農會莫屬，此在他省悉多利用之，本省推廣實驗縣之初步工作，即係積極倡導組織農會，以期確立推廣事業推動之基礎。

縣農業推廣協進會 實驗縣成立之初，其事業之性質自當不易為社會人士所重視，同時欲求更進一步集中各方面之力量，以協助實驗事業之進行，得由實驗縣政府斟酌需要會同當地黨、政、經濟、教育等機關及有關人員組織縣農業推廣協進會。

至鄉村公所，國民基礎學校，及民團後備隊等，俱為鄉村原有之組織，既屬鄉村領袖人物聚集之場所，亦鄉村中與農民接觸關係最密切之機關，故實驗縣所有業務之推行，俱與之密切聯繫，俾得其協助。

其組織系統，可列表如下：



#### 四、農業推廣實驗縣事業計劃

實驗縣所有業務，俱各有根據「廣西省農業推廣實驗計劃綱要」擬定之詳細實施計劃，依照施行，茲將該計劃綱要中事業部分擇錄如下：

1. 事業目標 普及農業科學智識，增高農民智能，改進農業生產方法，改善農村組織，農民生活，及促進農民合作。
2. 農業推廣實驗縣之重要工作為輔導農民組織農會，根據農會法及農會施行法辦理農業推廣業務，由縣農業管理處隨時指導協助之。
3. 推廣業務以擇實際需要之少數事業集中力量辦理，逐漸擴充範圍為原則，材料以實驗確有成效者為限，每縣選定一二項為中心工作，以其他業務為副。

#### 4. 推廣業務種類如下：

##### 甲，農業生產方面

- (1) 增加戰時食糧及合於戰時工藝作物等之栽培面積；
- (2) 推廣優良種畜苗木及棉稻麥等種子；
- (3) 舉行植物病蟲害之防治與家畜防疫；
- (4) 特約農家舉辦示範；
- (5) 推廣已有成效之農作改良方法；
- (6) 委託農家繁殖優良種子；
- (7) 其他。

##### 乙，農業經濟方面

- (1) 輔導各種合作事業；
- (2) 協助農業倉庫；
- (3) 倡導耕牛保險；
- (4) 指導農家副業與農產加工，如棉紡織等手工業；
- (5) 倡導小本借貸；
- (6) 其他。

##### 丙，其他

- (1) 辦理農業調查及農情報告；
  - (2) 辦理農業補習學校或講習會；
  - (3) 輔導鄉村小學生產訓練；
  - (4) 舉行農業展覽會；
  - (5) 協助鄉村衛生工作；
  - (6) 招收練習生訓練鄉村推廣幹部人員；
  - (7) 其他。
5. 各種推廣方法及業務均須有精確之紀錄及報告，以供

研究。

### 五、農業推廣實驗縣工作實況

甲、建立農業推廣機構

因實驗縣尚在成立之初，首要工作在推廣機構之建立，前遞推廣實驗縣組織機構中，原有機關固有特聯絡合作，新

廣西農業推廣實驗縣設置中心推廣區數目表

縣別	中心推廣區名稱	辦事處地點	主要業務區域
柳 城	良豐中心推廣區	良豐水東街公所	良豐，會鎮，六塘，大中，馬面等鄉
	東附縣中心推廣區	東附縣龍桂大村	東附縣，萬正，大圩，三順龍村等鄉
	兩江中心推廣區	兩江圩	茶嶺，渡頭，永德，蘇橋，兩江，山口等鄉
	大圩中心推廣區	大圩	
	沙埔中心推廣區	沙埔鄉	上雷，沙埔，太平，東安等鄉
	東泉中心推廣區	東泉鄉	雷塘，東泉，長塘，西安等鄉
	保合中心推廣區	保合鄉	洛崖，保合，古碧，大埔等鄉
	六塘中心推廣區	六塘鄉	馬山，六塘，三井，田村等鄉
	雙橋中心推廣區	雙橋	四塘，五塘一鄉，五塘二鄉，看橋，六塘等鄉
	雙橋中心推廣區	雙橋	雙橋，太平，葛陽，城廂二鄉，雷武等鄉
武 鳴	羅圩中心推廣區	羅圩	羅圩一鄉，羅圩二鄉，里達，郭柳，英利等鄉
	站圩中心推廣區	站圩	府東，府西，寺圩，獨青，兩江等鄉
	江南中心推廣區	江南鄉公所	站圩，江南，祥周，林蓬等鄉
	保城中心推廣區	保城鄉公所	保城，林映，竹梅等鄉
	雙集中心推廣區	雙集鄉公所	雙集，民和，東南等鄉
田 東	作登中心推廣區	作登鄉公所	作登，大槐等鄉
	佈倫中心推廣區	佈倫鄉下碑	佈倫，佈倫，水口，羅面等鄉
	上降中心推廣區	上降鄉公所	上降，下甲，八角等鄉
龍 津	平而中心推廣區	平而鄉	平而，龍門，雷秀，新街等鄉

增之推廣機構尤須創設，故此項工作估實驗縣成立初期之大部分，茲分別述之如左：

(一)設置中心推廣區 中心推廣區為實驗縣之重要機構，故各實驗縣第一步之工作即為選定適當地點，設立中心推廣區辦事處，以便主持推廣業務之進行，每縣設三至五區，現將各實驗縣設立中心推廣區數目列表如下：





進行，係協助東泉及沙埔兩中心校勞作課程，並整理勞作場，指導學生實習工作。

(二) 利用成人班實施生產訓練 臨桂實驗縣乘縣府召開全縣成人教師檢討會之機會，利用二小時之時間。講述關於農業生產常識，並編有講義，以作成人班之教材，計大圩，兩江，及縣城三區，受訓者共計一六五人。柳城則由中心推廣區辦事處人員直接至成人班講授農事課程。

(三) 實施鄉鎮長農業生產訓練 此項訓練各實驗縣俱頗重視，即利用鄉鎮長會議後，以四小時之時間，由縣農管處技術人員講述關於農業生產之常識，除以半小時之精神講話闡發農業生產之重要外，並講解水稻留種，推廣冬作，病虫害情報組織及畜疫情報等實際問題。

(四) 籌備農民週刊印簡易農民讀物 田東、武鳴、臨桂等縣積極籌備農民週刊印簡易農民讀物，田東、武鳴以生產訓練，並刊印簡易農民讀物，為訓練之材料，柳城實驗縣籌辦農民補習班並着手編輯「農民生產訓練讀本」五十二種，以供教授成人班及農民補習班之用。

(五) 舉辦農業展覽會及農產比賽 二十八年各實驗縣已舉辦者有柳城之棉業展覽會，於十一月一日起舉行，會期三日，除展覽各項棉作生產品，加工品及標本外，並同時舉行棉產品比賽，選聘請專家多人組織品評委員會擔任評判，各方捐贈獎品達二〇〇元，結果頗為良好，臨桂之農產展覽會於十二月十日起分別在東附屬，兩江，良豐等三中心推廣區辦事處舉行，計陳列各種農產品逾八千七百餘件，參觀者約三千四百餘人，當場定購各項優良種子種畜者甚衆，至田東武鳴等縣，亦會着手籌備，並定期舉行，後以各該縣實驗

工作結束，故未舉辦。

(六) 實施婦女農村工作常識訓練 臨桂實驗縣於漢口女青年會戰地服務團慰問出征軍人家屬至縣屬蘇橋鄉工作時，曾予該團團員十七人以簡單切要之農村工作常識訓練，使明瞭鄉村農業現狀，便利其工作之進行。同時並協助該團訓練蘇橋鄉之鄉村婦女領袖十五人。

丙、推行農業推廣業務

各實驗縣雖因成立未久，初步工作偏重於推廣機構之建立及生產訓練之實施，然各項推廣業務亦俱次第推動，惟因各實驗縣之環境需要不同，採用之業務亦不盡相同，茲因其性質之不同，分類述之如左：

關於農務部份者

(一) 提倡冬作栽培 各實驗縣對冬作栽培之提倡，積極進行，經下鄉宣傳，調查，並作栽培面積及種子、材料貸款登記，共計五縣推廣小麥，蕎麥，豌豆，綠肥等共計七五，二〇五畝，茲將各縣增種各種冬作數量及貸款約數列表如後：

縣別	冬作種類	栽培面積(畝)	貸款約數(元)
臨桂	小麥綠肥等	一四，六〇五	二八，九一〇
柳城	小麥綠肥等	二，七〇〇	在登記中
武鳴	小麥綠肥等	三四，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田東	小麥綠肥等	八，三〇〇	在登記中
廣津	小麥蕎麥豌豆	一五，五〇〇	三〇，〇〇〇

(二) 指導水稻留種及選種 關於水稻留種之指導，除分發省府農業管理處編印之水稻留種淺說利用成人班及村民大會廣為宣傳外，並選約特約農家，實地指導使用新法留種

以資示範，五縣所選水稻留種特約農家共一七九戶，選種之工作經調查結果各縣選出之當地優良水稻品種，計有臨桂之「長安粘」、「八月藍」，武鳴之「六穀」，「早粘」，「紅梗」，「白梗」，「十穀」，「細米」，「早糯」，「晚糯」等多種。

(三) 擴充棉作栽培區域 棉區擴充一項工作，以限於風土之適應關係，僅柳城及田東二縣推行，而以柳城為新棉區之開闢，經選定該縣沿公路沿河之太平，沙埔，上雷，東泉，塘塘，社冲，保合，洛崖等八鄉為植棉區域，共登記五千餘畝，並選特約農家五十九戶，發放棉籽，指導種植，全鄉約收籽棉數千担，並分置軋花機廿架於各鄉，組織棉花產銷合作社以利運銷；至田東則原係植棉區域，其主要工作在推行取締間作增用肥料之方法，以求栽培面積之擴充，計經登記之棉田面積，共約四千一百餘畝。

(四) 提倡堆肥製造 製造堆肥之提倡，各實驗縣俱努力進行，除分發「堆肥」淺說於村民大會及農會中宣傳外，並選特約農家，及擇定數村強制執行，且於各中心推廣區所在地建設堆肥示範場多所，以期逐漸普及。

(五) 防治作物虫害 此項工作各實驗縣俱從事推行，計有蔬菜害虫黃條跳蟬，棉蚜，稻苞虫之驅除，及積殺害虫之防治等項，除分發淺說以事宣傳及選定特約農家多戶，指導從事示範外，並製備捕虫箱多個，除虫船梳共二九〇個，且備置烟莖及薰蒸藥劑等，實地推廣使用，收效頗著。

### 關於林務部份

(一) 推廣公私有林 公私有林之提倡亦為實驗縣重要

推廣業務之一，除利用各種集會宣傳造林植樹之利益以鼓勵農人造林外，由實驗縣主持推廣之公有林，計武鳴植樹共廿九萬株，內油桐樹十八萬株，樟樹五萬株，松樹五萬株，黃槐，相思等各多株；田東由縣工在實集鄉開公有桐場二處，計約一千畝；柳城則積極推行貸款植樹，並特約示範農家，指導組織合作社；臨桂，龍津二縣亦積極提倡，進行場頗迅速。

(二) 整理各級苗圃 各實驗縣苗圃經整理後，育苗成績漸佳；計臨桂縣育苗成苦棟，松，杉，樟，槐，楓等苗木共二八六，四六〇株，武鳴育苗成按，松，扁柏，油桐，相思等苗木共一三五，六〇〇株；田東育苗成按，苦棟，黃槐，合歡，相思，油桐，杉等苗木共約一五〇，〇〇〇株；龍津，柳城亦俱各育苗數萬株。

(三) 實施道路兩旁植樹 此項工作以縣桂進行最力，計由縣城至各鄉道路兩旁植按，桐等樹木共約一一四，〇〇〇株；至其他各縣則已植者數亦不少，並在努力從事育苗，以謀大量栽培，且對現有道旁樹木設法保護。

(四) 石山林木之保護及山林火災之防止 武鳴，田東，龍津等縣多有石山，而各實驗縣所有山林樹木常遭農民無知焚山之損失，故亦經各實驗縣推動，除利用各種機會普遍宣傳石山林木及造林之利益外，並將所有石山及山林分區編號，由各鄉村公所分擔負責保護及防止火災之發生。

### 關於畜牧獸醫部份

(一) 防治畜疫 各實驗縣於畜牧方面以防治牛瘟豬痘為主要工作，除隨時宣傳畜舍清潔之功用，病畜隔離方法，

注射預防液之效益及組織獸疫情報網外，遇有牛痘瘡發生，立即派畜疫防治人員前往指導防治，如臨桂縣廿八年一至十月防治牛痘：計病牛頭數九二頭，治愈者五二頭，不治而損失者四〇頭，經預防注射者二七七頭，經血清注射者七頭。

(二)耕牛繁殖 此項工作之進行，係將省頒辦法及各項表冊翻印，分發各鄉廣為宣傳，並由畜疫防治人員及合作指導人員下鄉指導組織合作社，耕牛會及舉辦貸款登記，進行已有統計者為武鳴實驗縣計有合作社二一社，組織耕牛會四〇所，申請貸款計數已達七萬餘元。

(三)畜種推廣 家畜良種推廣現因材料缺乏，故先從事本地良種之選育，刻正普遍推行公猪之登記等項工作，至臨桂縣已推廣者：有坦衛斯雜種猪五二隻，力行雜種一七隻，力行雜種雞二隻，太和雞七隻，力行雜種蛋四五個，北平鴨四隻，種蛋七六個。

關於墾殖水利部份

(一)清理荒地 各實驗縣荒地之清理均經積極推動，已清理完畢者為田東縣，計有荒山，荒地面積共約一，二一七，八六八畝，柳城縣除石碑，石岩，雲峯，龍美等四鄉外均已清理完竣，其餘臨桂，武鳴，龍津等三縣俱在進行清理中。

(二)墾殖官荒 各實驗縣對墾放荒地以增加生產一事，俱頗重視，除發放外，並督導妥為墾殖，計發放荒地數：臨桂一，九五六畝，龍津一六，一五〇畝，田東三〇〇畝，合計共一八，三〇六畝。

農村經濟部份

(一)推行合作事業 各實驗縣對合作事業亦竭力推行，收效頗著，茲將各實驗縣所有合作社，互助社及貸款數目列表如左：

縣別	互助社數	合作社數	貸款約數(元)	備註
臨桂	一三九	四	七七,〇〇六	
武鳴	一〇六	一〇七	一〇七,〇〇〇	互助社多已改為合作社
田東	六九	一九	一三〇,〇〇〇	另有農民儲蓄協會七二個，借款五九,八〇〇元
龍津	二八	二	一九,二八三	
柳城				

(二)辦理儲蓄倉庫 農倉之推行，亦為主要推廣業務之一，計已成立者：桂林縣鄉鎮農倉六，互助社兼儲蓄倉九，共一五所，押款六，三九五元，約計穀一，三〇〇市担；柳城大浦鄉一，由信用合作社兼營者一五，共一六所，儲押穀共五，一五九担；田東縣由合作社兼營者九，由互助社及貸款協會兼營者一二，共二一所，儲押穀量共計三千餘担；武鳴由合作社兼營者二〇所。

六、結論

上述農業推廣實驗縣工作實況，係自二十八年六月着手籌備起，至十二月底半年內之工作經過情形，以成立未久，一切措施俱屬草創，自難有顯著之成績可言，然蒙中央農產促進委員會之協助指導，與本省地方人士之熱忱襄助，各項業務進行頗見迅速，於實驗事業前途，殊有發展之望。且本省之農業推廣實驗縣係應實際之需要而產生，其使命與任務

至為重大，故本年度除為使實驗事業便於指揮督促及推廣材料具於供給起見，實驗地區略有變更，即將原有距離較遠且接近戰區之武鳴、田東、龍津等三實驗縣撤銷，改在柳江、宜山、雒容三縣辦理外，仍將按照原定計劃實施，同時並擬針對隨事業之擴展以俱來之人才，經費與材料等三大困難，力謀推廣人員之訓練，推廣經費之擴充，推廣材料之供給等問題之解決，以期實驗事業得在順利之進行條件下，收穫更

### 本省柳江等二十二縣大段荒地調查概況

荒地調查為推動墾殖增加生產戰時安置義民之重要工作，本府前為明瞭各縣荒地情形起見，除飭各縣舉辦清理荒地外，並於廿七年七月派員會同經濟部所派技正林剛等，調查臨桂柳江等九縣大段荒地，以資移墾，嗣以該項工作各方面需要參考之處甚多，實有繼續進行之必要，復於廿八年八月

進一步之完美成果。  
領袖有言：「我國抗戰勝利之關鍵繫於廣大之農村，而於本省已進入實際抗戰領域之今日，如何健全下層機構從事農民之組織訓練以動員農村之偉大潛力，並求推廣業務之確切配合抗戰之需要，實為今後本省農業推廣實驗縣最大之工作目標，尚希海內先進，不吝賜教，共襄厥成焉。」

派員調查區甯龍津等十八縣荒地，經陸續查竣整理完畢。其中除在臨桂縣所查得之荒地經劃撥義民墾殖，以及武鳴屬戰區未能進行，雒容上金鎮結無大段荒地外，前後經調查者共二十二縣五十餘處，所得大段可墾荒地約六十餘萬畝，茲將各該處荒地概況擇錄如右，以供參考：

縣名	荒地所在地	種類	面積 (市畝)	水利情形	交通狀況	宜何用途
柳江	平川鄉舊墟村馬廄	平地	五、〇〇〇	山脚有泉水	林柳公路經過	陸稻落花生西瓜子菸葉
	洛滿鄉流山鄉交界	平地	一、〇〇〇	小部可用泉	五里	陸稻甘蔗木薯
	橫嶺	平地	二、〇〇〇	中部有水塘	旁有柳江河可通	水稻陸稻木薯
	洛滿鄉九隆村露塘	平地	二、〇〇〇	中部有水塘	通	甘蔗等
	中團鄉四方塘屯	坡地	一六、〇〇〇	小部有泉水	中部有柳石路	陸稻菸草木薯
	穿山南盤北五牛岩等鄉	平地	三〇、〇〇〇	附近有小河	附近公路經過	陸稻木薯落花生等
	小長安鄉牛鼻圩	坡地	三五、〇〇〇	附近有小河	附近公路經過	水稻陸稻木薯
	人和鄉熱水村芭蕉	坡地	一、六〇〇	可以挖塘儲水	有鄉村公路距城二十五里	陸稻水稻木薯落花生等
	社冲鄉無憂村	坡地	二〇、〇〇〇	小部可用泉	有柳石路經過	同上



過經實業推廣農理辦省本度年八廿

龍津		明江		恩樂		正恩		靈溪		扶南		羅正	
傳倫鄉蒙慶村瑞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塘馬鞍山
坡地	坡地	坡地	坡地	平地	坡地	坡地	坡地	坡地	平地	平地	平地	平地	坡地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三、〇〇〇	四、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七、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三、五〇〇	四、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三、〇〇〇	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
大河及水塘	大河及水塘	有水塘	有水塘	大河及小溪	有水塘	有小河及小溪	有小河及小溪	有小河及小溪	有水塘	有水塘	有水塘	有水塘	同
中部有公路	同	有經過公路	有經過公路	距鐵路二十里	距鐵路及公路	距公路不遠	距公路不遠	距公路不遠	同	同	同	同	同
甘蔗農作物等	甘蔗農作物等	同	同	甘蔗農作物等	甘蔗農作物等	甘蔗農作物等	甘蔗農作物等	甘蔗農作物等	同	同	同	同	甘蔗農作物等

龍者	萬水	左縣	寶利	張營	曹平	龍門
復興鄉郭村縣嶺山	萬寶鄉同生村佔屯弄璋嶺	萬寶鄉新民村榜屯交界坪	西安鄉地村佔嶺十二仔山	天寶鄉平村桃山嶺	新和鄉黨各村谷龍	太增鄉左安三村新龍嶺
坡地	坡地	坡地	坡地	坡地	平地	平地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公
六〇八、六五〇	八、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五〇〇	三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	二、五〇〇
有小河可以利用	有水塘	附近有小河	有水塘	有小河經過	附近有大河	有水塘
陸路交通便利	有公路經過	不甚便利	中部有公路經過	中部有公路經過	有鄉村道路經過	有鄉村公路經過
水稻雜糧木薯紅薯等	農旱作物	甘蔗木薯等	紅瓜子甘蔗木薯等	甘蔗雜糧棉花生等	同	甘蔗雜糧棉花生等

# 農業消息

編者

## 本省部份

### 一、更改農業推廣實驗區域

本省為實驗農業推廣方法，以求農業推廣事業之進展起見，與農產促進委員會合作舉辦之農業推廣實驗事業，原係在臨桂、柳城、武鳴、田東、龍津等五縣辦理，自去年七月間相繼成立辦理以來，各項業務之進行頗見積極。惟其中武鳴、田東、龍津等三縣，以地處偏僻，推廣材料之供給既較困難，省方之指揮聯繫亦多不便，故事業之進行原即有略較滯緩之感；茲復因敵寇侵略之魔手伸入桂南，該三縣俱接近戰區，若于業務更多不易推行，故經將該三實驗縣予以撤銷，於去年底結束，另行選定在柳江、宜山、雒容等三縣舉辦，查柳江宜山俱係本省重要之大縣，人口繁衍，雒容亦為湘桂鐵路所經，俱當交通要衝；且復與廣西農事試驗場接近，推廣材料之取給較易，故以為實驗地區，殊頗適宜，刻已將撤銷三縣之原有工作人員，分別調派至柳江、宜山二縣先行籌備，短期內當可成立云。

### 二、籌劃促進縣鄉兩級農會之組織

查農會為農村全民自動結合之組織，非徒為農業推廣事業推動之理想的基礎機構，舉凡鄉村建設部門中一切政治、

經濟、文化、以至軍事之設施，無一不可賴以協助推進。故本省之農業推廣實驗縣，原即以輔導農民組織農會為主要業務之一，以期樹立健全之推廣機構，而為一切推廣事業進行之基礎。此次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亦因有鑒於組織農會之重要，決議加緊組織縣鄉兩級農會一案，經國防最高委員會通過，交經濟部切實辦理，茲經濟部已將原案及辦法咨送本府，當經決定擴大區域，積極促進縣鄉兩級農會及補助經費辦法，擬於本年度先在各省推廣實驗縣及各區農場所在縣計臨桂、柳城、柳江、宜山、雒容、田東、龍津、邕寧、桂平等九縣辦理，共組織縣農會九所，鄉農會五〇所。每一縣農會按月由省補助經費三〇元，由各該縣補助二〇元；每一鄉農會由省按月補助經費二〇元，由各該縣補助一〇元；使每一縣農會每月得有省縣二級補助費合共五〇元，每一鄉農會每月得有省縣二級補助費合共三〇元，並於各縣鄉農會呈報成立時再請求中央撥款補助，刻均經將省縣補助農會之經費分別列入廿九年度預算，並擬就縣鄉農會請領補助費辦法頒發令各該縣從事籌備，如此縣鄉二級農會既俱各有確定之經費，則一切業務自即不難積極開展，預計待各該縣辦理著有成效後，再逐謀推廣，以普及全省各縣云。

### 三、本省農業機關最近人事變動情形

最近省府農業管理處及各農業督導區之人事方面，頗多



變動，茲擇其重要者彙誌如下：

省農業督導室主任易人，省府農業管理處為充實省方督導機構，擴展農業推廣事業起見，於二十八年六月起增設農業督導室，綜理全省農業推廣督導事宜，並由中央農產促進委員會派駐本省協助推廣事業之蔣專員德麒兼任督導室主任，至本年二月，蔣主任因中央農業實驗所調派其至陝省工作，經已向省府辭職離桂，刻省方以農業督導室主任一職關係重要，已令派該室劉技正欽受接充矣。

各區督導主任更動 本省為分區主持各縣之農業督導事宜，共劃分全省為六個農業督導區，各設督導主任一人，現原任第一，三，五各區主任，先後因調職或辭職出缺，茲經省方另行委派章可德接充第一區督導主任，章昌淇接充第三區督導主任，章瑞星接充第五區督導主任，并兼各該區區農場場長云。

各區督導員改委為省府農業督導員 各農業督導區原於督導主任之下，設督導員若干人，茲為提高各區督導員權力，以增進督導效能起見，刻經一律改委為省府技士兼省府農業督導員。計六區共十八員，仍分別派駐各該區担任督導工作。

調整各項專業督導 查本省之農業督導機構中，為計劃促進全省各項農業專業起見，原設有稻作，麥作，棉麻，農具，肥料，虫害，病害，森林，墾殖，水利，畜牧，獸醫，合作，倉庫等十四項專業督導，最近為適應實際需要起見，決定若干項由各專管部門負責，將前設十四項撤銷，改設稻作，麥作，棉業，肥料，作物病害，作物害虫，倉穀害虫等七項，並派定徐天錫為稻作專業督導主任，馬保之為麥作專

業督導主任，謝孟明為棉業專業督導主任，戴弘為肥料專業督導主任，陸大京為作物病害專業督導主任，易希陶為作物害虫專業督導主任，馮毅棠為倉穀害虫專業督導主任云。

#### 四、省府派員赴農業推廣視導員訓練班受訓

中央農產促進委員會為造就各省農業推廣視導人才起見，特與金陵大學農學院合作，於成都該院農學院推廣視導員訓練班，由各省考選大學農學院或農業專科學校畢業生及現任高級農業人員保送受訓，結業後分派各該省担任農業推廣視導工作，預定四月一日起開始，共訓練六個月，經函請本省選派人員保送受訓，省方以高級推廣人才本省極感需要，當即選派省府技士黃培金第三區農場技佐何寶斌二員前往入班受訓，刻該二員已於二月底啟程赴蓉報到矣。

#### 五、廣西農事試驗場編印「廣西農報」

廣西農事試驗場為研究改進本省之各項農業技術，並介紹國內外農業專著起見，經奉准編印「廣西農報」月刊一種，除由該場高級技術人員擔任撰述外，並徵求省內外專家及農林工作人員投稿，內容包括：(一)農業專著，(二)農業論壇，(三)農業調查報告，(四)農業消息，(五)政府農業法令及推廣計劃，(六)國內外農業專著介紹等多項，現第一期已編就付印，將於四月中出版云。

#### 國內部份

##### 七七棉毛麻紡機試驗成功

農產促進委員會主任委員穆藕初氏所試驗成功之七七棉紡機，因用鐵極少，仿造甚易，成本低廉，產量較多，一年餘來，推廣區域普及各省，如四川一省即已推廣紡機二萬餘架，本省亦在積極提倡推廣之中。惟我國各省毛麻產量，亦甚豐富，惜乎民間毛紡麻紡，多仍沿用一人紡一根紗之舊機舊法，而大規模之毛紡麻紡工廠頗少，穆氏有見於此，

即利用七七棉紡毛紡機，六個月來，親自試驗，對於整理毛麻，均已得有極簡易之方法，且完全利用三十二錠之七七棉紡機從事毛紡麻紡，成績與棉紡無異，農村婦女如購機一架，一人同時可紡三十二根紗，實為農村副業之重要利器，聞該會已將紡機之種種實用方法，印製簡易說明，以謀大量推廣云。

刊 物  
介 紹

介 紹「農業推廣通訊」

編 者

「農業推廣通訊」是農產促進委員會編行的一個月刊，由於內容的豐富，它不僅是實地從事推廣工作者必備的參考材料，是農業推廣方面目前唯一的權威刊物，同時也是抗戰以來我國貧乏的農業定期刊物中最值得介紹的一種。

在這個刊物裏首先得提出的是每期都有一篇主要的論著，經常執筆的是該會技術部主任喬啓明氏，（喬氏為國內著名農業經濟學專家，現任金陵大學農業經濟系主任）每一篇論著對於農業推廣理論的闡發或是重要問題的分析都十分詳盡透澈。其次是各省農業推廣概況一欄，內容包括後方十餘省，對於推廣消息的溝通，收了很大的功效。此外「報告」、「通訊」和「農業推廣動態」報道了更詳細的各地農業推廣工作和活動的實際情形；「經驗談」一欄介紹了不少實地工作的方法；「文獻資料」一欄供給着許多實用的推廣材料；再加上每期開頭的一二篇精短的小言，和會務近況等，這個刊物是相當地完成了該會從各方面指導各地農業推廣事業推進和發展的使命。

該刊自廿八年八月創刊以來，未曾間斷地出了第一卷的五期，第二卷也已出到三月份的第三期，定價土報紙每本一角全年連郵一元二角，白報紙加倍，訂閱處係成都南門內純化街七十八號該會駐蓉辦事處。農業推廣在我國還是一種新興的事業，在這民族生存的抗戰大時代中，此項事業已佔着很重要地位，關於它的理論和實際問題，都隨着事業的一天天擴展而在等待着我們的研究和探討，這個刊物就是可供我們參考的寶貴資料，想是從事於農業工作和關心我國農業生產建設的人們所公認的吧！

# 重要農業法令

廿八年十二月農字第四〇五一號元代電抄發規定各縣農林技術人員下鄉工作時間各決議案仰各遵照

各農業督導區各縣縣政府均覽查關於各縣農林技術人員應隨時下鄉推行政令及增加出差旅費等案業經第四次農業督導會議決議通過紀錄在案惟各縣農林技術人員下鄉工作時間及出差旅費增加各縣預算原規定之旅費自不敷用復查各區農場經費自下年度起改由省庫發給而各縣原負擔各區農場經費之數額應即一律撥入各該縣農業推廣費內各縣農林技術人員出差旅費不敷之數即可由該推廣費項下支給茲將各該議決案隨電抄發仰各於二十九年度起遵照施行爲要省政府主席黃元農印

## 附抄發決議案一份

查此次第四次農業督導會議對於第15 16各縣農林技術人員下鄉推行政令各案當經決議

1. 各縣農林主管人員每年至少有三分之一時間下鄉
  2. 其他技術人員每年至少有三分之二時間下鄉
  3. 下鄉時間分配由各科擬定
  4. 下鄉工作報告應分送縣府及督導區
- 又對於第20 21 22增加各縣農林技術人員出差費各案亦經決議

1. 各縣農林技術人員出差旅費以每人每日支法幣一元至一元五角爲限

2. 赴區會議或省會議依照省頒規則規定範圍內實支實銷並附理由呈府核辦

(一)廿九年一月農字第一八六號代電爲修正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規程辦法等仰各知照

各縣縣政府均覽據第三農業督導區呈轉該區督導員張樹梓等呈以省合作事業管理處業經成立嗣後縣間合作事業督導應否仍由區負責等情查合作事業範圍甚廣除農業生產合作中之生產業務外其餘各種合作之督導事項由合作事業管理處直接派人負責辦理茲將前頒各項督導規程及實施注意事項修正如下

(一)區督導規程第七條及實施辦法第八條均刪去「合作指導主任」六字(二)關於專業督導規程因各種專業督導事項不時須加變更未便固定茲將該規程第二條刪去將第三條改爲第二條並將「前條規定各專業事項視業務之繁簡」等十五字改爲「農業專業督導按各項業務需要」等字樣以下數條順序遞改

(三)實施督導注意事項表中「關於農村經濟部份」全部刪去(四)實施督導注意事項表中關於「一般者人事」欄增加「(六)農業主管人員及技術人員是否依照每月規定時間下鄉工作(八)農業工作人員是否逐日切實填記室內日記及出差日記(九)農業工作人員應填用各項工作報告表冊是否認真按期切實填報」推廣方法一欄內增加「(二)各縣辦理特約農家之情形如何」等項規定除將各該規程等修正隨電頒發外

附發修正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規程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實施辦法廣西農業專業督導規程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員實施督導注意事項表各乙份

### 修正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規程

第一條 廣西省政府為促進全省農林事業起見特分區派遺農業督導主任及督導員督促指導各縣農林推行事宜

第二條 為便利督導起見暫分全省為左列六區

- 一、第一區 桂林靈川興安全縣灌陽資源龍勝融江恭城陽朔永福平樂荔浦昭平修仁蒙山富川鍾山賀縣信都懷集二十一縣之
- 二、第二區 蒼梧藤縣平南桂平岑溪容縣北流玉林興業陸川博白武宣貴縣來賓潯江象縣十六縣屬之
- 三、第三區 柳江忻城宜山思恩宜北河池南丹東蘭天河羅城柳城融縣三江百壽中渡雜容榴江天峨十八縣屬之
- 四、第四區 富甯永淳橫縣賓陽上林武鳴隆山都安那馬隆安同正扶南綏遠上思十四縣屬之
- 五、第五區 百色田陽田東果德平治田西西林西隆凌雲樂業鳳山萬岡十二縣屬之
- 六、第六區 龍津憑祥甯明明江思樂左縣崇善上金甯平養利萬承龍茗鎮結向都天保靖西鎮邊敬德十八縣屬之

第三條 每區視農業之情況設農業督導主任一人農業督導員若干人由省政府就本府農業管理處及各區農場農林技術人員派充之督導主任綜理該區農林督導事宜督導員承主任之命督導該區各縣農林推行事宜

第四條 各區農業督導主任應就區農場所在地設立辦事處所有事務人員均由主任呈准省政府指派該縣農場職員兼任之

第五條 各區農業督導主任暨督導員每年應分期出發本區各縣督導其日程及旅費由主任擬呈省政府核定

第六條 各區農業督導主任督導員對於管轄區內各縣應行督導之事項如下：

- 一、督導各縣政府及區鄉鎮村街公所遵照省政府農業政令及所頒發之施政準則分期進行
- 二、督導各縣政府辦理縣與縣間之農業關聯事項

第七條 各區農業督導主任督導員應依照各縣農業工作預定進度表分期考核各縣長及各級農業工作人員工作成報省續呈政府核辦

第八條 各區農業督導主任因推動農業增產事業之需要對於管轄區內之區分農場及各縣農業各級技術人員得呈准省政府指揮調遣之

第九條 各區農業督導主任對於管轄區內各縣政府有關農政之命令處分有認為措置失當違法濫職時得據實呈請省政府核辦

第十條 各區農業督導員詳細督導事項另定之

第十一條 本規程頒行之後前頒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員督導即予廢止

第三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實施辦法

- 一、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員實施督導除省令另有規定外悉遵照本辦法辦理之
- 二、各區督導主任綜理全區農業督導事宜除指揮督導員之工作外每年應視需要赴各縣督導並考查督導員之工作
- 三、各區督導員除獸防疫治人員另有規定外每人應負責三至五縣之督導工作每年至少用三分之二之時間赴各縣督導
- 四、各區督導人員應於每年度開始前二個月指導各縣農管處其他有關部分根據省頒計劃按酌各縣實際情形擬具縣單位農業實施計劃連同經費預算呈請省府核准後施行
- 五、各區督導員應每月或每二月赴各縣督導一次並於每月終或初輪流參加各縣農管處處務會議檢討工作並指示方針但各縣如有特殊事項各區督導員應隨時到縣督導之
- 六、各區督導員應遵照省府核頒之各縣農業實施政進則工作進度表並攜帶各種應備表式每到一縣切實督導並將實施情形依式填表彙報高督導主任核轉省政府
- 七、各區督導員應於出發各縣鄉村督導時就地抽查各項業務實施狀況
- 八、各區督導主任每年至少召集各縣農管處主任及區督導員農場技士舉行區農業推廣會議一次商討區內農業推廣工作舉行前項會議應酌量邀請專業督導員參加指導
- 九、各區督導主任及督導員每月或每二個月須集會一次商討

各縣督導工作

- 十、各區督導員如遇某縣發生專門問題不能解決時應即報告督導主任由督導主任酌量與專業督導員函商解決或呈請省府派員赴縣指導
- 十一、各區督導員對於省頒農業計劃如發現在各縣推行有困難時得據實報告督導主任核轉省府核定變通辦理之
- 十二、各區督導員對於各縣農業推廣及施政紀錄與報告應詳加考核
- 十三、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廣西農業專業督導規程

- 第一條 廣西省政府為計劃促進全省各項農業專業起見特派遺各項農業專業督導員
- 第二條 農業專業督導按各項業務需要每項得設專業督導員二人至五人並指定一人為主任均由省府就農業管理處及省辦農場所技術人員指派兼任之
- 第三條 各項專業督導員應在其專業範圍內担任(1)調查觀察(2)計劃改進(3)督導推廣工作
- 第四條 各區專業督導員每年應分期出發各縣工作其出發日程及旅費預算由各主任彙擬呈送省政府核定
- 第五條 農業專業督導員對於有關其專業範圍內之政令認為某某縣政府有措置失當或主管人員辦事不力者除函所在區農業督導主任外得據實報由主任呈請省政府核辦
- 第六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施行

事項	注	要	附	記
<p>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員實施督導注意事項表 廿八年度制定                      (本表根據修正廣西省各區農業督導規程第十條訂定之)</p>	關於一般者	<p>(一) 各縣長及區鄉鎮村街長對於農業救會是否確實推行有無積壓情事                      (二) 縣與縣間是否聯絡辦理相關事項                      (三) 農業技術人員及事務人員是否稱職工作是否過多或清閒                      (四) 農業技術人員之學識經驗辦事精神能力工作效率及公餘進修如何                      (五) 農業技術人員與合作指導人員之聯絡是否密切有何困難應如何改善                      (六) 農業主管人員及技術人員是否依照每月規定時間下鄉工作                      (七) 農業工作人員是否融洽與農民是否接近是否參加鄉村長會議及其他各種集會                      (八) 農業工作人員是否逐日切實填記室內日記及出差日記                      (九) 農業工作人員應填用各項工作報告表冊是否認真按期切實填報                      (十) 縣長有無指派農業技術人員担任非農業工作情事                      (十一) 各縣有無土劣破壞農業建設事業                      (十二) 農會是否按期舉行處務會議檢討工作</p>	<p>(一) 各縣經費預算支配是否適當                      (二) 各縣支付經費有何困難                      (三) 各月經費支出是否適當是否按期報銷                      (四) 省方補助之經費是否運用切當</p>	<p>(一) 各縣農業推廣工作所用方法為何                      (二) 各縣辦理特種農家之情形如何                      (三) 各縣推廣方法之效率如何</p>

產	至	稻	禾	加	增	品	種	廣	推	種	良	備	種	推	種	良	種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備	種	廣	推	種	良	(一) 調查結果已否寄至沙塘試驗場	(二) 各品種之谷種已否寄至所屬區農會	(一) 抽查各鄉村之水稻留種淺說冊數(按照規定全縣各村每村至少須有淺說一份)	(二) 抽查各縣(鎮)村(街)長教員驗種水稻留種說明之次數(按照規定本年內至少須驗四次)	(三) 抽查留種示範之實施狀況(按照規定每鄉須舉行示範二處)	(四) 協助各縣推行並在各種會議席上闡說水稻留種之方法與利益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備	種	廣	推	種	良	(一) 是否遵照二十八年府擴充水稻良種栽培推廣辦法之推廣三原則	(二) 農戶何時登記完畢是否超過規定期限	(三) 抽查良種之結果	(四) 推廣良種之分佈妥否	(五) 良種出售價格或出讓方式是否合理	(六) 今春貸予農家之良種谷種已否全部收回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備	種	廣	推	種	良	(一) 調查結果已否寄至沙塘試驗場	(二) 各品種之谷種已否寄至所屬區農會	(一) 抽查各鄉村之水稻留種淺說冊數(按照規定全縣各村每村至少須有淺說一份)	(二) 抽查各縣(鎮)村(街)長教員驗種水稻留種說明之次數(按照規定本年內至少須驗四次)	(三) 抽查留種示範之實施狀況(按照規定每鄉須舉行示範二處)	(四) 協助各縣推行並在各種會議席上闡說水稻留種之方法與利益

指定之四十二縣

葛齊貴縣容縣橫貫桂平北流柳城柳江等八縣推行

擴充舊棉區	開拓新棉區	擴充玉蜀黍栽種面積	擴充小麥	調查
<p>(一) 抽迄植棉面積是否確實達到登記數額</p> <p>(二) 取締間作多施肥料是否能夠切實辦到</p> <p>(三) 普通與棉間植為何種作物後作為何種作物</p> <p>(四) 水田植棉熟地植棉及荒地植棉各佔若干或生長情形各如何</p> <p>(五) 植棉田地是否完整</p> <p>(六) 棉花生長運銷合作社組織是否普遍一農中社員及非社員各佔若干或</p> <p>(七) 有特約農家幾處分佈情形如何是否能夠切實遵照契約辦理</p> <p>(八) 間作與單植棉何者較為有利</p> <p>(九) 本年擴充舊棉區有何困難有何改進意見</p>	<p>(一) 抽查植棉面積是否確實達到登記數額</p> <p>(二) 棉農對於指導人員之指導如多施肥料開溝排水中耕除草及取締間作密植防治病虫害等是否樂于接受並遵照實行</p> <p>(三) 水田植棉與旱地植棉各佔若干或棉花生長情形各若何</p> <p>(四) 水田植棉與種稻何者較為有利</p> <p>(五) 棉花產銷合作社組織是否普遍棉農中社員及非社員各佔若干或</p> <p>(六) 有特約農家幾家分佈情形如何是否能夠切實遵照契約辦理</p> <p>(七) 本年開拓棉田有何困難有何改進意見</p>	<p>(一) 督飭切實辦理</p> <p>(二) 查視辦理實況及達到程度</p> <p>(三) 查詢農民對於該項事業之觀感</p>	<p>(一) 督飭遵照實施辦法辦理</p> <p>(二) 抽查各村街辦理情形</p> <p>(三) 查視增種面積是否達到標準</p> <p>(四) 查詢農民對於該項事業之觀感</p> <p>(五) 查視其他非貨種增種各縣辦理情形實況及達到程度</p>	<p>(三) 抽查各該縣之調查結果</p>
<p>暫照規定二十四縣推行</p>			<p>暫照規定七十六縣推行</p>	



科	處	局	署
<p>物科季及作綠冬試</p> <p>作豆冬物肥季種</p>	<p>物科季及作綠冬試</p> <p>作豆冬物肥季種</p>	<p>物科季及作綠冬試</p> <p>作豆冬物肥季種</p>	<p>業紡及札</p> <p>事手花</p>
<p>提倡</p> <p>(一) 詢問特約示範農家之戶數及分佈實行抽查</p> <p>(二) 查詢實施區域及其若干村各村有若干農戶製造堆肥檢閱調查表及復查表考察各村之肥料原料水源及交通情形並抽查各農戶實際製造之數量與製造方法之合理與否</p>	<p>(一) 有無縣方經費分送試種之種子其種類與數額如何</p> <p>(二) 省府及縣府分送試種之種子於何時分發如何分配是否由農管處技術人員直接分發農民</p> <p>(三) 查閱種子發芽率試驗之記錄</p> <p>(四) 分送肥料之種數與數量是否依照規定辦理</p> <p>(五) 農管處對於試種作物栽培上之指導及其生長栽培情形之調查等工作是否認真辦理</p> <p>(六) 考察各種作物之生長情形</p> <p>(七) 查詢農民對於試種綠肥之觀感</p>	<p>(一) 督飭各縣遵照規定辦法切實辦理</p> <p>(二) 檢閱登記表調查表及抽查表並實地抽查</p> <p>(三) 調查各種冬季綠肥作物及冬季豆科作物之生長概況</p> <p>(四) 各實施區域強制推行區域之鄉村甲長對於督促登記及調查是否認真辦理</p> <p>(五) 各縣農管處對廠宣傳指導抽查及預約留種是否認真辦理</p> <p>(六) 合作社或其他適當之農民團體是否足額種子貸款及肥料貸款何時發放數額各為若干內中發放實物者各佔幾成</p> <p>(七) 調查農民對於提倡冬季綠肥及冬季豆科作物之觀感如何</p>	<p>(一) 原有札花及手紡工廠幾處分佈設備及營業情形如何資本若干每日可以札花紡紗若干</p> <p>(二) 棉農對政府創設之札花廠及手紡所觀感若何委託札花者是否踴躍</p> <p>(三) 手紡訓練棉農是否踴躍參加手紡合作社組織情形如何</p> <p>(四) 札花及手紡事業棉農是否熱心自願組織</p>
<p>全省各縣</p>	<p>桂林桂平等十八縣</p>	<p>全省各縣</p>	<p>(二) 項係設廠各縣而言 田東 都安 天河</p> <p>(三) 項係指設訓練各縣而言 田東 都安</p>

病		治		助		給	供														
(五) 跳黃葉防 蚱條菜治		(四) 棉 芽		(三) 子 稻浮塵 離除水		(二) 虫 刺 驅 技 除		(一) 虫 稻 苞 除		肥 堆											
4.	3.	2.	1.	4.	3.	2.	1.	6.	5.	4.	3.	2.	1.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否虫發生情形如何	查膠調製農民能否做做原料供給有無問題	當地蔬菜栽培是否普遍	已否遵照規定數目製備捕虫箱	驅除成效如何農民影響如何	電民登記是否踴躍其實施驅除面積若干	棉芽發生情形如何	當地購烟室有無困難	有無刺技虫發生	滴油驅除法已否實行	督飭縣農管處宣傳低刈以資預防	有無刺技虫發生	淺說圖說已否分發各鄉村	淺說圖說已否分發各鄉村	有無刺技虫發生	有無刺技虫發生	有無刺技虫發生	有無刺技虫發生	有無刺技虫發生	有無刺技虫發生	有無刺技虫發生	有無刺技虫發生
3. 督飭縣農管處提出各式秧田以便驅除害虫		2. 有無水稻浮塵于發生實施驅除否		1. 淺說圖說已否分發各鄉村		1. 已否遵照規定數目製備梳虫器		1. 所製梳虫器式樣如何仍製船梳抑僅作檢與規定式樣是否符合		2. 梳虫器已否分發各鄉鎮公所分配適當否保管妥善否		3. 稻苞虫發生情形如何驅除成績如何		4. 農民對於梳虫器之影響如何自願做製否		5. 縣農管處努力負責宣傳指導否		6. 查詢農民對於提倡堆肥之觀感			

石山林木保護	推廣公私林				實事項	害蟲				
	油桐油茶推廣	人民私有林	縣鄉村公有林	縣鄉苗圃		(八) 報害病情	(七) 防小病	(六) 積谷害	防治	
(一) 縣市附近 (二) 都市以外各鄉村 (三) 有無此項設施必要	(一) 各縣鄉村種植油茶情形 (二) 有無推廣地	(一) 荒山多少 (二) 人民造林是否發達	(一) 各級林場辦理成績 (二) 有無設置林場必要	(一) 各級苗圃辦理情形 (二) 有無設置苗圃必要	注 意 要 點	關於林務部份	1. 是否遵照規定辦理按期調查 2. 各情詳見鄉村長是否認真查報	1. 縣農會宣傳工作如何農民對黑種病之原因及其預防方法已能明瞭 2. 實施澆灌種法有無困難 3. 黑種病發生情形如何	1. 已否修築新式倉廩現有倉廩情形如何 2. 積谷管理是否妥善 3. 蟲害發生情形如何 4. 已否實施蒸薰或其他防治方法成效如何	5. 驅除成效如何
照法令規定審核 看察各縣鄉有無此項石山存在	依照省頒辦法審核 看察各處場地決定	察看各地情形記載 察看地方政府勸導及人民造林思想	依照省頒章程規定審核 察看各處山林概況決定	依照省頒章程規定審核 察看各處山林概況決定	附 記					

防疫	公路	山火	畜牧	重要事項	附註	重要河流沿岸造林	
						辦理成績	辦法
<p>(一) 每月有無派獸疫員下鄉工作并能遵照防疫消毒暫行辦法嚴厲執行</p> <p>(二) 獸疫情報網各縣是否已全數成立能否按照規定迅速報告</p> <p>(三) 獸疫防治所設備情形如何各縣每年有無按照預算購置防治藥品儀器</p>	<p>(一) 是否切實執行</p> <p>(二) 種植是否適宜</p> <p>(三) 栽培是否合法</p> <p>(四) 保護是否周到</p>	<p>(一) 放哨保護</p> <p>(二) 燒山預防</p> <p>(三) 救護設備與聯絡</p> <p>(四) 縣鄉村發生火災多少</p> <p>(五) 各縣對於放火燒山人犯是否依法執行</p>	<p>關於畜牧獸醫部份</p>	<p>各縣能否按照種公猪註冊及配種暫行規則辦理登記配種</p>	<p>各縣通行</p>	<p>「涪江」普格縣平南桂平</p> <p>「桂江」普格昭平平樂荔浦陽朔桂林</p> <p>「黔江」桂平武宣象縣來賓江折城上林都安慶遠</p> <p>那馬平治萬岡東關天峨樂業田西西隆</p> <p>「柳江」象縣桂容柳江柳城融縣</p> <p>「玉林」桂平貴縣橫縣永淳富縣</p> <p>「左江」靈川扶南左縣樂善上金鐘潭</p> <p>「右江」靈川陸安果德田東田陽百色是否依照省頒辦法切實執行</p>	

業		業		業		業	
廣	魚	廣	魚	廣	魚	廣	魚
耕牛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廣
<p>(四) 禁止販賣及屠宰病畜各縣市均有無照宰殺密執行</p> <p>(五) 宣傳家畜衛生及共舍清潔各縣是否照章遵辦</p> <p>辦理繁殖耕牛情形</p>	<p>(一) 辦理水田養魚情形</p> <p>(二) 辦理池塘養魚情形</p>	<p>關於墾殖水利</p>	<p>注</p> <p>縣內荒地是否已全清理並辦竣否</p> <p>編製圖表是否遵照規定</p> <p>所得結果是否確實</p> <p>抽查</p> <p>批評</p>	<p>1. 已否遵照荒地管理辦法擬具實施計劃</p> <p>2. 過去放荒限期滿之案已之遵令派員查勘督促繳費升科</p> <p>3. 現在放荒之案已之派員查勘督促繳費</p> <p>4. 過去各級公所學校所劃農林場以及林地是否遵照實用農林律</p>	<p>1. 縣內荒地已否統計公佈</p> <p>2. 如何鼓勵人民領荒墾殖</p> <p>3. 有無領荒積案未辦</p> <p>4. 實地設立領荒登記簿及放荒登記簿以便查核</p> <p>該縣無規定貸業基金或計劃</p>	<p>指定田西、萬岡、田東、武鳴、上林、東蘭、灌陽、恭城等八縣為繁殖耕牛貸款區域</p> <p>(一) 先在全縣、灌陽、興安、資源、平樂、平南、恭城、岑溪、容縣等九縣暫定每縣試辦一百畝</p> <p>(二) 先在桂平、龍南、北流、玉林、永淳、橫縣、平南、貴縣、等八縣暫定每縣試辦一百畝</p>	<p>點</p> <p>備</p> <p>考</p>

鎮林業整理辦法大綱通飭遵辦。  
 各區行政監督各農業督察區區場各縣政府均寬查本省林業推行有年除已有林各縣份外其餘乏林木各縣份成績仍不甚顯著此固由於人材經費之不足而各縣鄉村奉行不力實亦一大原因現各縣農林技術人員已次第增加縣苗圃林場經費亦較前充裕為促進該項業務起見亟宜加以整理期收實效茲制定各縣

鄉鎮林業整理辦法大綱苗圃林場成績考查表暨整理經過報告表隨電頒發着各區派遣林業技術人員分赴各縣鄉依照整理辦法綱要切實執行各縣府對於各區派遣林業技術人員到縣執行整理時應即派遣農林技術人員協同辦理並儘量供給所需之參考材料及報告至各區場森林試驗事項非特殊指定者應停止辦理即將此項人員派作整理各縣鄉林業之用仰各遵照省政府主席黃真農印

別	水 田 農				份	
	水 文	程 工 水 · 排		引 水 工 程		
		暗 溝	明 溝	水 壩		水 塘
氣象	(一) 觀測項目觀測是否認真 (二) 儀器設備記載是否詳明	(一) 全 (二) 全	(一) 全 (二) 全	(一) 全 (二) 全	(一) 已辦設量測設及工程現況 (二) 未辦設量測設及農村狀況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1. 縣內有無移民到境 2. 縣內有無待移之民 3. 縣內有無適宜可移之地 4. 有無辦理移民事業或計劃 5. 如有是否妥善	
	設有水文氣象站之縣份其水文觀測事宜暨交該水文氣象站辦理應往該站抽查				如工程地點工款來源應定期會否組織水利協會管理及完成後之收益等均須附帶抽查	

附發大綱一份表式二紙

各縣鄉(鎮)林業整理辦法大綱

查本省林業推行有年，除已有林木各縣份外，其缺乏林木各縣份成績多不甚顯著，此固由於人才經費不足，亦由於縣鄉村奉行不力所致，現各縣農林技術人員已次第增加；縣苗圃林場經費，亦較前充裕。為促進該項業務起見，亟宜加以整理，期收實效，茲擬先從整縣鄉苗圃及林場着手，飭由各農業督導區，派遺林業技術人員。分赴各縣鄉，依照整理辦法綱要，切實執行。至各區農場在第三次農業督導會議所決定主要業務，未列有森林項目擬予緩辦，至關於森林試驗事項，即將此項人員派作整理各縣鄉林業之用。茲特各縣鄉林業整理辦法大綱續陳如次：

各縣鄉(鎮)林業整理辦法大綱

- 一、本府為整理各縣鄉(鎮)育苗造林事業期收實效以充實基層財產起見特訂定本辦法大綱飭由各農業督導區派遺林業技術人員分赴各縣鄉(鎮)執行整理
- 二、各農業督導區接到本辦法大綱後應即就區內現有林業人員縣配定份派各縣從事整理工作
- 三、各縣政府於各區派遺林業技術人員到執行整理時應即派遣農林技術人員協同辦理一切所需要之參考材料以及須查詢過去現在育苗造林情形時應儘量供給及報告
- 四、本辦法整理範圍暫以縣鄉(鎮)二級苗圃及林場為限應處理之事項如左

(一) 縣鄉(鎮)苗圃(鎮)公有林設置之決定  
說明 凡各縣鄉(鎮)林業有相當發達無設置苗圃

(二)

供給苗木者應將實際情形分別列表說明呈請核准後得免設置其已有苗圃者可改育特種樹苗(如八角，漆樹，鹽膚木，(雙五倍子樹)檳榔，胡椒，烏欖，烏桕，茶辣，玉桂，白臘樹，蒲葵，黃梔，蘇木，樟樹，及果木兼用樹種等)就該區域內最有希望而需要最多者廣為培育凡各縣鄉(鎮)林業有相當發達無空餘地段可營造公有林時應就其所管區域內之無主林或有主林依照公有林營造辦法規定面積於三年內設法收為公有林場以樹立公有財產之基礎

縣鄉(鎮)苗圃林場地點是否適宜面積是否足用之決定

說明 苗圃地點依照省頒規程規定須擇地勢平坦灌溉排水運搬便利砂質壤土之處所此項處所凡設有林場者最好附屬在林場否則在都市附近適宜地位亦可惟不可太接近城市以免為豬牛等牲畜殘害苗圃面積依照省頒規程規定縣苗圃應在四十畝以上鎮鄉苗圃應在二十畝以上如為地勢所限不足此數者得酌量減少林場地點凡縣政府鄉(鎮)公所附近有空曠山嶺者以就在附近為最宜否則稍遠亦可林場土質凡附近二三十里內有土質良好者應先選擇其良好者經營栽培有用或容易收利經濟林如無此項地位則選取普通場地栽植普通林木亦可林場面積依照省頒辦法規定縣有林應在二千畝以上鄉有林應在五百畝以上但森林為長期間收穫物而且需要持續經營管理應以愈大愈宜其有完備地區或闊大山嶺可全部劃入者最好全部劃入其原日設置分散各地管理不易者並應設法併合

之

(三) 苗圃林場育苗造林樹種及育苗造林計劃之決定

說明 育苗造林樹種依照省頒規程規定以松杉檉等為主木其他為副木此應視場地土質情形及經濟狀況決定如果場地土質良好經費充足最好將場地翻鋤過栽培油桐油茶收利最快其次則栽植價值高用途大之杉樹亦屬有利此外如場地土質不甚良好經費不甚充足則祇好栽植松樹或其他椎栗等闊葉樹至按樹一項用途不大可免採用又苗圃為供給普通用苗需要除培育松杉等苗木外苦楝椿樹等有用而容易生長之苗木亦宜多量培育至育苗造林計劃省頒苗圃林場計劃綱要及施業計劃書式已有詳細規定應按酌人力財力情形切實擬定尤其要注意每年接續下去須一定達到計劃內所要求不可徒尚形式至詳細節目如不能盡照頒佈綱要書式內所舉列者可酌量省略或變通之

(四) 管理人員及經費之決定

說明 依照專業計劃最少需管理人員若干職務應如何分配均應予以規劃尤其須注意於領導工人之訓練以減少職員額經費應就所計劃業務情形及現有經費數額查明有餘或不足如屬有餘應當如何利用或減少如屬不足應當如何籌措增加或規定某部份工作採用征工辦法以資補充均應詳為擬定交縣鄉執行

(五) 縣鄉(鎮)油桐林之處理

說明 本府廿五廿六年所令飭各縣鄉村所舉辦之桐林因各級多視作奉行故事以致成績不佳以後雖經令飭翻鋤與補植但因原日場地太劣及栽培荷簡仍鮮良

效應切實查明其場地不宜植桐者應改選他處好之良地其因原日栽植荷簡現樹幹已考雖經翻鋤仍難望其良好者應全部改種並依法先行整地而後點種所需種籽由縣籌辦為主如須請省發應於本年十月底以前報核

(六) 其他應指導規畫事項

- 五、各區派出人員除會同縣鄉(鎮)依照前款規定各項處理各務外對於河流沿岸造林石山林木保護公路兩旁植樹等事仍應就所在縣鄉情形予以指導
- 六、各縣關於林業推行事宜除縣鄉(鎮)苗圃林場經過整理後應依照計劃切實執行外其鄉以下村有林學校林暨其他經過本府頒布有關林業之法令均應切實奉行
- 七、本整理案限廿九年十月底以前辦理完竣各區派出執行人員應逐縣整理經過依照附表填報查核
- 八、本辦法大綱經頒佈後實行

(附表一)

縣鄉(鎮)苗圃林場成績考查表

苗圃部份	地點
	面積育苗種類
林場部份	地點
	面積
林場部份	歷年植樹種類
	量數
林場部份	現在成活數及生長情形
	管理情形
林場部份	人事有無缺點
	經費有無困難
得失利弊及其改革意見	



附表(二)

縣 鄉(鎮)苗圃林場整理經過報告表

項	處理意見及經過概略
(1)苗圃林場是否設置之決定	
(2)苗圃林場地點面積之決定	
(3)育苗造林樹種及施業計劃之決定	
(4)人員及經費之決定	
(5)油桐林之處理	
(6)其他指導規劃事項	
(7)處理經過日期	

(四)廿九年二月六日農字第一四號訓令各縣縣政府切實辦理農田水利增加農業生產具報

案查本省興辦農田水利為增加農業生產增進農民福利之

錄 附

關於墾殖水利方面可收容義民事項

自神聖之抗戰開始以來，由戰區逃出之民衆，爲數甚多，雖經政府籌撥鉅款辦理救濟，究不若謀使義民參加生產工作，一方面固可賴之自力維持安定之生活，更可增加後方生產，充實抗戰之資源，爲最得策，查本省墾殖水利方面可收容義民者有下列種種深盼各地義民踴躍參加工作，茲將墾殖水利方面可收容納義民之事項擇錄如下：

重要設施自興辦以來七八年間無不極端注意切實推行最近復與經濟部農本局撥給巨款設置本省農田水利貸款委員會專辦水利貸款廣爲推行並釐定廣西省農田水利委員會農田水利貸款章程廣西各縣地方水利協會組織通則及小規模水利工程貸款變通辦法等項先後令發各該縣政府遵照辦理各在案乃查辦農田水利工程之地方除本府與農田水利貸款委員會直接辦理之各處水利工程外其由縣政府提倡辦理者仍屬寥寥無幾似此疏忽殊有未合復查本省西北各縣旱地頗多隨地有興辦農田水利之可能以無人提倡指導而任其棄置者爲數不少殊屬可惜當此抗戰期間農業生產關係尤爲重要亟應積極提倡切實推行務使各地農村增加生產以裕民食而利抗戰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嗣後該縣長出巡務須注意各地農田水利事宜並詢查所過各鄉村之鄉村長如有應辦之農田水利應即依照本府所頒之廣西各縣地方水利協會組織通則強制組織水利協會切實興辦該縣府各部份工作人員因公下鄉應即飭令注意視察所到各鄉村之農田水利並切實指導以利進行勿稍延玩仍將奉文日期及遵辦情形報查此令

甲、屬於水利工程者

一、柳州鳳山灌溉工程 此處位在柳江縣洛滿圩附近，距離柳州約三十里，可由柳州坐船直達，現設有工務所辦理築壩開渠等工作，全部有渠道土方工程十萬公方（一立方公尺），以每壯丁每天能作三立方計，可容五萬工。

二、柳城沙埔河灌溉工程 此處位在柳城沙埔圩上下一帶，距離柳州約五十餘里，水路交通，可坐船至柳城白沙登陸約十餘里即到，陸路有柳長公路通過。現亦設有工務所開始築設欄壩，全部工程約有土方四十萬公方，每壯丁每天能作二公方計，可容二十萬工。

三、田陽那坡灌溉工程 此處位在田陽縣那坡鎮西北，與那坡鎮相接連。北面臨右江。現亦已設有工務所辦理築壩開渠等工作，全部工程有土方十二萬公方，除以一半功就地徵工外，須招工的約有六萬公方，每壯丁每天能作二公方計，可容三萬工。

四、田陽橫桑江灌溉工程 此處位在田陽縣城及田州鎮附近，西南兩面鄰右江，邕色省道及田那縣道均通過其地。現已測量計劃完竣，正在籌劃施工中，全部工程約有土方二十五萬公方，每壯丁每天能作二公方計，可容十二萬五千工。

五、田東響水灌溉工程 此處位在田東縣江南鄉及平馬鎮至田東田陽兩縣交界一帶，跨右江南北兩岸。現已測量計劃完竣，正在籌劃施工中，全部工程約有土方二十萬公方，每壯丁每天能作二公方計，可容十八萬工。

以上各處土方工程，合計不下一百萬公方，此項土方工價，因填土挖土高低遠近不同，原定每公方由國幣二角餘，至三角餘近已提高由四角餘至五角餘，平均每公方約可得國幣五角，如每壯丁每日能作二公方，約可得國幣一元。其各人攜帶有家屬者，家屬男女老少亦可協助工作，五口之家，以每天能作三個至四個公方計，即可得國幣一元五角至二元，以之維持生活應可裕如。另外老弱者有救濟費發給，將來灌溉工程完成之後，又可領地耕種，樂業安居，洵屬最好之

出路。

### 乙、屬於領種田地者

一、柳州鳳山河灌溉區 即前述柳州鳳山河灌溉工程所在地，該處灌溉面積二萬九千餘畝，除一部份係原有水田外，荒旱地面積有二萬四千餘畝，其中再除數千畝係本地人所或須預備劃給本地人外，可給外來人領種的至少有二萬畝。現已由省府擬訂招移義民墾殖辦法，預備設置墾殖處招致義民開墾，所有房屋耕牛農具傢具及初期種子肥料糧食等費用，均由政府撥款支給及貸予，並設置有管理人員教員醫生等，以管理義民管教養衛等事宜。各義民假使初期能往灌溉區內作土方工作，得到優厚工資來維持生活及預蓄一部份資本，將來灌溉工程完成之後，即以所有的蓄積及政府所給付的款項作為資本從事耕種，建設新農村，永久安居樂業，實是最好不過。

二、柳城沙埔河灌溉區 即前述柳浦河灌溉工程所在地，該處灌溉面積六萬三千餘畝，除經過地區原有水田外，荒旱地面積有四萬二千餘畝，其中再除本地人的私地及預備劃給本地人的以外，可給外來人領種的至少有三萬餘畝。此處招墾辦法尚未訂定，但義民有意領種，可儘量給借資金，其具有資本有能力者，更可予以多量地段劃給之方便。

三、其他灌溉區 其他灌溉區，如上面所述，田陽那坡一處灌溉面積二萬畝，田陽橫桑江一處灌溉面積三萬畝，田東響水一處灌溉面積左岸一萬畝右岸一萬五千畝，雖其中有不少水田熟地有多少荒地，尚未完全查明，但可領種的當在不少，政府總可儘量給與耕地並供應資金。義民假使能先從

事十方工作，待灌溉工程完成之後，即開從事墾耕種，也是最合算的事。

### 丙、屬於一般領荒開墾者

一、種植普通作物荒地 本省柳州、天保、百色、龍州、慶遠各區均有荒地甚多，此等荒地、有不少可開墾種植玉米、落芋、粟米、高粱、棉花、花生、甘蔗煙草等物者。現經由省府通令各縣凡義民需要荒地開墾，可派員就地勘明，如無其他糾葛先行發放，再備文連同圖說呈府發給執照。並合另函請各金融機關轉飭所在縣合作金庫，對於義民開墾需要資金儘量供給。各處義民有志開墾的，隨處可取得土地及開墾資金之利便，對於老弱的救濟費，仍可就地請領。

二、種植林木荒地 此項荒地，以選取肥美山嶺為宜，前列之龍州、天保、百色、柳州、慶遠各區，均不少肥沃山嶺，假使有志經營的，最好組成合作團體，種植油桐油茶等

收利速利益大之桐木，其次則種植杉樹松亦屬有利。種樹種茶種杉先將土地翻鋤，頭一二年兼種雜糧或花生，第三年以後，不再種雜糧，油桐亦可開始收果，如是一則初期可有雜糧或花生收入，以維持生活，二則土塊藉此多番攪動，林木亦易於生長。現油類價值很高，依此經營，利益是很大的。荒山請領，亦同樣由縣府派員勘明就地發放補請發給執照。所需資本亦可向當地貸款機關請借。如果自己已有資本可挪的，不妨多出資本，擴大經營，將來收利更大。至經營的步驟，最好分區分期種植，分區的多少和分期的長短，按樹木種植和作業方法而有不同，普通短期的最少須分五年，如果分作五年，則領地一萬畝可分作五區，每年種植二千畝。五年種完，如是每年有種植，工作容易分配些，資本亦一時不需要很多，將來逐年有收入擬逐年擴大，較為合算。

廣西省政府農業管理處擬稿

# 廣西省政府農業管理處暨所屬農林場所工作人員一覽

## 廣西省政府農業管理處

處長 陳 雄  
副處長 陳大衛  
秘書室 常慶華

組員 陳鳳高  
辦事員 雷樹桂 馬徽音 吳 華

會計 陳 逸 彭卓智  
會 員 文 通 助理員 朱蔭如

農務組 代理組長 易希陶  
技 正 陸大京 劉伯文 施華慶  
技 士 黃培金 許振柔 黃聘球 賓贊禹

技 佐 蘇祖武 廖澤膏  
組 員 梁煥譽 周孔昨

林務組 組 長 林渭訪  
技 正 章可德 徐承銘  
技 士 楊步雄 鍾厚基  
技 佐 宋廷錕

畜牧獸醫組 組長 莫甘霖

技 士 李 馨 邱 泉 彭卓剛 戴子美

組 員 何惠農 趙志虹

墾殖水利組 組長 李洪恩

技 正 郭培黎 秦崇祐 毛寅生 楊紹緒 雷秉三  
技 士 覃漢興 滕蒞光 梁潤德 崔贊楷  
技 佐 張錫純 陶良紹 甘懷義 雷 開

技 佐 劉才羣 鄧柔章 鄧柔章 陶漢昭 石星輝 韋鏡梧  
章烈英 陶漢昭 石星輝 韋鏡梧

組 員 潘必洋 黃耀日 粟富齋 蘇子容

辦事員 潘榮階 陸 俊

履 員 趙柏榮

督導室 主任 劉欽晏

廣西農事試驗場

技 場		名譽技師		技 師		氣象室		顧問室		技 士	
正	長	正	師	正	師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主任
馬保之	徐天錫	周汝沅	嚴家顯	黃瑞綸	謝孟明	黃景洛	鄧克真	劉訪維	胡篤冲	黃景洛	鄧克真
黃亮	王相驥	蕭輔	吳紹駁	程世撫	黃毓西	張心一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張明德	吳景洲
徐公鎮	李紹林	李鍾衡	李家池	盛承師	劉調化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汪厥民	張明德	張賢
李西開	范福仁	李西開	范福仁	張國材	相望年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沈宗瀚	張明德	張賢
汪緝文	戴宗熹	汪緝文	戴宗熹	張國材	相望年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汪厥民	張明德	張賢
李慶廣	張之光	李慶廣	張之光	張國材	相望年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汪厥民	張明德	張賢
羅達新	顧文斐	羅達新	顧文斐	張國材	相望年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汪厥民	張明德	張賢
林維治	李嘉寬	林維治	李嘉寬	張國材	相望年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汪厥民	張明德	張賢
劉君者	唐道三	劉君者	唐道三	張國材	相望年	謝家聲	趙連芳	王益滔	汪厥民	張明德	張賢

代理技佐	彭時興	趙崇定	陳舜青
小學教員	黃德	潘寶斌	李民
助 理	洪啓裕	張漢材	蔣光裕
	李永膺	梁柱溪	楊明青
機械專員	李南熙	陳盛球	周吳旦
秘書	梁鴻飛		
會計主任	侯傑		
會計員	丁蘇民		
助 理	王維綱	吳英璋	周才
	王履平	邵鈺鳴	李曼章
出納員	劉昌驥		
事務員	程宏麟	鍾如鳴	
庶務員	黃立民		
編輯員	方穎保		
文牘員	陳志瑤		
醫 師	王公博		
護 士	歐陽華彩		
書記	招炳燦		
公店員	韋鴻文		
雇 員	梁尊明	楊拔亮	伍宜紀
	李鴻興	伍學珍	李柏林
	黃鶴芝	金珩	陳維儒
	蒙超濱		林朝彬
司 機	楊彩珊		
助 手	梁興華		
			黃偉漢
			劉喜邦
			張漢南

社 賈 滕祖森 林章材 覃榮成 蘇世用

第一農業督導區暨第一區農場

督導主任 章可德  
 兼場長  
 技正 賀益興  
 技士 莫祖明 葉際明  
 技士 蔣傳璋 阮宇文 龍其昌 周基成 關應侯  
 技佐 陳膺初 磨炳庚 周紹源  
 助理員 陳勝廷 盧立助  
 主任事務員 章可法  
 事務員 候俊  
 會計員 盧堯  
 雇員 吳守恆 林宴瓊 章剛烈 劉鴻榮 劉金源

第二農業督導區暨第二區農場

督導主任 尹聘三  
 兼場長  
 技士 梁逸飛 覃鏡源 李應鑾 李繼章  
 技士 黃弼臣 羅健 黃修明 梁紹權 黎錦彬  
 技佐 劉漢毅 同天霞 馮範球 黃朕 李華業  
 主任事務員 馮正瓊 李壽崐  
 會計員 黃虎  
 出納員 孟憲明  
 雇員 徐憲光 曾遜儒 李洪權

第三農業督導區暨第三區農場

督導主任 章昌滿  
 兼場長  
 技士 張樹梓 楊豐年 馮宗林 黃日臨 李毓清  
 技士 廖慰文 梁兆才 葉湘 劉君豹  
 技佐 黃開天  
 代理技佐 馮文基 周觀興 曾世禎  
 試用技佐 梁宗元  
 技佐 張洗榮 陳英茅 龍行 封榆文  
 事務員 廖熹甲 施文略  
 會計員 陸柏梧  
 雇員 李振光 楊鐵俠

第四農業督導區暨第四區農場

督導主任 賴信  
 兼場長  
 技士 郭承恩 董家駁  
 技士 陳寶文 張仲高 陳維 覃明志  
 技佐 韓有倫 譚業勳 莫華翰  
 主任事務員 黃冠  
 事務員 周大勝 賴光啓  
 會計員 彭汝壽  
 雇員 昌景珍 陳乃遠 譚郁文 賴家振 趙培南  
 黃輝德 歐皓 諸萬鎮琦 賴悅漢 岑鈞如

第五農業督導區暨第五區農場

督導主任 章瑞星  
 技師 盧偉蔭 黃信光 馮汝璋 陳金壁  
 技士 章來珏 盧志揚 鄭元通  
 主任事務員 楊毓昂  
 主任事務員 張槐三 黃洽助 張世模 關承高  
 會計員 李衍生  
 助理員 陸鍾祥 陸毅榮  
 練習生 林鳳政 黃伯崇 林職 潘漢昌  
 胡宏傑 黃已直 楊觀保 盧炎 黃福權  
 招工倍 羅肇珍 章有談 陳伯羣 羅瑞球

第六督導區暨第六區農場

督導主任 陳時泉  
 技師 鄭學通 陳樹鑠 符宏洲  
 技士 鄧慧卿 林熙坤  
 技士 陸佳 盧特 鄧昭 章鴻  
 事務員 史正榮 杜宗堯  
 會計員 鍾克堯  
 代理助理員 鍾景如  
 職員 黃慧蘭 張漢高 曾子傑 梁善魁 梁國興

練習生 資樹榮 盧桂 宋永興 黃志慧 蘇崇偉  
 林少華 黃月圓 黃開夷 田海秋 李英志

省立維容林場

技師 廖斗光 何植義  
 技士 姚勳 廖國賓  
 助理員 黃安賢  
 事務員 章惠廉  
 出納員 廖世法

省立龍州林場

技師 劉德桐  
 技士 陳伯時  
 技士 張綱 羅開漢 陳克明 農廷瑛  
 事務員 黎朝暉  
 助理員 鄧主權

省立慶遠林場

技師 英增亮  
 技士 吳繼中  
 技士 章士龍 曾山 鄧清澗  
 技士 楊敏華 楊慕愷 甘繼初 吳增華 石佩珣

省立藥用植物場

技師 正楊士釗

技師	技師	助理員	區長	秘書	第一科	技師	電務員	助工	二科	會計員	技師	技師	獸醫	醫務員	第一隊	第二隊	特務	
朱敏	單昌	楊健光	陳錫珖	李傳寶	梁伯秋	陳衡民	晏岐	張巧玲	陳聘玉	李玉涵	高越濱	何評章	黃海文	陳世佐	陳紹卿	馮飛	陳富川	文盛楠
						牟甲錄				吳布猷		曾偉邦						龐壽臣
												林達廷						

廣西六萬墾殖區

書記 謝惠文 楊壽文 謝節明

廣西種畜場

場長 莫甘霖

技師 崔宗棟

技師 吳韶揚 陳興柏

技師 林步然 李永初 吳代芝

事務員 周裕仁

雇員 莫蔚權

廣西家畜保育所

主任 壽標

會計主任 黃懋任

技正兼製藥股股長 居白司泰

工程師 吳顯瑞

股員 梁振桓

辦事員 磨壽嵩 盧進章 陸炳亮

出納員 霍劍珩

會計員 黃澤寰

會計助理員 黃錦華

雇員 王枝春 洪誥能 覃偉民

技師 吳子文 王立羣 鍾榮洲

技師 關振華 覃芝棣 李伯冬 楊文光 袁有年

巡診員 吳如璵 潘沃 陳進亨 農東原 李燕棠

歐星垣



玉林區獸醫  
防治所主任 滕潤霖

巡診員 謝展英 羅凱頌 魏國榮 鄭有為 黃炳養  
蘇澤民

平樂區獸醫  
防治所主任 吳增揚

巡診員 歐陽萬榮 藍景豪 余顯榮 鄭繼熊

巡員員百色區區  
獸疫防治所主任 周居安

巡診員 農笑 盧桂芳 覃寶金 周伯爵 葉舜琴

### 魚類繁殖試驗場

技正兼場長 李象元

技正 鄧騰裕

技士 何俠忠

總務員 麥沛霖

辦事員 馮樹猷

助理員 馮權

練習員 黃知源 李善

### 水田養魚示範辦事處

技士兼主任 何俠忠

技士 劉銘基

## 廣西農業通訊月刊

第一卷 • 第一期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四月一日出版

編輯者 廣西農業通訊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 廣西省政府農業管理處

定價 每册法幣二二角

印刷者 建設印刷廠

地址：桂林盤潭門外百岩山

電話：二九二二號